



浙江西谷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SKUO**

#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INDUSTRIAL SECURITIES CO.,LTD.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

##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者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及重大事项：

### （一）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新妹合计持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77.1%，处于绝对控制地位，其在公司重大事项决策、监督、日常经营管理上均可施予重大影响。因此，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利用其绝对控制地位对重大事项施加影响，从而使得公司决策偏离中小股东最佳利益目标的风险。

### （二）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机制不够健全，曾存在未定期召开股东会、未及时履行会议通知程序、未形成相关会议记录、未划分届次等不规范情况。公司于 2015 年 9 月份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等治理制度，建立了相对完善、健全的公司治理机制。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仍需磨合，故公司短期内仍可能存在治理不规范、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 （三）应收账款占资产总额比重较大导致的回收风险

截至2015年7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和2013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6,113.90万元，5,951.42万元和5,235.29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47.16%、17.73%和13.15%。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逐年增加，占比呈上升趋势，主要系公司的客户主要为房地产开发商，该类客户自身经营周期较长、回款较慢所致，同时房地产行业受国家宏观政策调控的影响较大，如果未来应收账款发生无法及时收回的情况，公司将面临流动资金短缺和坏账损失的风险。

### （四）公司业务依赖关联方的风险

2015 年 1-7 月、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公司分别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547.05 万元、4,921.88 万元和 5,123.83 万元，其中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产生的收入金额分别为 1,092.27 万元、2,562.40 万元和 3,508.27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

的比重分别为 42.89%、52.06%和 68.47%。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产生的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虽然呈现出逐年下降的趋势，但占比仍然较高。未来公司如果无法通过自身技术优势研发新产品并开拓新市场，公司的销售业务仍然会对关联方形成一定的依赖。

#### （五）技术风险

公司的智能家居产品为跨学科、多领域的新技术集成，是典型的以技术创新为主导的知识密集型企业。核心技术是公司未来发展的重要基石，核心技术的泄露将会严重削弱公司市场竞争力。同时，在智能家居行业高速发展之际，各项智能家居技术不断更新换代，现有核心技术存在被超越，甚至落伍淘汰的风险。一旦丧失技术优势，公司主营业务将会面临巨大挑战，发展空间也会急剧萎缩。

#### （六）人才流失风险

优秀的技术研发人员、熟练的业务操作人员是公司重要的无形资产，员工的专业素质是制约公司发展的关键因素，是衡量公司市场竞争力的核心因素之一。公司经过多年的培养和引进，拥有一支经验丰富的高素质人才队伍。但随着智能家居行业的快速发展，确保人才队伍不断适应市场的新变化成为公司面临的新挑战。在未来的发展中，如果出现核心人员离职等问题，将给公司未来运营带来较大风险。

#### （七）新产品开发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其行业特点决定公司必须不断开发新产品以适应多样化的市场需求。新产品开发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关键因素，如果公司不能及时把握产品和市场的发展趋势，将会削弱已有的新产品开发竞争优势，从而对公司产品的市场份额、经营业绩以及发展前景造成不利影响。

#### （八）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公司所处的智能家居行业国内竞争对手和潜在的进入者较多，随着竞争对手技术水平的不断提高以及各项条件的逐渐成熟，公司智能家居产品将面临激烈的市场竞争。与此同时，一些国外的安防行业巨头也已通过独资或合资等方式进入国内市场，它们的加入也将会加剧市场的竞争。

# 目 录

声 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	3
目 录.....	5
释 义.....	7
<b>第一节 基本情况 .....</b>	<b>9</b>
一、公司基本情况 .....	9
二、股票挂牌情况 .....	10
三、公司的股权结构 .....	11
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21
五、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24
六、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	24
<b>第二节 公司业务 .....</b>	<b>27</b>
一、公司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 .....	27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主要业务流程及方式 .....	30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	34
四、业务相关情况介绍 .....	51
五、公司商业模式 .....	56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	57
<b>第三节 公司治理 .....</b>	<b>73</b>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73
二、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说明 .....	74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	76
四、公司的独立性情况 .....	76
五、同业竞争情况 .....	78
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或者公司为控 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说明 .....	80
七、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况 .....	83
八、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变动情况 .....	86
<b>第四节 公司财务 .....</b>	<b>88</b>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 .....	88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	108
三、报告期内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	108
四、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	135
五、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 .....	140
六、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	174
七、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189

八、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	190
九、股利分配政策和历年分配情况 .....	190
十、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	191
十一、风险因素 .....	191
十二、未来规划 .....	195
<b>第五节 有关声明 .....</b>	<b>200</b>
一、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	200
二、主办券商声明 .....	201
三、律师声明 .....	202
四、审计机构声明 .....	203
五、评估机构声明 .....	204
<b>第六节 附件 .....</b>	<b>205</b>
一、备查文件 .....	205
二、信息披露平台 .....	205

# 释 义

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西谷股份、西谷数字	指	浙江西谷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西谷有限	指	浙江西谷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佳源集团	指	浙江佳源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旗下关联公司
东源投资	指	嘉兴东源投资有限公司
德宇电子	指	嘉兴市德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真才建筑	指	原嘉兴市真才建筑材料有限公司，现更名为浙江真才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指	股份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股东会	指	西谷有限股东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以及公司章程约定的高级管理人员
《审计报告》	指	《浙江西谷数字技术有限公司审计报告》（瑞华审字[2015]31160068号）
《评估报告》	指	《浙江西谷数字技术有限公司拟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涉及的其净资产评估报告》（万隆评报字（2015）第1471号）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章程》	指	现行有效的《浙江西谷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管理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指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	指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	指	上海东方华银律师事务所
嘉兴市工商局	指	嘉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本次挂牌、公开转让	指	公司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进行公开转让的行为
本说明书、本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浙江西谷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报告期、最近两年及一期	指	2013年度、2014年度及2015年1-7月
元	指	人民币元
<b>专业术语</b>		
智慧社区	指	充分借助互联网、物联网，涉及到智能楼宇、智能家居、路网监控、智能医院、城市生命线管理、食品药品管理、票证管理、家庭护理、个人健康与数字生活等诸多领域，把握新一轮科技创新革命和信息产业浪潮的重大机遇，充分发挥信息通信产业发达、RFID相关技术领先、电信业务及信息化基础设施优良等优势，通过建设 ICT 基础设施、认证、安全等平台 and 示范工

		程，加快产业关键技术攻关，构建城区（社区）发展的智慧环境，形成基于海量信息和智能过滤处理的新的生活、产业发展、社会管理等模式，面向未来构建全新的城区（社区）形态
智慧城市	指	运用信息和通信技术手段感测、分析、整合城市运行核心系统的各项关键信息，从而对包括民生、环保、公共安全、城市服务、工商业活动在内的各种需求做出智能响应
物联网	指	新一代信息技术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信息化”时代的重要发展阶段
云计算	指	基于互联网的相关服务的增加、使用和交付模式，通常涉及通过互联网来提供动态易扩展且经常是虚拟化的资源
大数据	指	无法在可承受的时间范围内用常规软件工具进行捕捉、管理和处理的数据集合
智能建筑	指	通过将建筑物的结构、系统、服务和管理根据用户的需求进行最优化组合，从而为用户提供一个高效、舒适、便利的人性化建筑环境
APP	指	应用程序（Application 的缩写），手机软件可以在安装在手机上的软件，完善原始系统的不足与个性化
SMT	指	表面组装技术（Surface Mount Technology 的缩写），目前电子组装行业里最流行的一种技术和工艺
ERP	指	企业资源计划（Enterprise Resource Planning 的缩写），建立在信息技术基础上，以系统化的管理思想，为企业决策层及员工提供决策运行手段的管理平台
CMOS	指	电压控制的一种放大器件
TFT	指	薄膜晶体管（Thin Film Transistor 的缩写），液晶显示器上的每一液晶像素点都是由集成在其后的薄膜晶体管来驱动
IC	指	集成电路（Integrated Circuit 的缩写），一种微型电子器件或部件
Android	指	一种基于 Linux 的自由及开放源代码的操作系统，主要使用于移动设备，如智能手机和平板电脑，由 Google 公司和开放手机联盟领导及开发
IOS	指	由苹果公司开发的移动操作系统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若出现合计数与各单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 第一节 基本情况

##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浙江西谷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代礼平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6年8月15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5年9月24日

注册资本：2,500万元人民币

住所：嘉兴科技城王庙塘以东、由拳路北侧1幢

邮编：314000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通信交换设备、通信终端设备、计算机网络设备的制造；公共软件服务；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的制造、加工、销售。

所属行业：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属于制造业（C）中的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根据中国《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国家标准（GB/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为“C39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下的“C3990其他电子设备制造”。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C39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下的“C3990其他电子设备制造”。

主营业务：社区的智能家居产品研发、生产、销售。

电话：0573-83383973

传真：0573-83383970

电子邮箱：public@skuo.com.cn

互联网网址：<http://www.skuo.com.cn/>

董事会秘书：丁嫣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400792079668F

## 二、股票挂牌情况

### （一）股票挂牌概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元

股票总量：2,500万股

挂牌日期：【】年【】月【】日

###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 1、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业务规则》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进行过转让的，该股份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

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截至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日，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公司无可公开转让的股份。

## 2、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除《公司法》、《业务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的股份锁定情况外，公司股东对其所持股份未作出其他严于上述规定的自愿锁定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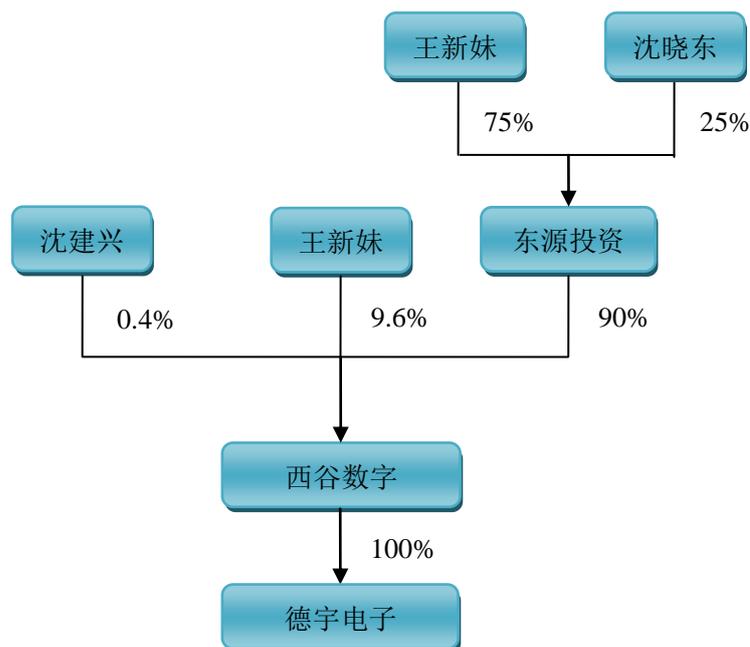
### （三）挂牌后的股份转让安排

《业务规则》第3.1.2条规定：“股票转让可以采取协议方式、做市方式、竞价方式或其他中国证监会批准的转让方式。”。

2015年10月9日，股份公司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时采取协议转让方式。

## 三、公司的股权结构

### （一）股权结构图



## （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 1、控股股东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东源投资持有公司90%的股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东源投资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嘉兴东源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	嘉兴市梅湾街64号
法定代表人	沈晓东
注册资本	2,5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私营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控股或私营性质企业控股）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自有房屋租赁。
成立日期	2010年7月9日
经营期限	2010年7月9日至2030年7月8日
股权结构	沈晓东持有25%股权；王新妹持有75%股权

### 2、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王新妹直接持有公司9.6%的股份，并通过东源投资间接持有公司67.5%的股份，合计持有公司77.1%的股份，王新妹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王新妹，女，1962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身份证号：33040219620119\*\*\*\*，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0年7月至今，任职于东源投资，担任监事职务。

3、自2010年8月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东源投资始终持有公司90%的股权（份），王新妹直接及间接持有公司的股权（份）合计比例始终为77.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化。

### （三）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股东性质	股份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出资方式	股份质押 情况
1	东源投资	境内法人企业股	2,250	90	净资产折股	否
2	王新妹	境内自然人股	240	9.6	净资产折股	否
3	沈建兴	境内自然人股	10	0.4	净资产折股	否
合计			2,500	100	-	-

#### 1、东源投资

东源投资直接持有公司90%的股份，东源投资的基本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的股权结构”之“（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之“1、控股股东的基本情况”。

#### 2、王新妹

王新妹直接持有公司9.6%的股份，并通过东源投资间接持有公司67.5%的股份，合计持有公司77.1%的股份，王新妹的基本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的股权结构”之“（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之“2、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 3、沈建兴

沈建兴直接持有公司0.4%的股份。

沈建兴，男，1965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身份证号：33010619651016\*\*\*\*，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浙江大学，大学本科学历。1987年7月至2004年5月，就职于嘉兴人民广播电台，担任技术部主任、副台长；2004年5月至2006年2月，就职于嘉兴广电信息网络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2006年4月至2015年8月，就职于西谷有限，担任总经理，现任股份公司董事兼总经理，任期三年。

### （四）公司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通过东源投资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沈晓东系王新妹之子；除此之外，公司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 （五）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

### 1、2006年8月，有限公司设立

西谷有限系由法人德宇电子及真才建筑共同出资设立，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500万元，实收资本为500万元，均为货币出资。

2006年8月14日，嘉兴天越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天越验字[2006]第106号《验资报告》，对股东申请出资设立西谷有限的出资额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截至2006年8月14日，西谷有限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5,000,000元，各股东以货币资金出资占认缴注册资本总额的100%。

西谷有限成立时的股东以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际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德宇电子	450	450	90	货币
2	真才建筑	50	50	10	货币
合计		500	500	100	-

### 2、2008年9月，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08年9月1日，西谷有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500万元增加至1,000万元，实收资本由500万元增加至1,000万元，其中德宇电子以货币形式增资450万元，真才建筑以货币形式增资50万元。

2008年9月10日，嘉兴昌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嘉昌会所验(2008)第215号《验资报告》，对股东本次增资的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截至2008年9月9日，西谷有限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500万元，其中实缴注册资本500万元，全部以人民币货币出资。

2008年9月10日，西谷有限就上述增资事宜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增资后，西谷有限的股东以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际出资额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	------	-------	-------	---------	------

	(姓名)	(万元)	(万元)		
1	德宇电子	900	900	90	货币
2	真才建筑	100	100	10	货币
合计		<b>1,000</b>	<b>1,000</b>	<b>100</b>	-

### 3、2008年10月，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8年10月27日，西谷有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真才建筑将其所持有的西谷有限的10%股权（出资额100万元）作价100万元转让给桐乡新锦江鞋业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锦江鞋业”），其他股东放弃前述股权的优先购买权；同日，真才建筑与新锦江鞋业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2008年10月27日，西谷有限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后，西谷有限的股东以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际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德宇电子	900	900	90	货币
2	新锦江鞋业	100	100	10	货币
合计		<b>1,000</b>	<b>1,000</b>	<b>100</b>	-

### 4、2010年8月，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截至2010年7月31日，西谷有限的净资产为15,271,054.94元，以该净资产值为基础并经各方协商，2010年8月4日，德宇电子与东源投资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德宇电子将其持有的西谷有限90%的股权（出资额900万元）作价1,305万元转让给东源投资；同日，新锦江鞋业与王新妹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西谷有限9%的股权（出资额90万元）作价130.5万元转让给王新妹；新锦江鞋业与沈建兴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西谷有限1%的股权（出资额10万元）作价14.5万元转让给沈建兴。

2010年8月5日，西谷有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其他股东均放弃上述股权的优先购买权。

2010年8月5日，西谷有限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后，西谷有限的股东以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际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东源投资	900	900	90	货币
2	王新妹	90	90	9	货币
3	沈建兴	10	10	10	货币
合计		<b>1,000</b>	<b>1,000</b>	<b>100</b>	-

#### 5、2010年12月，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

2010年12月27日，西谷有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增加注册资本，注册资本由1,000万元增加至2,500万元，其中，东源投资以货币形式增资1,350万元，王新妹以货币形式增资150万元。

2010年12月31日，嘉兴天越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天越验字[2010]第158号《验资报告》，对股东此次增加注册资本的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截至2010年12月30日，西谷有限已收到东源投资及王新妹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15,000,000元，各股东均以货币资金出资。

2011年1月4日，西谷有限就上述增资事宜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增加注册资本后，西谷有限的股东以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际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东源投资	2,250	2,250	90	货币
2	王新妹	240	240	9.6	货币
3	沈建兴	10	10	0.4	货币
合计		<b>2,500</b>	<b>2,500</b>	<b>100</b>	-

#### 6、股份公司成立

2015年8月29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编号为瑞华审字[2015]31160068号的《审计报告》，截至2015年7月31日，西谷有限经审计的净资产值为70,797,677.88元。

2015年8月30日，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编号为万隆评报字（2015）第1471号的《评估报告》，截至2015年7月31日，西谷有限经评估的净资产值为101,601,717.07元。

2015年8月31日，西谷有限召开末次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公司名称为“浙江西谷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同时，确认审计、评估基准日为2015年7月31日，西谷有限以截至2015年7月31日经审计的公司净资产值70,797,677.88元进行折股，按2.8319071152:1折合成2,500万股股份，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由全体股东认购，公司注册资本为2,500万元人民币；剩余部分共计45,797,677.88元，记入股份有限公司的资本公积。

2015年9月15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编号为瑞华验字[2015]31160018号《验资报告》，对公司本次整体变更进行了审验。

2015年9月15日，股份公司全体发起人召开创立大会暨2015年第一次股东大会，通过设立股份公司的议案，并选举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和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2015年9月24日，嘉兴市工商局向股份公司核发了注册号为330403000010568的《营业执照》。

根据《国务院关于促进市场公平竞争维护市场正常秩序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20号）的规定，“简化手续，缩短时限，鼓励探索实行工商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三证合一’登记制度。”，2015年9月30日，嘉兴市工商局向股份公司换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400792079668F的《营业执照》。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的股份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股份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东源投资	2,250	90	净资产折股
2	王新妹	240	9.6	净资产折股
3	沈建兴	10	0.4	净资产折股
合计		2,500	100	-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权结构未发生其他变化。

#### （六）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无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七）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1、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一家全资子公司德宇电子，德宇电子的工商基本信息如下：

名称	嘉兴市德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	嘉兴科技城王庙塘以东、由拳路北侧 1 幢四楼
法定代表人	万海华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公司类型	一人有限责任公司（私营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建筑智能化系统及安防系统的开发、设计、安装；建筑智能化产品及安防产品的销售。（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证或资质的，凭有效许可证或资质证经营）
成立日期	2005 年 9 月 1 日
经营期限	2005 年 9 月 1 日至 2055 年 8 月 31 日
股权结构	西谷数字持股 100%

2、德宇电子股本形成及变化如下：

（1）2005 年 8 月，德宇电子设立

德宇电子系由法人嘉兴市同盛房产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盛房产”）及真才建筑共同出资设立，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500 万元，均为货币出资。

2005 年 8 月 29 日，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嘉兴分所出具中磊嘉验字[2006]第 061 号《验资报告》，对股东申请出资设立德宇电子时的出资额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截至 2005 年 8 月 29 日，德宇电子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 5,000,000 元，均以货币资金出资，记人民币 5,000,000.00 元。

德宇电子成立时的股东以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际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同盛房产	300	300	60	货币
2	真才建筑	200	200	40	货币
合计		500	500	100	-

（2）2005 年 10 月，德宇电子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5 年 10 月 18 日，德宇电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同盛房产将

其所持有的德宇电子的 60% 股权（出资额 300 万元）作价 300 万元转让给嘉兴市广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源房产”），其他股东放弃前述股权的优先购买权；同日，同盛房产与广源房产签署《股权转让合同》。

2005 年 10 月 28 日，德宇电子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后，德宇电子的股东以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际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广源房产	300	300	60	货币
2	真才建筑	200	200	40	货币
合计		500	500	100	-

### (3) 2008 年 8 月，德宇电子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8 年 8 月 15 日，德宇电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广源房产将其所持有的德宇电子的 60% 股权（出资额 300 万元）作价 300 万元转让给安徽省佳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源建设”），其他股东放弃前述股权的优先购买权；同日，广源房产与佳源建设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2008 年 9 月 1 日，德宇电子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后，德宇电子的股东以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际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佳源建设	300	300	60	货币
2	真才建筑	200	200	40	货币
合计		500	500	100	-

### (4) 2008 年 9 月，德宇电子第一次增资

2008 年 9 月 1 日，德宇电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德宇电子注册资本由 500 万元增加至 1,000 万元，实收资本由 500 万元增加至 1,000 万元，其中佳源建设以货币形式增资 300 万元，真才建筑以货币形式增资 200 万元。

2008 年 9 月 9 日，嘉兴昌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嘉昌会所验（2008）第 214 号《验资报告》，对股东本次增资的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截至

2008年9月9日，德宇电子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500万元，其中实缴注册资本500万元，全部以人民币货币出资。

2008年9月9日，德宇电子就上述增资事宜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增资后，德宇电子的股东以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际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佳源建设	600	600	60	货币
2	真才建筑	400	400	40	货币
合计		<b>1,000</b>	<b>1,000</b>	<b>100</b>	-

#### (5) 2008年10月，德宇电子第三次股权转让

2008年10月29日，德宇电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真才建筑将其所持有的德宇电子的40%股权（出资额400万元）作价400万元转让给上海桐昌广告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桐昌广告”），其他股东放弃前述股权的优先购买权；同日，真才建筑与桐昌广告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2008年10月29日，德宇电子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后，德宇电子的股东以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际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佳源建设	600	600	60	货币
2	桐昌广告	400	400	40	货币
合计		<b>1,000</b>	<b>1,000</b>	<b>100</b>	-

#### (6) 2011年7月，德宇电子第四次股权转让

截至2011年6月30日，德宇电子的净资产为10,803,119.38元，以该净资产值为基础并经各方协商，2011年7月4日，德宇电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佳源建设将其所持有的德宇电子的60%股权（出资额600万元）作价630万元转让给西谷有限；同意桐昌广告将其所持有的德宇电子的40%股权（出资额400万元）作价420万元转让给西谷有限，其他股东放弃前述股权的优先购买权；同日，佳源建设、桐昌广告分别于西谷有限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2011年7月4日，德宇电子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后，德宇电子的股东以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际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西谷有限	1,000	1,000	100	货币
	合计	1,000	1,000	100	-

## 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一) 董事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是否持有公司股票 及债券
1	代礼平	董事长	女	1971.02	否
2	沈晓东	董事	男	1983.05	是
3	沈建兴	董事	男	1965.10	是
4	姚惠良	董事	男	1963.11	否
5	丁嫣红	董事	女	1978.03	否

代礼平，女，1971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身份证号：65010519710224\*\*\*\*，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浙江财经学院，大学本科学历。2005年6月至2006年9月，就职于怡城（浙江）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2006年9月至2012年11月，就职于浙江佳源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延伸拓展管理部，担任管理部总经理；2010年8月至2015年8月，就职于西谷有限，担任董事长；现任股份公司董事长，任期三年，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代礼平未持有公司股份。

沈晓东，男，1983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身份证号：33042519830523\*\*\*\*，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英国纽卡斯尔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2008年2月至2009年5月，就职于上海顺驰置业有限公司工程管理部；2009年6月至2009年9月，就职于嘉兴市广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助理；2009年9月至2015年8月，就职于上海在线置业发展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现任股份公司董事，任期三年，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沈晓东通过东源投资间接持有公司22.5%股份。

沈建兴，公司董事兼总经理，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的股权结构”之“（三）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之“沈建兴”。

姚惠良，男，1963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身份证号：33040219631107\*\*\*\*，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共浙江省委党校，硕士研究生学历。2004 年至 2012 年，就职于浙江允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2012 年 12 月至 2015 年 8 月，就职于浙商世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助理、副总裁；现任股份公司董事，任期三年，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姚惠良未持有公司股份。

丁嫣红，女，1978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身份证号：33040219780327\*\*\*\*，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复旦大学，大学专科学历。2002 年 4 月至 2006 年 9 月，就职于嘉兴足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行政管理部；2006 年 9 月至 2011 年 11 月，就职于浙江佳源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担任办公室主任；2011 年 11 月至 2015 年 8 月，就职于西谷有限，担任副总经理；现任股份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丁嫣红未持有公司股份。

## （二）监事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是否持有公司股票及债券
1	庞亚琴	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女	1981.01	否
2	李建锋	监事	男	1984.02	否
3	莫妮纳	监事	女	1980.12	否

庞亚琴，女，1981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身份证号：33041119810122\*\*\*\*，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国农业大学，大学本科学历。2004 年 7 月至 2006 年 1 月，就职于北京济海兴业科技有限公司，担任技术员；2006 年 3 月至 2008 年 2 月，就职于浙江一星饲料集团有限公司，担任经理助理；2008 年 5 月至今，就职于西谷数字，担任办公室主任；现任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庞亚琴未持有公司股份。

李建锋，男，1984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身份证号：61032219840207\*\*\*\*，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陕西托普信息学院，大学专科学历。2006年6月至2007年4月，就职于浙江嘉科电子有限公司，2007年5月至今，就职于西谷数字，担任生产中心经理；现任股份公司监事，任期三年，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李建锋未持有公司股份。

莫妮纳，女，1980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身份证号：33022219801229\*\*\*\*，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华中科技大学，大学本科学历。2004年2月至2007年12月，就职于品格卫厨（浙江）有限公司，担任会计；2008年1月至2012年12月，就职于浙江奥华电气有限公司，担任主办会计；2014年3月至今，就职于西谷数字，担任会计；现任股份公司监事，任期三年，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莫妮纳未持有公司股份。

###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是否持有公司股票及债券
1	沈建兴	总经理	男	1965.10	是
2	丁嫣红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女	1978.03	否
3	沈月英	财务负责人	女	1973.03	否

沈建兴，公司总经理，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的股权结构”之“（三）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之“沈建兴”。

丁嫣红，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一）董事基本情况”之“丁嫣红”。

沈月英，女，1973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身份证号：33041119730309\*\*\*\*，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杭州电子科技大学，大学本科学历。1995年10月至2008年4月，就职于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出纳、会计、财务主管；2008年5月至2011年3月，就职于浙江新安国际医院，担任财务主管；2011年4月至今，就职于西谷数字，担任财务部经理；现任股份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三年，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沈月英未持有公司股份。

## 五、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12,962.98	33,557.65	39,805.04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7,385.59	8,717.50	8,421.2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7,385.59	8,717.50	8,421.26
每股净资产（元）	2.95	3.49	3.3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2.95	3.49	3.3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2.61%	70.96%	69.54%
流动比率（倍）	1.45	1.14	1.09
速动比率（倍）	1.06	1.05	1.03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3,337.45	6,176.92	6,590.64
净利润（万元）	917.84	296.24	370.8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917.84	296.24	370.8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75.25	-852.40	-1,159.0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75.25	-852.40	-1,159.08
毛利率（%）	61.09	57.82	60.03
净资产收益率（%）	10.37	3.46	4.4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98	-9.95	-13.7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7	0.12	0.1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7	0.12	0.15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0.55	1.10	1.26
存货周转率（次）	0.58	1.24	1.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21,119.67	8,578.90	-23,770.1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8.45	3.43	-9.51

## 六、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 （一）主办券商

名称：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福州市湖东路268号

法定代表人：兰荣

电话：0591-38281888

传真：0591-38507766

项目小组负责人：关长良

项目小组成员：高艳、关长良、戴路、张秀茹

##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上海东方华银律师事务所

住所：上海市福山路 450 号新天国际大厦 26 楼

负责人：吴东桓

电话：021-68769686

传真：021-58304009

经办律师：王建文、黄勇

##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2 号楼 4 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顾仁荣

电话：010-88212875

传真：010-88210558

经办会计师：杨峰安、叶善武

##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住所：嘉定区南翔镇真南路 4980 号

法定代表人：赵斌

电话：021-63788398

传真：021-63767768

经办评估师：刘希广、方继勇

####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 （六）证券交易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电话：010-63889512

传真：010-63889514

## 第二节 公司业务

### 一、公司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

#### （一）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专注于智慧社区领域，以创新引领公司发展，通过自主研发、技术创新和技术积累，在智慧社区领域已具备了深厚的技术底蕴，具有技术上的先发优势。经过近十年的发展，公司已成为集研发、设计、生产、销售、服务于一体的智慧社区产品生产者和行业解决方案提供商。目前，公司主营业务为研发、生产、销售适用于社区的智能家居产品以及智能安装工程，未来还将拓展智慧社区手机 APP 运营服务业务。

#### （二）公司主要产品及服务

公司主要产品是由楼宇对讲系统为基础发展而来的智能家居产品，智能家居产品全面融合了楼宇对讲、家庭安防、家居控制、社区服务等多种功能，通过网络化综合智能控制和管理，实现“以人为本、经济实用”的全新家居生活体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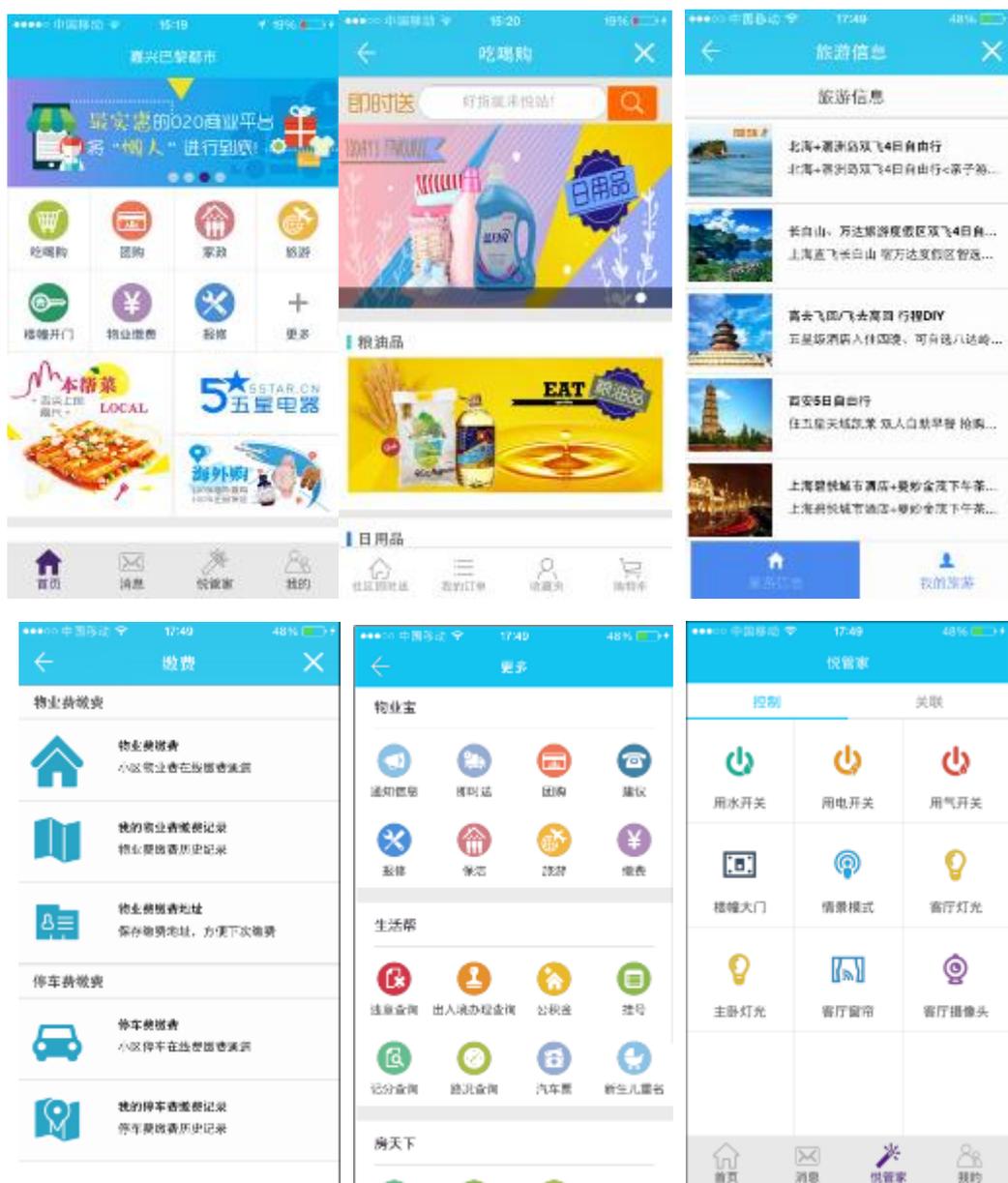
功能分类	主要产品	产品图片	产品功能和参数
楼宇对讲	室内智能终端		基本对讲功能（开锁、监视、免提对讲、呼叫管理中心）
			彩色 7" TFT，分辨率 800*480
			留影留言功能
			小区信息查收
			2 通道安防接口
			基本对讲功能（开锁、监视、免提对讲、呼叫管理中心）
			彩色 7" TFT，分辨率 800*480
			留影留言功能
			小区信息查收
			8 通道安防接口
			具有基本对讲功能（开锁、监视、免提对讲、呼叫管理中心、电梯呼叫、留影留言、常用信息等）
			7 寸高清触摸屏，分辨率 1024*600
支持 720P 视频解码，可通过授权直接显示小区公共区域视频图像			
除安防接口外，提供智能家居控制			

			功能，通过加密无线通信和智能家居网关联接，操作上可直接通过触屏控制联网设备。
	单元主机		基本对讲功能（开锁、监视、免提对讲、呼叫管理中心）
			留影留言功能
			3.5”彩色 TFT 液晶显示
			联网 IC 门禁
			密码开锁
		CMOS 高清摄像头	
			基本对讲功能（开锁、监视、免提对讲、呼叫管理中心）
			留影留言功能
			3.5”彩色 TFT 液晶显示
			联网 IC 门禁
	密码开锁		
	CMOS 高清摄像头		
家居控制	模式开关		通过加密无线传输与网关通信,实现受控设备的开关。
			可设置在家模式、离家模式和远门模式三种模式，在离家或远门时，可一键关闭家中的水、电、煤气，保证家中节能、安全；在家时，一键启动水阀、煤气阀及电源开关。
			采用电池供电，无需电源连接，可在室内任意位置摆放。
	开关执行器		两路电源通断器
			免改造，可装直接安装在普通电箱里 可通过模式开关、手机 APP 远程无线控制，特殊情况下也可和普通空开一样手动控制电源通断。
	智能网关		智能设备电源和网关二合一，220V 交流输入。
带多种无线接口，主要有 wifi、zigbee、433 等，协议标准符合家居智能产业联盟的标准。可通过无线接入互联网，可联各类符合协议标准的智能设备。			
免改造，可装直接安装在普通电箱			

			里
	燃气机械手		支持无线/按键控制燃气阀门开关及停止 具备过流保护、开关到位检测功能 3.7V 锂电池供电，低电量报警功能
家居安防	无线幕帘		有人翻越窗户可触发报警到管理中心和手机 APP，提醒不速之客到来 探测距离 6-8 米 常闭，吸顶，壁挂
	无线烟感探测器		过大的烟雾会及时触发报警到管理中心和手机 APP 报警触发后具有声音提示 电池供电
	WIFI 摄像头		最高分辨率可达 1280×960@30fps，在该分辨率下可输出实时图像 可支持 Wi-Fi 功能，采用一键配置 内置麦克风和喇叭，可支持双向语音对讲 可远程调看家中视频，当家中遭遇非法入侵时，手机 APP 会产生报警信息，及时保障人身和财产安全；
	悦站 APP		支持 Android、iOS 操作系统 通过认证后，可实现开门禁、远程控制家中水、电、煤气，还可实时显示家中设备的用电功耗等。 具有小区信息发布、投诉报修、物业费、停车费收缴、家政服务预约、购物配送、旅游服务、置业服务、理财服务、城市服务等社区服务功能

公司安装工程业务由下属子公司德宇电子运营，德宇电子拥有建筑智能化工程承包三级资质、浙江省安全技术防范行业资质等，负责智能化工程咨询、安装与服务。德宇电子下设工程项目部、售后服务部、行政部、财务部等部门，具备为客户提供从方案咨询设计、工程组织实施到工程售后的技术支持、人员培训及技术改造全方位支持的能力。

智慧社区运营业务是指利用物联网、移动互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而形成的一种新的基于信息化、智能化管理与服务的可持续的运营业务，从而为社区居民提供一个安全、舒适、便利的现代化、智慧化生活环境。公司充分看好智慧社区的发展前景，未来将通过自主研发的手机 APP 悦站，与相关合作伙伴共同开展小区物业管理、社区服务、智能家居、置业服务、金融服务等运营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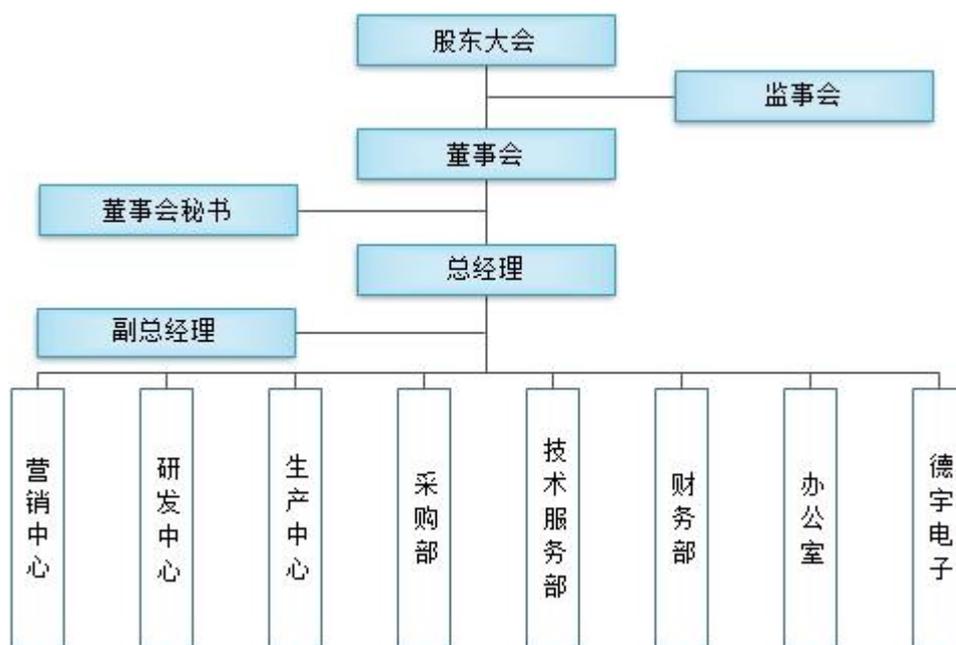


##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主要业务流程及方式

### （一）内部组织结构

公司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业务发展到实际需要，

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健全的内部管理机构，公司现行组织架构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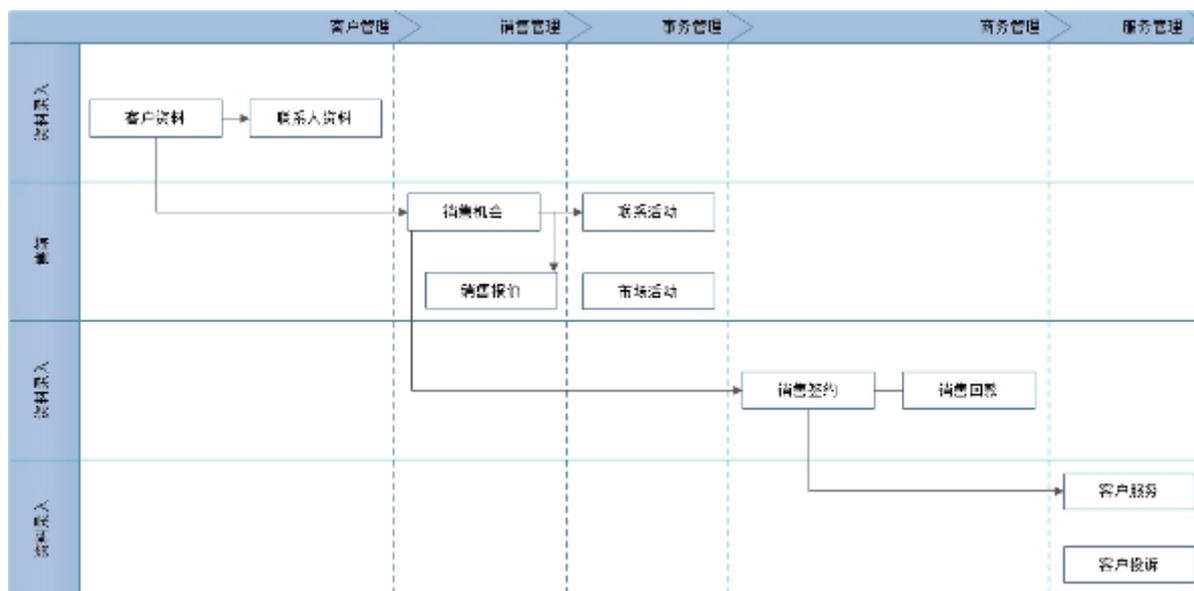
各部门分工合作，围绕公司发展目标协同合作，主要部门职能如下：

部门	主要职能
营销中心	制定年度营销目标计划，随时跟踪，分析公司产品、目标市场与客户，制定销售方针和策略，指导各区域的销售业务，发展市场，提高公司产品的销售额；追收货款，保证货款在合同允许的期限到位；公司客户资源管理，大客户、战略客户关系维护。
研发中心	负责新产品的研发；负责原有产品改良、改进和验证；负责收集、研究国内外同类产品的技术和质量信息，新产品开发过程中积极采用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
生产中心	负责成品、半成品的生产加工及产品返修；负责生产流程的制定与执行，负责产品生产质量提升与改善，提高生产效率并对相关资料进行收集、分析、处理、反馈、存档工作。
采购部	负责公司物资采购；外协厂商的开发跟进及管理；负责不合格来料退货、索赔工作；负责供应商的开发、联系、跟进及供应商资料的收集、分析、处理、反馈、存档工作。
技术服务部	负责收集、反馈客户意见，处理产品售后问题；负责提供售前方案。
财务部	负责公司的资金计划、管理及费用控制；负责公司的收、支管理及其账务管理；负责公司的税务申报及政策导向了解与反馈；制定相关的财务制度与流程。
办公室	发布公司文稿；负责会务工作，撰写会议纪要，并督办会议决议的贯彻实施；负责招聘、培训、绩效考核、人事档案管理及劳动关系等相关工作的开展。
德宇电子	负责公司智能家居产品工程咨询、安装与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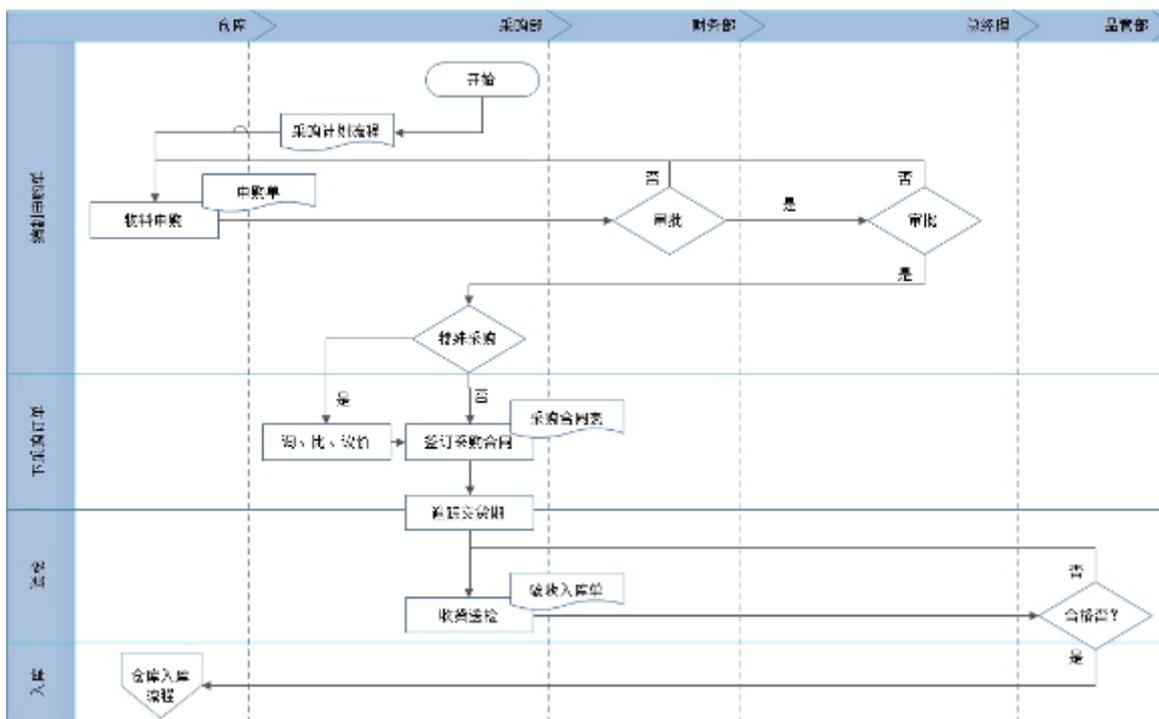
## （二）公司业务流程

公司通过追求标准化经营和制度化管理来提高效率，保障收益。营销中心负责制定年度营销目标计划，随时跟踪，分析公司产品、目标市场与客户，制定销售方针和策略，指导各区域的销售业务，发展市场，提高公司产品的销售额。营销中心通过竞标、广告、网络推广、展会、分销渠道等方式取得客户需求信息，在获取客户需求信息后，根据需求信息区分常规需求或特殊需求，常规需求的直接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特殊需求经公司评审确定立项的，由研发中心按客户需求进行研发，研发成果满足客户需求后，和客户签订销售合同。营销中心将符合公司规定的销售订单信息通过 ERP 系统传递到相关部门。采购部按照销售、生产计划，在盘点库存后编制并落实采购计划，并按流程下单采购，通过持续追踪，保证各类物料保质按期入库。生产中心根据生产计划开具生产任务单，安排生产，并在各个环节强化产品质量检验，确保产品品质和交付时间。在客户收货后，由技术服务部提供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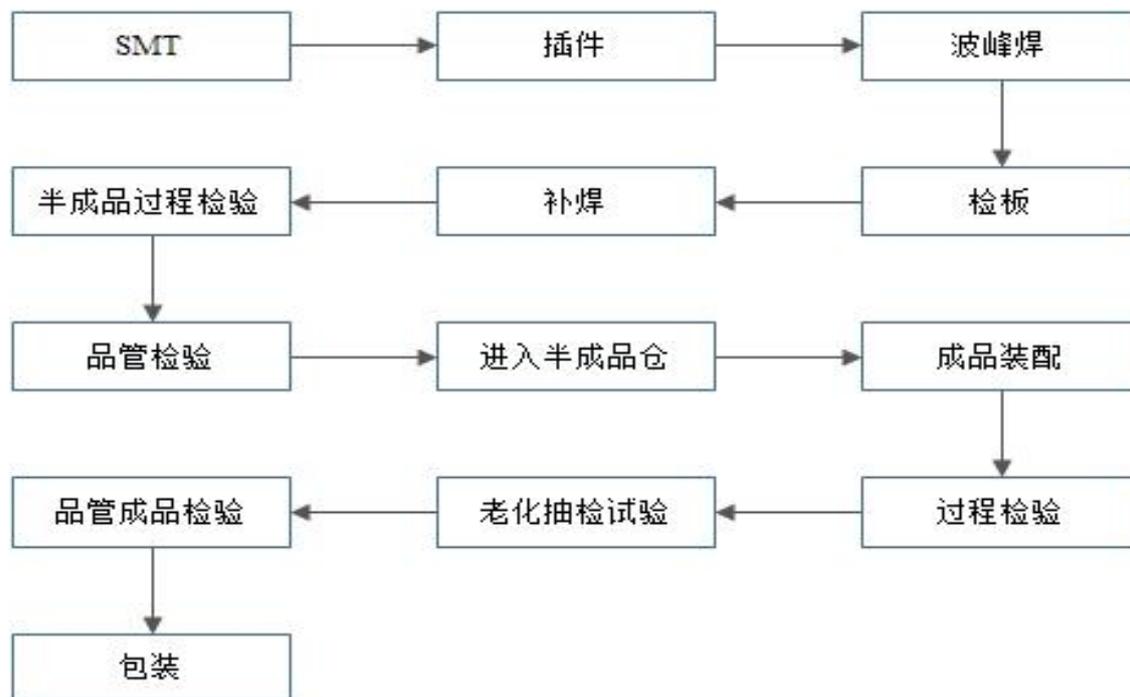
## 1、销售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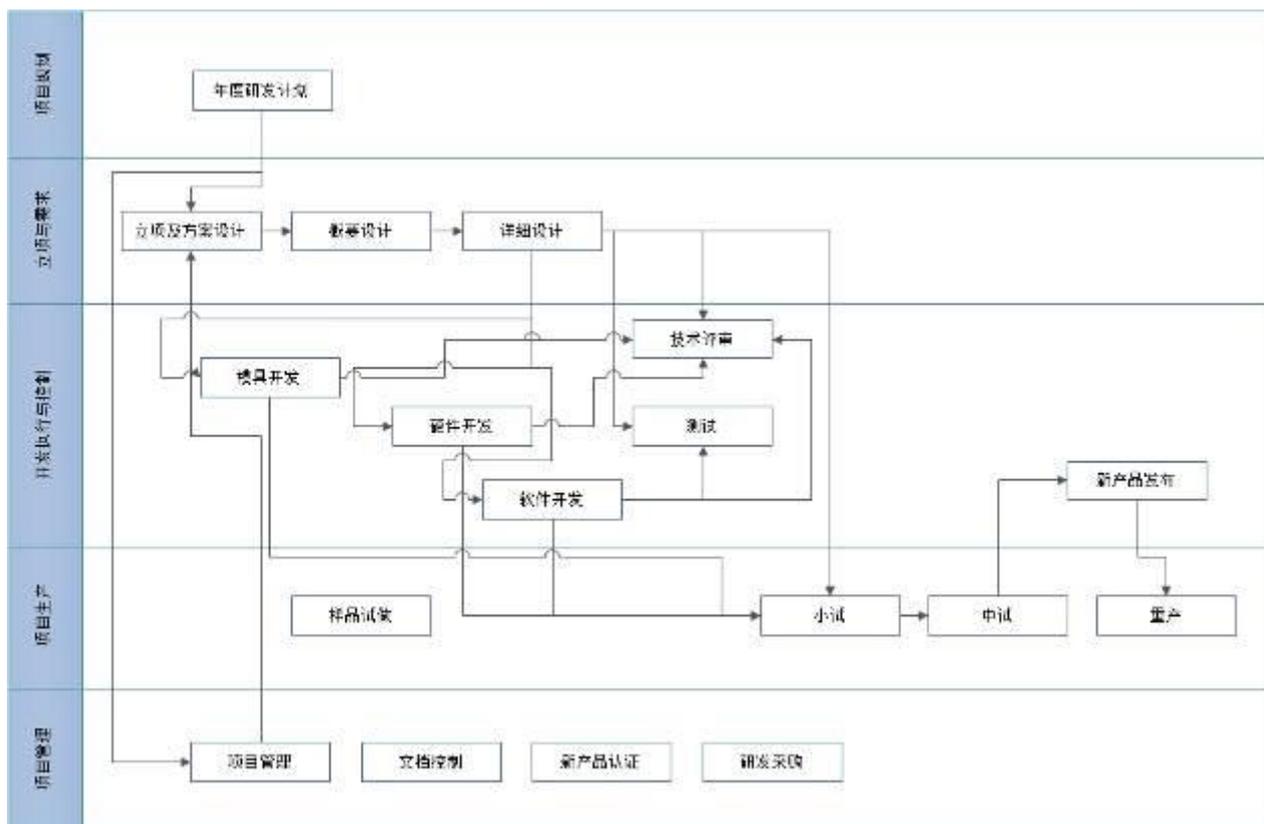
## 2、采购流程



### 3、生产工艺流程



### 4、研发流程



###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 (一) 公司总体技术水平

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同时也是浙江省科技型中小企业，区政府重点支持的科技类雏鹰企业、专利示范企业。自成立以来，公司瞄准行业前沿技术，坚持自主创新，专注于智慧社区领域相关技术的研究，拥有近二十人的技术研发团队，其中多名研发工程师具有硕士研究生学历，公司每年的研发投入占销售收入的6%以上。2007年公司率先在国内推出自主研发的全系列数字智能终端产品，通过近10年的技术创新和技术积累，公司在智慧社区领域已具备了深厚的技术底蕴，掌握了视音频编解码技术、集成电路应用技术、网络技术、软件技术、信息技术、无线移动技术等多项关键核心技术，拥有多项专利及软件著作权，多个研究项目被省级、国家级立项，其中“家庭控制网关一体机及其云服务产业化”项目，2013年被列入国家火炬计划项目。公司坚持走产学研相结合道路，与高校建立了产学研的合作关系，建立了与智慧社区产品领域相关的实验室，配备了一流的实验及测试设备，2012年，公司研发中心被评定为嘉兴市级高新技术研究开发中心，2013年，公司研发中心被评定为浙江省级高新技术企业研究开发

中心。同时，公司积极加入了中国安全防范产品行业协会，还加入了由海尔、长虹、松下、飞利浦、霍尼韦尔等公司参加的中国智能家居产业联盟，成为联盟理事单位，并与相关联盟成员单位一起参与首个智能家居行业国家标准的编写。

公司积极鼓励创新，对有创新精神的研发人员给予奖励支持，公司的产品开发一直较早于市场的预期，主要得益于研发部门的创新意识和创新开发机制的健全，以及对创新的奖励，由此形成了良好的创新氛围。

## （二）产品或服务所使用的核心技术

公司凭借深厚的技术功底、持续的研发投入和不断的技术创新，在促使产品快速打开市场的同时，也积累了丰富的、较有竞争力的核心技术。

序号	名称	来源	技术优势
1	视频编解码技术	自主研发	室内智能终端和单元主机采用 H.264 的视频编解码技术，分辨率最高可达 1080P，大大提高了视频质量。
2	消回声技术	自主研发	室内智能终端和单元主机采用硬件数字消回声方案，提升了音频通话质量。
3	混合式对讲功能技术	自主研发	独创混合式对讲功能，实现数字和模拟系统在同一单元的混合使用，降低系统成本，给客户多一种选择。
4	无线通信技术	自主研发	智能家居控制采用加密的无线通信协议，解决无线通信的安全问题。
5	智能终端应用系统	自主研发	室内智能终端除传统对讲功能外，还可实现家庭安防报警、小区视频监控、智能家居控制、物业社区服务等。
6	低功耗无线智能家居系统	自主研发	智能家居产品采用低功耗无线通讯技术，使其具有安全实用、节能环保、价廉物美、无需布线、简单易装，能让普通老百姓都可以接受的特点。
7	可扩展的智能家居系统接口技术	自主研发	智能家居控制采用开方式的接口，只要满足智能家居产业联盟标准的产品都可接入，丰富了系统的功能，以满足各类用户的不同需求。
8	基于云服务的设备管理及通信技术	自主研发	用户管理和设备管理全部基于云服务实现，可通过互联网随时随地获取智能家居设备的信息及操作智能家居设备；可根据用户的使用习惯预设日常起居的场景应用，实现预设方案模式，云服务器可自动实现家居管理。
9	基于云服务及大数据分析的设备智能化方案	自主研发	云服务可自适应的分析用户的日常起居习惯并学习、应用，实现智能学习模式，以达到智能化家居管理的目的，满足人们日常起居高效化、节能化、智能化需求。
10	智能管理 APP 技术	自主研发	智能管理 APP 分别有 IOS 及 Android 版本，可运行在绝大多数主流厂商的智能机及 Pad 上。APP

			结合了物业管理平台，除了智能家居产品的管理外，更有物业缴费、投诉报修、家政预约、门禁开门、旅游预约、美食、购物等等众多功能，真正实现了现代化的智能生活。
--	--	--	--

### （三）技术储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目前公司正在研发的主要项目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进展
1	基于社区云服务的综合平台项目	项目是为社区居民量身定制、专注于社区服务的智慧小区服务云平台。平台围绕物业管理中的各种服务内容及管理事项作为切入点，并结合社区居民生活所需，以模块化的开发方式，进行项目设计开发。平台包括物业管理所涉及的通知信息、投诉报修、停车费、物业费收缴以及物业接到响应后的任务单处理、跟踪、反馈，提升物业管理的效率，减少人力投入；同时也包括了社区居民生活所需的吃喝购点对点配送、家政服务、旅游服务、置业服务以及各类城市便民服务，为小区居民的宅生活提供各种便利。	完善阶段
2	基于社区的智能家居系统项目	实现从最基本的设备控制到数据收集、智能安防等功能，充实智能家居产品，赋予智能家居系统多样化的人机互动。本项目中的智能化家居应用包括了 Web 服务、智能手机 APP 及室内智能终端平台上的应用，其基本功能包括家居控制、环境数据获取、视频监控、安防报警等。	完善阶段

### （四）无形资产

#### 1、专利权

截至 2015 年 07 月 31 日，公司共有 45 项专利权，具体如下：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日期	法律状态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	ZL201420535236.0	一种具有移屏播放的可视对讲终端装置	实用新型	2014.09.16	授权	原始取得	无
2	ZL201420535193.6	一种家用多媒体文件存储播放装置	实用新型	2014.09.16	授权	原始取得	无
3	ZL201420535265.7	一种自动跟踪访客的视频监控系统	实用新型	2014.09.16	授权	原始取得	无
4	ZL201420535240.7	一种智能巡检机器人	实用新型	2014.09.16	授权	原始取得	无

5	ZL201420068470.7	一种智能家庭服务系统	实用新型	2014.02.15	授权	原始取得	无
6	ZL201320495768.1	一种新型的电子设备受袭检测系统	实用新型	2013.08.10	授权	原始取得	无
7	ZL201320495770.9	一种数据通信及供电复用装置	实用新型	2013.08.10	授权	原始取得	无
8	ZL201220357877.2	一种智能体重测量管理系统	实用新型	2012.07.19	授权	原始取得	无
9	ZL201220357844.8	一种基于 FID 的无源远距离门禁系统	实用新型	2012.07.19	授权	原始取得	无
10	ZL201220332428.2	基于 RFID 的无源远距离读卡装置	实用新型	2012.07.04	授权	原始取得	无
11	ZL201220332442.2	一种基于 android 的可视对讲室内机	实用新型	2012.07.04	授权	原始取得	无
12	ZL201120441505.3	基于 MX27 嵌入式平台的楼宇智能终端	实用新型	2011.11.05	授权	原始取得	无
13	ZL201120441471.8	一个监控 CDMA 基站和无线 AP 的分布系统	实用新型	2011.11.05	授权	原始取得	无
14	ZL201120441478.X	数字调音背景音响	实用新型	2011.11.05	授权	原始取得	无
15	ZL201120431092.0	具有消回音效果的 PCI 声卡	实用新型	2011.10.26	授权	原始取得	无
16	ZL201120367007.9	电脑并口模拟 I2C 通信装置	实用新型	2011.09.27	授权	原始取得	无
17	ZL201020642843.9	小区停车场车辆智能引导装置	实用新型	2010.12.01	授权	原始取得	无
18	ZL201020504817.X	一种检测照明灯开关状态的电路	实用新型	2010.08.20	授权	原始取得	无
19	ZL201020504833.9	一种新型家庭背景音响系统	实用新型	2010.08.20	授权	原始取得	无
20	ZL201020504847.0	一种双端输出芯片共地状态下的保护电路	实用新型	2010.08.20	授权	原始取得	无

21	ZL200820166064.9	基于局域网的楼宇智能可视对讲系统	实用新型	2008.10.20	授权	原始取得	无
22	ZL201330399097.4	票箱道闸	外观设计	2013.08.14	授权	原始取得	无
23	ZL201330399103.6	室内机（7寸高清）	外观设计	2013.08.14	授权	原始取得	无
24	ZL201330399096.X	票箱模块	外观设计	2013.08.14	授权	原始取得	无
25	ZL201330397532.X	室内机（4寸数码混合）	外观设计	2013.08.14	授权	原始取得	无
26	ZL201330399100.2	顶灯	外观设计	2013.08.14	授权	原始取得	无
27	ZL201330399110.6	非可视分机	外观设计	2013.08.14	授权	原始取得	无
28	ZL201330397533.4	室内机（4.3寸高清）	外观设计	2013.08.14	授权	原始取得	无
29	ZL201330397534.9	门口机（3.5寸高清）	外观设计	2013.08.14	授权	原始取得	无
30	ZL201330399112.5	纯屏室内机（7寸）	外观设计	2013.08.14	授权	原始取得	无
31	ZL201330399109.3	锁电源	外观设计	2013.08.14	授权	原始取得	无
32	ZL201330399108.9	智能开关	外观设计	2013.08.14	授权	原始取得	无
33	ZL201330399107.4	别墅门口机	外观设计	2013.08.14	授权	原始取得	无
34	ZL201330399106.X	门口机（10寸高清）	外观设计	2013.08.14	授权	原始取得	无
35	ZL201330399104.0	室内机（10寸高清）	外观设计	2013.08.14	授权	原始取得	无
36	ZL201330399102.1	触摸室内机（7寸高清）	外观设计	2013.08.14	授权	原始取得	无
37	ZL201330399101.7	硬盘录像机（NVR）	外观设计	2013.08.14	授权	原始取得	无
38	ZL201330399099.3	解码器	外观设计	2013.08.14	授权	原始取得	无
39	ZL201330399098.9	室内机（铝拉丝）	外观设计	2013.08.14	授权	原始取得	无
40	ZL201330397535.3	门口机（3.5寸高清）	外观设计	2013.08.14	授权	原始取得	无
41	ZL201230134819.9	室内智能终端	外观设计	2012.04.12	授权	原始取得	无

42	ZL201130461366.6	多媒体背景音响（7寸）	外观设计	2011.11.28	授权	原始取得	无
43	ZL201130461367.0	室内智能终端（15寸）	外观设计	2011.11.28	授权	原始取得	无
44	ZL201130461368.5	小门口机	外观设计	2011.11.28	授权	原始取得	无
45	ZL201030288770.3	智能家居系统室内机	外观设计	2010.08.20	授权	原始取得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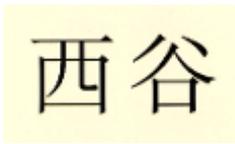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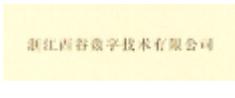
## 2、软件著作权

公司目前共拥有 11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具体如下：

序号	软件名称	登记号	权利范围	首次发表日期	他项权利
1	西谷单片机网络解码器控制软件 V1.0	2015SR176903	全部权利	2014.10.20	无
2	西谷数字 SC8007 室内机软件 V1.0	2015SR155825	全部权利	2014.06.30	无
3	西谷数字社区系统软件 V1.0	2013SR139504	全部权利	未发表	无
4	西谷停车场管理系统软件 1.0	2013SR080988	全部权利	未发表	无
5	数字社区智能化管理系统服务器软件 1.0	2012SR095631	全部权利	未发表	无
6	西谷数字 4.3 寸高清室内机软件 1.0	2012SR084533	全部权利	未发表	无
7	西谷数字触摸开关面板软件 1.0	2012SR084519	全部权利	未发表	无
8	西谷数字 7 寸触摸室内机软件 1.0	2011SR059134	全部权利	未发表	无
9	西谷数字 3.5 寸门口机软件 V1.0	2011SR034363	全部权利	未发表	无
10	西谷数字小区智能化管理中心软件 V1.0	2010SR066127	全部权利	2010.02.01	无
11	西谷数字化楼宇对讲系统软件 V1.0	2007SR04356	全部权利	2006.12.26	无

## 3、注册商标

截至 2015 年 07 月 31 日，公司共拥有 14 项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核准的注册商标，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注册号	注册商标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	6732206		9	2010.09.21-2020.09.20	原始	无
2	8743178		9	2011.10.21-2021.10.20	原始	无
3	8746239		9	2011.10.28-2021.10.27	原始	无
4	8746266		9	2011.10.28-2021.10.27	原始	无
5	9514415		7	2012.06.14-2022.06.13	原始	无
6	9514833		9	2013.02.21-2023.02.20	原始	无
7	9515090		12	2012.06.14-2022.06.13	原始	无
8	9515207		37	2012.06.14-2022.06.13	原始	无
9	9515297		45	2012.06.14-2022.06.13	原始	无
10	10752955		7	2013.09.14-2023.09.13	原始	无
11	10753101		12	2013.08.07-2023.08.06	原始	无

12	10753136	SKUO	37	2013.06.21-2023.06.20	原始	无
13	10753163	SKUO	45	2013.06.21-2023.06.20	原始	无
14	10753229	SKUO	9	2013.09.14-2023.09.13	原始	无

#### 4、土地使用权

公司目前共拥有一宗国有土地使用权，基本情况如下：

土证证号	土地用途	座落	取得方式	面积 (m <sup>2</sup> )	终止日期
嘉南土国用(2014)1037190号	工业用地	科技城王庙塘以东、由拳路北侧	出让	15,314.00	2060.08.05

注：根据公司与绍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签署的编号为“093914081822”的《最高额抵押合同》，上述土地使用权抵押给绍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为公司与绍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自2014年8月18日起至2016年8月18日止的期间和最高抵押担保的余额内为债务人向绍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分期分次取得的贷款资金提供抵押担保。

#### 5、房屋所有权

##### (1) 房屋所有权情况

公司目前拥有3项房屋建筑物所有权证，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房产证号	座落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用途	共有情况
1	嘉房权证南湖区字第00615718号	嘉兴科技城王庙塘以东、由拳路北侧3幢	3,558.46	工业	单独所有
2	嘉房权证南湖区字第00615719号	嘉兴科技城王庙塘以东、由拳路北侧2幢	6,433.09	工业	单独所有
3	嘉房权证南湖区字第00615720号	嘉兴科技城王庙塘以东、由拳路北侧1幢	5,245.49	工业	单独所有

注：根据公司与绍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签署的编号为“093914081822”的《最高额抵押合同》，上述房屋所有权抵押给绍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为公司与绍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自2014年8月18日起至2016年8月18日止的期间和最高抵押

担保的余额内为债务人向绍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分期分次取得的贷款资金提供抵押担保。

## （2）房屋租赁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房租租赁情况。

## （五）业务许可与公司资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子公司取得资质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资质名称	证书编号	所有人	发/换证日期	有效期	发证机关
1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F201433000101	西谷数字	2014.09.29	2017.09.29	浙江省科学技术厅等
2	软件企业认定证书	浙 R-2014-0047	西谷数字	2014.04.04	不适用	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3	浙江省排污许可证	浙 FN2015B0137	西谷数字	2015.09.06	2015.12.31	嘉兴市南湖区环境保护局
4	安全技术防范产品生产登记批准书	浙 0704030	西谷数字	2015.09.18	2016.10.17	浙江省公安厅
5	浙江省安全技术防范行业资信等级证书	0432011001	德宇电子	2014.12.30	2015.12.31	浙江省安全技术防范行业协会
6	安全生产许可证	(浙) JZ 安许可证字 [2014]060562	德宇电子	2014.10.22	2017.10.21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7	建筑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三级	B3204033040103	德宇电子	2007.02.28	不适用	浙江省建设厅

注：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的通知（建市[2014]159号），自2015年1月1日起将施行《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原建设部印发的《建筑业企业资质等级标准》（建建[2001]82号）废止，截至目前，德宇电子正在办理建筑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三级资质的变更工作，将由建筑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三级资质变更至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资质。

## （六）公司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2015年07月31日，公司无闲置的固定资产，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的纠

纷。公司的固定资产情况良好，能够满足公司日常的业务运营需求。

单位：元

固定资产类别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43,877,568.76	5,731,507.42	38,146,061.34	86.94
运输设备	1,516,065.00	1,107,951.86	408,113.14	26.92
生产设备	3,451,410.82	1,227,799.35	2,223,611.47	64.43
办公设备	571,126.55	311,745.03	259,381.52	45.42
电子设备	659,295.44	453,650.36	205,645.08	31.19
合计	50,075,466.57	8,832,654.02	41,242,812.55	82.36

## （七）规范运营情况

### 1、劳动用工、社会保险以及住房公积金执行情况

#### （1）劳动用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依法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不存在非法用工形式，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劳动规章制度，保障劳动者享有的劳动权利。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有 51 名在册员工、22 名劳务派遣员工，子公司德宇电子有 35 名在册员工。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存在采取劳务派遣方式进行劳动用工的情况，公司与有资质的劳务派遣公司签订劳务派遣协议，该等通过劳务派遣的岗位主要为操作流水线工人、销售员以及保安等辅助性、可替代性的岗位，该等岗位的流动性较大，且有较多为非嘉兴当地户籍，公司在为该等员工缴纳社保及公积金的过程中也存在一定的困难，所以，公司通过劳务派遣的方式以解决前述问题。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2014 年 3 月 1 日实施的《劳务派遣暂行规定》，用工单位应当严格控制劳务派遣用工数量，使用的被派遣劳动者数量不得超过其用工总量的 10%，用工单位在该规定施行前使用被派遣劳动者数量超过其用工总量 10%的，应当制定调整用工方案，于该规定施行之日起 2 年内降至规定比例。报告期末，公司有 51 名在册员工、22 名通过劳务派遣方式的员工，公司使用的被派遣劳动者数量占其用工总量的比例为 30.14%。

为了进一步规范公司用工的问题，公司已制定并调整了相应的用工方案，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与上述 22 名劳务派遣的员工签署了正式

的劳动合同，与公司建立了正式的劳动合同关系，涉及到需要异地缴纳社保及公积金的员工，公司委托有资质的劳务派遣公司对其进行缴纳。

同时，为了防范上述相关风险，公司已作出如下安排：

①由相关主管部门就公司劳动用工及社保出具无违法违规证明，其中，嘉兴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证明》，证明公司及子公司报告期内按照社会保险相关法律法规参加了嘉兴市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商保险、生育保险和失业保险，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行为；嘉兴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出具《证明》，证明公司及子公司在报告期内未受到过行政处罚。

②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与劳务派遣员工均签署了正式的劳动合同，该等员工与公司建立了正式的劳动合同关系，同时，公司亦与劳务派遣公司签署了相应的协议，由该等劳务派遣公司就非嘉兴当地户籍的员工代申报及代缴社会保险及公积金。

③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新妹亦就此出具相应承诺，承诺如果公司因劳务方面的风险而导致需承担相应责任的，由其无条件代为承担相关责任，保证公司或其他股东不因此受到损失。

## （2）社保、住房公积金执行情况

截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有51名在册员工，22名通过劳务派遣方式的员工，子公司德宇电子有35名在册员工，公司为47名员工缴纳了社保及公积金，其中未缴纳社保及公积金的原因为1名为退休返聘员工、3名员工尚在试用期，22名劳务派遣员工的社保及相关事宜由公司委托劳务派遣公司代为缴纳；子公司德宇电子为35名员工缴纳了社保及公积金。

报告期内，公司无因违反劳动和社会保障方面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而受到处罚的情形。嘉兴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证明》，证明公司及子公司报告期内按照社会保险相关法律法规参加了嘉兴市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商保险、生育保险和失业保险，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行为；嘉兴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出具《证明》，证明公司及子公司在报告期内未受到过行政处罚。

## 2、环境保护

### （1）公司及子公司德宇电子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适用于社区的智能家居产品研发、生产、销售，公司子公司德宇电子的主营业务为智能家居产品工程咨询、安装与服务，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参照《关于对申请上市的企业和申请再融资的上市企业进行环境保护核查的通知》（环发[2003]101号）、《关于印发〈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的通知》（环办函[2008]373号）等相关规范性文件规定，公司及子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 （2）环评手续履行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领域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管辖的其他海域内建设对环境有影响的项目应当依法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公司的生产建设项目办理环境影响报告表（书）的审批情况如下：

2010年11月，公司委托浙江省环境保护科学设计研究院就其年产数字对讲设备600套建设项目完成了环境影响评价。2010年12月2日，嘉兴市南湖区环境保护局出具《关于浙江西谷数字技术有限公司年产数字对讲设备600套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审查意见的函》（南环函[2010]193号）同意上述建设项目的实施。2015年5月19日，嘉兴市南湖区环境保护局出具《关于浙江西谷数字技术有限公司年产数字对讲机设备600套建设项目（一期）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意见的函》（南环函[2015]11号），通过该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

### （3）公司日常环保运营情况

公司在日常生产过程中，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嘉兴市南湖区环境保护局相关审批意见执行。公司目前持有嘉兴市南湖区环境保护局于2015年9月6日核发的编号为浙FN2015B0137的《浙江省排污许可证》，有效期限自2015年9月6日至2015年12月31日。

嘉兴市南湖区环境保护局出具编号为环保证明2015-59号、环保证明2015-60号的《环保证明》，证明公司及子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环境违法行为，也未因环

境问题受到过环保行政处罚。

### 3、质量控制

#### （1）质量控制体系

公司注重全面质量管理，依据 ISO9001: 2008 的质量管理体系要求建立了有效的质量管理和控制体系。公司通过质量管理体系的运用，使得公司的质量方针目标得到深入贯彻和实施。公司定期和不定期开展质量体系内部审核和管理评审，及时纠正解决体系运行中出现的问题，保证了质量体系不断完善和持续有效，形成了企业自我完善机制。

#### （2）质量控制措施

公司严格贯彻国家强制性质量标准，质量必须达到合同约定的标准。质量标准的评定以国家或行业的质量评定标准为依据，所有产品质量验收必须达到合格。公司将质量控制管理工作贯穿至公司各个部门乃至一线操作工，从产品研发前的准备工作开始至产品入库验收的每一个步骤。各部门对质量控制分工明确，研发部门对产品规划流程及硬件、软件、模具等开发过程的控制，品管人员配合生产部门在跟踪订单和产品生产过程中的质量监督事宜，并对入库的产品进行抽检并做好记录工作。

规范品质控制流程，制定明确质量控制目标和原则，并依据目标和原则，结合实际条件制定质量控制措施：

① 质量控制应以事前控制（预防）为主，同时做好事中控制，其次也要做好事后控制；

② 应按作业标准的要求对生产过程进行检查，及时纠正违规操作，消除质量隐患，跟踪质量问题，验证纠正效果；

③ 应采用必要的检查、测量和试验手段，以验证产品质量；

④ 严格执行现场取样制度。品质部门负责对产品所需的外购原材料进行抽检，生产部门负责对生产过程中出现的异常情况及时汇报并解决，确保工艺、设备等都能稳定运行并最终确保达到相关规范和合同要求。

同时，制定严格的产品标准作为产品生产、检查的基础。智能家居相关产品执行的标准主要包括：GA/T72-2005《楼宇对讲系统及电控防盗门通用技术条件》、GA/T678-2007《联网型可视对讲系统技术要求》。防盗报警系统生产标准由GB12663-2001《防盗报警控制器通用技术条件》、GB16796-1997《安全防范报警设备安全要求和试验方法》、GB15209-2006《磁开关入侵探测器》、GB10408.1-2000《入侵探测器第1部份：通用要求》、GB10408.5-2000《入侵探测器第5部份：室内用被动红外探测器》组成。公司一贯重视产品的质量，报告期内未发生过因产品和服务质量引发的重大纠纷。

#### 4、安全生产

公司严格贯彻国家和相关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如安全生产法、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现场管理规定），并于2013年12月取得省级安全生产标准化二级企业。公司建立安全生产小组，明确安全生产责任制，组织安全生产活动，2015年度实施计划有：安全主管和间接人员外训《安全生产培训》、《危险品操作培训》、《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并取得相关资格证，安全管理人员持证上岗；公司重要设备及工程车间等制作标识牌、警示语、安全警示图便于员工辨识；每年在6月进行消防演习；公司的电气安装及接线布局按照国家质量技术监督局及当地政府部门规范要求；有效控制涉及到的粉尘、废弃、废水、固体废弃物、噪音等环境的污染；年度安全教育培训；重要岗位人员100%持证上岗。

公司严格按照“抓生产首先抓安全和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公司总经理与各部门、部门（车间）与本部门、本车间每位员工层层签订《安全生产目标责任书》，真正把安全生产工作责任到人。工作中严格落实责任追究制，对于因失责而引发的安全生产事故苗头，坚持按照“三不放过”原则处理，每月对各部门安全绩效进行考核，年底由小组对各部门的安全生产管理责任执行情况进行综合评价，由于制度严格，措施到位，责任落实，近3年以来公司未发生各类安全责任事故。

#### （八）员工资源

截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共有员工108人，公司人员结构较适合公司发展阶段，是公司发展壮大的基础。其详细构成情况如下：

### 1、按专业类别划分

专业	人数（人）	所占比例（%）
管理人员	19	17.59
业务人员	40	37.04
技术人员	21	19.44
生产人员	28	25.93
<b>合计</b>	<b>108</b>	<b>100.00</b>

### 2、按学历结构划分

学历	人数（人）	所占比例（%）
本科	38	35.19
大专及以下	70	64.81
<b>合计</b>	<b>108</b>	<b>100.00</b>

### 3、按年龄结构划分

年龄	人数（人）	所占比例（%）
30岁以下	48	44.44
30-40岁	46	42.59
40-50岁	7	6.48
50及以上	7	6.48
<b>合计</b>	<b>108</b>	<b>100.00</b>

## （九）公司研发情况

### 1、研发部门总体情况

研发中心下设五个工作组：智能家居组、社区云服务组、系统开发组、产品测试组、结构设计组。在明确年度项目研发计划及项目负责人后，由各项目负责人根据项目情况确定项目组成员，并通过开发、样机测试、小批量测试、中试、新项目技术评审完成研发项目。同时，研发中心定期根据公司营销中心、技术服务部提供的客户应用体验反馈，及时对产品软硬件进行更新和升级。

在不断增强自身研发实力的同时，针对研发中心技术资料的特殊性，部门十分重视专利整理、申请及相关技术资料整理归档工作，对产品开发过程中对相关资料以及数据严格管理，通过查找追踪和分析对比，力求最快最准地解决客户问题，满足客户需求，最终力推实现公司的长期高速发展。

### 2、研发能力提升计划

公司将以行业发展趋势和市场需求为提前，在现有技术和产品的基础上，进一步对产品进行升级和优化，提高产品附加值和改善产品结构，不断加大对新产品的研究和开发力度。公司在未来 3 年内拟采取的研发与创新计划如下：

（1）新增高素质研发人员，扩充研发团队，同时提高研发团队的待遇和研发经费支持，更好的稳定研发团队和为团队创造更好的开发条件。

（2）巩固和扩大现有技术优势，根据物联网、云计算、互联网的发展趋势，优化智慧小区（家庭）系统平台，使之成为集设备管理、安全防范、智能控制、社区服务及运营为一体的综合性云管理平台。

（3）推出多种无线、远程控制的智能产品，进行低功耗无线技术和智能探测技术的研究开发，推出更多更适合市场的智能家居产品，为智慧小区（家庭）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先进可靠的产品技术支撑。

（4）通过智能产品提升手机 APP 与小区用户的粘联度，在有一定活跃用户的前提下，开发各种 O2O 服务模块，来进一步促进用户的活跃度。

### 3、研发管理流程

研发阶段	工作说明
项目规划	根据市场需求和客户需求，编制年度研发计划。
立项与需求	1、按照研发计划分组立项；2、根据要求设计概要；3、结合技术进行详细设计。
开发执行与控制	1、对初步设计方案进行审核；2、开展模具、硬件和软件的具体设计；3、对设计进行测试。
项目生产	1、审核设计方案，合格后进行小试、中试；2、新产品发布；3、量产。
项目管理	文档控制、新产品认证。

### 4、核心技术人员

#### （1）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陶琪斌，研发中心负责人，1983 年生，中国国籍，毕业于南京邮电大学计算机应用技术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2009 年 5 月至 2010 年 3 月，曾就职于解放军第 6909 工厂，担任助理工程师；2010 年 4 月至今，就职于西谷数字，担任研发中心负责人。

周小芳，研发工程师，1983年生，中国过籍，毕业于华中科技大学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大学本科学历。2004年8月至2006年4月，曾就职于浙江正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研发工程师；2006年4月至今，就职于西谷数字，担任研发工程师。

费回，研发工程师，1985年生，中国国籍，毕业于浙江大学电子信息工程，本科学历，2012年7月毕业于德国伊尔默瑙工业大学电气工程与信息技术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2012年8月至今，就职于西谷数字，担任研发工程师。

张力光，研发工程师，1983年生，中国国籍，毕业于宁波大学信号与信息处理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2006年9月至2007年3月，曾就职于浙江正原有限公司，担任技术支持；2010年4月至2012年1月，曾就职于天通控股有限公司，担任软件工程师；2012年3月至2013年1月曾就职于博创科技有限公司，担任研发工程师；2013年1月至今，就职于西谷数字，担任研发工程师。

吴文奇，研发工程师，1982年生，中国国籍，毕业于湖南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大学本科学历。2005年9月至2009年6月，曾就职于中讯申软计算机有限公司，担任软件工程师；2009年7月至2011年2月，曾就职于世源科技医疗电子有限公司，担任软件工程师；2011年5月至今，就职于浙江西谷数字技术有限公司，担任研发工程师。

### （2）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动，核心技术团队稳定。公司为了提高公司产品与服务水平，加快公司的发展，在人才与设计研发方面持续加大投入，并引进了许多经验丰富的专业人才。

### （3）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如下：

姓名	现任职务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陶琪斌	研发中心负责人	-	-
周小芳	工程师	-	-
费回	工程师	-	-
张力光	工程师	-	-

吴文奇	工程师	-	-
合计		-	-

## 5、研发费用投入情况

期间	研究开发费用（元）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
2015年1-7月	1,796,721.52	5.38
2014年度	4,674,875.69	7.57
2013年度	5,477,578.67	8.31

## 四、业务相关情况介绍

### （一）业务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突出，收入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2015年1-7月、2014年度和2013年度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76.32%、79.68%和77.74%。

业务收入构成分析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五、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之“（一）营业收入、利润及毛利率的主要构成、变化趋势及原因分析”。

公司报告期内的主要业务营业收入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	25,470,451.96	76.32	49,218,805.14	79.68	51,238,292.67	77.74
其他业务	7,904,039.16	23.68	12,550,398.45	20.32	14,668,080.59	22.26
合 计	<b>33,374,491.12</b>	<b>100.00</b>	<b>61,769,203.59</b>	<b>100.00</b>	<b>65,906,373.26</b>	<b>100.00</b>

### （二）主营业务情况

#### 1、产品的主要消费群体

公司产品销售客户主要为房地产开发商及弱电工程商，使用群体主要为小区业主及物业公司。

#### 2、定价政策

公司对外定价根据具体产品测算产品成本后，遵循“产品研发成本 + 原材

料成本+公司管理费 + 合理利润”的定价原则。由总经理、销售、生产、采购、财务部门一起讨论，并最终确定和更新《产品价格目录》，并发布新的对外指导售价。

### 3、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情况

2015年1-7月、2014年度和2013年度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金额分别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51.84%、27.49%和33.29%。

公司2015年1-7月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额及其占当期主营业务总额比例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1	浙江嘉科电子有限公司	4,453,971.57	17.49
2	泰兴市广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351,339.66	17.08
3	宿迁市佳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853,972.62	7.28
4	杭州展望科技有限公司	1,556,205.97	6.11
5	哈尔滨西风谷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988,234.19	3.88
合计		<b>13,203,724.01</b>	<b>51.84</b>

公司2014年度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额及其占当期销售总额比例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1	桐乡市巨能置业有限公司	3,516,633.75	7.14
2	嘉兴市广源置业有限公司	2,812,697.39	5.71
3	宿迁中远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502,270.27	5.08
4	宿迁市佳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492,402.80	5.06
5	嘉兴市明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216,172.40	4.50
合计		<b>17,142,721.61</b>	<b>27.49</b>

公司2013年度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额及其占当期销售总额比例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1	浙江佳源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5,428,209.35	10.59
2	扬州广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096,967.58	8.00
3	宿迁市佳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120,075.53	6.09
4	嘉兴巨匠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457,109.16	4.80

5	庐江县广源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1,953,512.07	3.81
合计		17,055,873.69	33.29

### （三）公司的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原材料由采购部统一询价采购，采购材料主要包括显示屏、液晶显示模块、单板镜头、IC 芯片、电路板等，需选择不同规格型号的材料，采购种类比较多样。该等原材料在市场上供应量较为充分，公司对原材料供应商不存在依赖性。

2015 年 1-7 月、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公司前五名供应商累计采购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42.41%、25.30%和 35.55%。公司不存在对于单一供应商的依赖，采购较为分散。

公司 2015 年 1-7 月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额及其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总额比例（%）
1	杭州朝晖科技有限公司	1,286,347.00	11.22
2	杭州新瑞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55,507.53	9.21
3	深圳市策腾电子有限公司	979,205.00	8.54
4	深圳市骐显电子有限公司	852,100.00	7.43
5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688,590.00	6.01
合并		4,861,749.53	42.41

公司 2014 年度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额及其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总额比例（%）
1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848,086.00	7.87
2	深圳市策腾电子有限公司	1,159,158.00	4.93
3	深圳市鑫九鼎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139,650.00	4.85
4	杭州朝晖科技有限公司	1,057,900.00	4.5
5	杭州迈拓通讯电子器材有限公司	739,352.60	3.15
合并		5,944,146.60	25.30

公司 2013 年度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额及其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总额比例（%）
1	杭州朝晖科技有限公司	2,694,430.00	11.84
2	苏州市德风鑫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850,000.00	8.13
3	北京明鼎华安科技有限公司	1,353,580.00	5.95
4	深圳市鑫九鼎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101,460.00	4.84
5	深圳市策腾电子有限公司	1,090,703.00	4.79
合计		8,090,173.00	35.55

公司目前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主要关联方在上述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 （四）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 1、重大采购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合同金额 400,000.00 元以上的采购合同如下：

单位：元

序号	签订日期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	供货单位名称	履行情况
1	2013.08.02	显示屏合同书	1,050,000.00	杭州朝晖科技有限公司	履行完毕
2	2013.12.10	超薄模组和数字屏采购合同	556,000.00	揭阳市天富视频科技有限公司	履行完毕
3	2014.02.21	超薄模组和数字屏采购合同	536,000.00	揭阳市天富视频科技有限公司	履行完毕
4	2013.11.11	订购合同	510,000.00	杭州巨峰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履行完毕
5	2013.11.07	集成电路采购合同	506,052.26	深圳市英捷迅事业发展有限公司	履行完毕
6	2013.11.12	无源标签远距离读写器供货合同	500,000.00	深圳市南北达科技有限公司	履行完毕
7	2014.03.21	集成电路采购合同	400,698.00	深圳市宇浩五洲科技有限公司	履行完毕

##### 2、重大销售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签订的合同金额达到 1,000,000.00 元以上的销售合同如下：

单位：元

序号	签订日期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	客户单位名称	履行情况
1	2014.02.25	智能化系统合同	5,217,766.00	桐乡巨能置业有限公司	履行

				司	完毕
2	2014.02.28	智能化系统合同	4,084,120.00	宿迁市佳源房地产开发 有限公司	履行 完毕
3	2015.02.13	产品购销合同	3,783,543.00	浙江嘉科电子有限公 司	正在 履行
4	2014.06.13	智能化系统合同	3,443,368.00	抚顺市佳源房地产开 发有限公司	履行 完毕
5	2014.06.20	智能化系统合同	3,250,704.00	泰兴市广源房地产开 发有限公司	正在 履行
6	2014.02.28	智能化系统合同	3,105,155.00	桐乡市广源房地产开 发有限公司	履行 完毕
7	2014.02.25	智能化系统合同	2,806,084.00	嘉兴市广源置业有限 公司	履行 完毕
8	2014.12.12	智能化系统合同	2,569,466.00	桐乡巨能置业有限公 司	履行 完毕
9	2013.04.15	智能化系统合同	2,001,800.00	杭州丰城房地产开发 有限公司	履行 完毕
10	2014.12.05	智能化系统合同	2,000,321.00	宿迁市佳源房地产开 发有限公司	履行 完毕
11	2013.02.27	产品购销合同	1,854,142.00	浙江佳源房地产集团 有限公司	履行 完毕
12	2015.02.12	产品购销合同	1,715,543.00	浙江嘉科电子有限公 司	正在 履行
13	2013.03.16	产品购销合同	1,557,840.00	桐乡市佳源房地产开 发有限公司	履行 完毕
14	2014.09.09	智能化系统合同	1,399,481.00	嘉兴市明源房地产开 发有限公司	履行 完毕
15	2015.01.26	智能化系统合同	1,380,258.00	海盐县佳源房地产开 发有限公司	正在 履行
16	2013.07.03	采购及安装合同	1,380,000.00	海宁市佳源房地产开 发有限公司	履行 完毕
17	2014.09.09	智能化系统合同	1,370,000.00	徐州升辉房地产开发 有限公司	履行 完毕
18	2013.05.24	产品购销合同	1,356,338.00	海盐县巨匠房地产开 发有限公司	履行 完毕
19	2013.11.18	产品购销合同	1,288,000.00	嘉兴市定源房地产开 发有限公司	履行 完毕
20	2014.09.09	智能化系统合同	1,268,604.00	嘉兴市明源房地产开 发有限公司	履行 完毕
21	2013.03.04	智能化系统合同	1,163,928.00	扬州明源房地产开发 有限公司	履行 完毕
22	2013.03.06	智能化系统合同	1,128,658.00	庐江县广源置业发展 有限公司	履行 完毕

23	2014.09.11	智能化系统合同	1,113,286.00	泰兴市广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履行完毕
24	2015.06.09	智能化系统合同	1,079,224.00	杭州展望科技有限公司	正在履行
25	2014.09.22	智能化系统合同	1,076,302.00	嘉兴市广源置业有限公司	履行完毕
26	2014.09.09	智能化系统合同	1,004,752.00	嘉兴市明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履行完毕

### 3、重大借款合同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签署之日，公司正在履行的借款合同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借款银行	借款时间		利率	借款金额	履行情况
		借款日	还款日			
1	绍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2015.01.19	2015.12.08	7.00%	12,000,000.00	正在履行
2	绍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2015.08.18	2016.07.17	6.90%	18,000,000.00	正在履行

## 五、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依靠经验丰富的研发团队和多年的技术积累，根据市场和客户需求，自主研发、生产、销售智能家居相关产品。同时，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向客户提供智能家居产品相关的安装和施工业务。

### （一）研发模式

公司设立研发中心，负责产品研发工作。在研发中心主任的领导下，实行项目负责人制度，项目负责人负责新技术预研、新产品开发、产品功能优化、研发项目管理、专利管理以及技术资料的管理存档等工作。研发中心根据市场需求和新技术验证、储备要求，每年10月份明确次年项目研发计划，确定项目负责人，并通过开发、样机测试、小批量测试、中试、新项目技术评审完成研发项目，同时负责后续专利整理、申请，相关技术资料整理归档工作。公司营销中心、技术服务部定期会将客户的应用体验反馈至研发中心，以便研发中心及时对产品软硬件进行更新和升级。

### （二）采购模式

公司设立了采购部，负责公司自制产品物料和外购设备的采购工作，具体包括：根据采购计划开展采购活动、供应商的管理及关系维护。公司采购主要采取订单驱动模式，在签订销售合同后实施采购计划，以提高资产利用率，减少存货资金占用。在进行大宗采购时由采购部门会同公司管理层集体分析行情趋势后再进行采购决策。针对自制产品物料采购，主要采取以产定采的采购模式，根据生产计划，由ERP系统根据库存情况生成采购需求，采购部门据此并参考市场行情、供货周期、采购批量等确定采购计划并及时执行，以保证生产需求。针对外购设备采购，采用战略合作方式，采购部门通过与主要外购设备的生产商、经销商建立直接战略合作关系，从而减少供应链中间环节，降低采购成本及质量风险。公司制定了完备的供应商管理体系，每年从质量、价格、交货时间及数量、交易条件合理性等方面对供应商进行评估，并根据评估结果对供应商实行动态管理。

### （三）生产模式

公司设立了生产中心，全面负责公司生产活动。生产中心建立了科学的生产管理体系，确保整个生产经营活动高效运作。生产中心根据订单组织生产，根据订单确定产品型号和数量，将物料需求计划交给采购部门进行采购，生产中心根据物料的到货周期安排生产计划。2013年之前，公司未建立SMT生产线，SMT委托外协加工厂生产，2013年公司建立了SMT生产线，SMT工序全部自产。

### （四）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销售对象主要为房地产开发商及弱电工程商，针对房地产开发商的销售方式主要是战略合作和项目直销，针对弱电工程商的销售方式以项目直销为主。公司自建销售办事处，主要分布在浙江、江苏、安徽、黑龙江等省，通过在当地建立直销的销售办事处，能更好地为当地房地产开发商和弱电工程商做好本地服务和支持，同时在当地提高公司产品的知名度和品牌。公司在销售管理上建立了完善的体系，通过CRM系统对销售人员日常工作进行规范，对项目进行动态跟踪，全面实时掌握销售信息，及时提供支持措施或指导建议。

##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 （一）公司所处行业调查

## 1、行业分类

公司主营业务为研发、生产、销售智能家居相关产品。经过近十年的发展，公司已成为集研发、设计、生产、销售、服务于一体的智慧社区产品生产商和行业解决方案提供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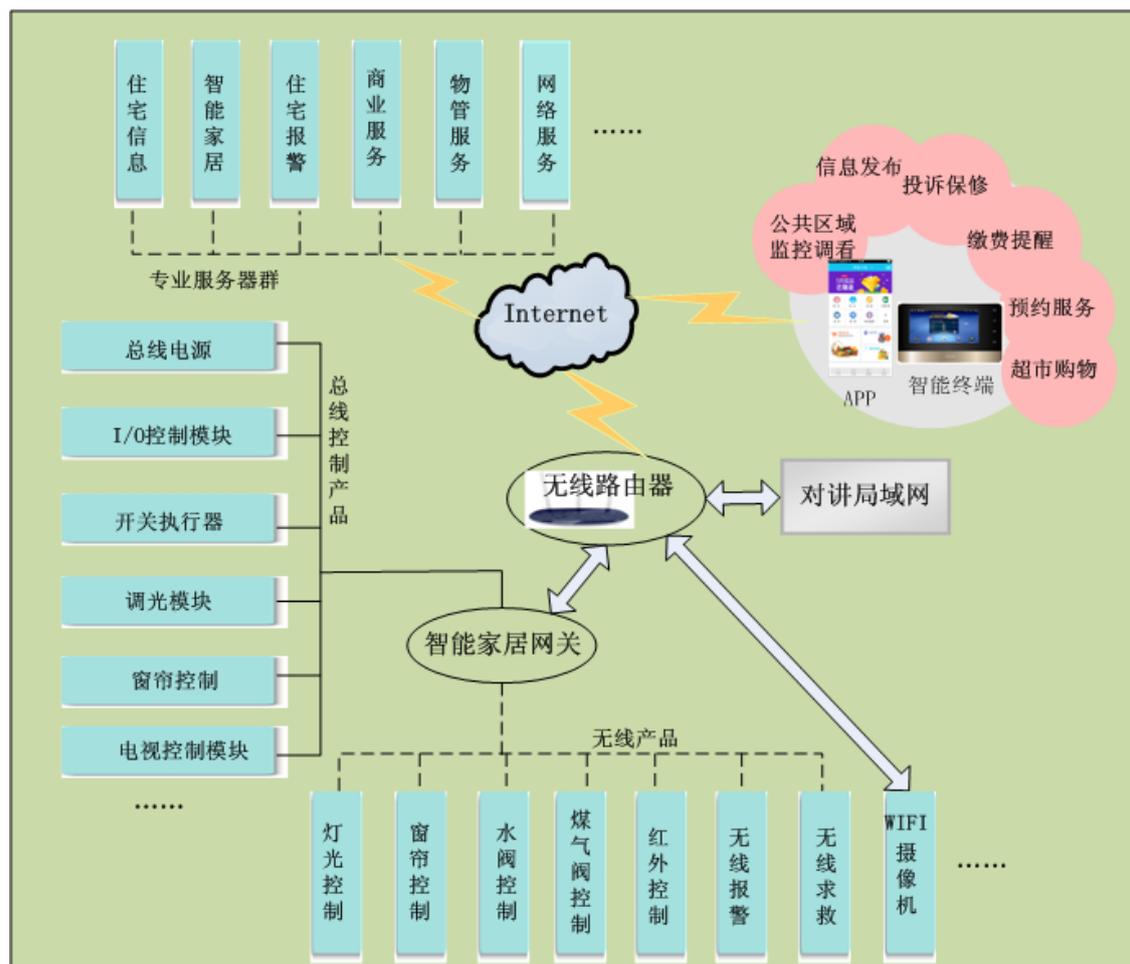
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属于制造业（C）中的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根据中国《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国家标准（GB/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为“C39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下的“C3990其他电子设备制造”。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C39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下的“C3990其他电子设备制造”。

## 2、智能家居行业发展概况

智能家居概念起源于 20 世纪 80 年代初的美国，称之为 Smart Home，是以住宅为平台，利用综合布线技术、网络通信技术、安全防范技术、自动控制技术、音视频技术将家居生活有关的设施集成，构建高效的住宅设施与家庭日程事务的管理系统，提升家居安全性、便利性、舒适性、艺术性，并实现环保节能的居住环境。

根据中国室内装饰协会智能化装饰专业委员会 2012 年颁布的《智能家居系统产品分类指导手册》，智能家居系统主要包括控制主机、智能照明系统、电气控制系统、家庭背景音乐、视频监控、防盗报警等 20 余个品类。目前，智能家居分类基本以功能性划分为主要依据，各个智能家居产品最终都需要被整合在智能家居控制主机为核心的智能家居系统中，从而实现集中控制及互通互联功能。

**图：典型的智能家居系统原理图**



数据来源：公司整理

智能家居在中国经过十几年发展，经历了三个阶段：

①萌芽发展阶段（2000年-2005年）。整个行业是在一个熟悉的概念、产品的认知阶段，在深圳，上海，杭州等地设立了十余个智能家居的研发和生产企业，国内市场尚未出现。

②徘徊期（2006年-2012年）。由于恶性竞争的早期智能家居推广，对智能家居行业造成一些负面影响。产品的不稳定性导致高的用户的投诉，传媒行业用户，开始质疑智能家居的实际效果，市场销售放缓，市场低迷。这一时期，外国家居品牌开始布置中国市场。

③融合发展时期（2013年-）随着人均收入的提高，互联网的普及，物联网，云计算，移动互联网技术的智能终端的不断深入应用，智能家居放量增长智能家居家具行业正在进入一个拐点。未来1-3年内，智能家居将进入一个快速的发

展阶段，协议与技术标准将开始主动互通和融合。

## （二）行业监管体制、行业产业政策和法律法规调查

### 1、行业监管部门及自律性组织

公司智能家居产品属于电子信息产品，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及其下属分支机构是行业的主管部门，该部门主要负责产品备案登记和各项方针政策和总体规划的制定。工业和信息化部对电子信息行业实行行业管理和监督，拟订并组织实施工业行业规划、产业政策和标准，监测工业行业日常运行，推动重大技术装备发展和自主创新，管理通信业，指导推进信息化建设，协调维护国家信息安全等。

智能家居产品涉及工程建设的监管部门为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由中国建筑业协会智能建筑分会负责业务指导。全国智能建筑及居住区数字化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简称“全国智标委”）（SAC/TC426）是智能建筑及居住区数字化标准的制定和发布单位。

智能家居产品涉及的安防产品由公安部监管，公安部于1984年在科技局设立了安全技术处（三处），由科技局对安防行业实行行政管理。1998年政府机构改革中，国务院进一步明确了公安部行使安全技术防范的管理职能，全国省一级公安机关先后设立了安全技术防范的管理机构，地市级公安机关也大都设立了安全技术防范的管理机构。中国安全防范产品行业协会是安防行业的自律性组织，在业务上受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指导，是全国性、非赢利性的社会团体。中国安全防范产品行业协会的主要职能有：开展国内、国际安防产品技术交流；开展咨询服务，加强了各企事业单位间的信息沟通；增进国际间同行的互相了解；引进并推广先进技术，为企业参与市场竞争创造条件；编制行业规划，提出安防产品行业发展的长远目标；制定行规行约，强化行业自律和行业规范管理；推动安全防范产品行业健康发展。

###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 ①《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年）》

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中提出了重点发展信息产业，加速高新技术产业化和先进适用技术的推广，支持面向行业的关键、共性技术的推广应用。

制定有效的政策措施，支持产业竞争前技术的研究开发和推广应用，重点加大电子信息、生物、制造业信息化、新材料、环保、节能等关键技术的推广应用，促进传统产业的改造升级。加强技术工程化平台、产业化示范基地和中间试验基地建设。

②《关于继续组织实施电子专用设备仪器、新型电子元器件及材料产业化专项有关问题的通知》

2007年12月6日，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了《关于继续组织实施电子专用设备仪器、新型电子元器件及材料产业化专项有关问题的通知》。该通知指出：专项实施重点是加强自主创新，提升产业技术水平，对先进技术特别是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技术和产品给予扶持，培育优势骨干企业和知名品牌，提高国际竞争能力。

③《住宅小区安全防范系统通用技术要求》

2008年12月，中国首部专门针对住宅小区安防的推荐性标准《住宅小区安全防范系统通用技术要求》实施，新标准对住宅小区的楼栋门口、监控中心、围墙栅栏、视频监控系统等都做出了规定，其中包括应在楼栋出入口和住户厅设访客对讲系统等。

④《电子信息产业振兴规划》

2009年4月，国务院通过《电子信息产业振兴规划》，提出了坚持立足当前与谋划长远相结合、坚持市场运作与政府引导相结合、坚持自主创新与国际合作相结合的指导思想，实现促增长、保稳定取得显著成效，调结构、谋转型取得明显进展的规划目标。产业调整和振兴的主要任务有：确保计算机、电子元器件、视听产品等骨干产业稳定增长，突破集成电路、新型显示器件、软件等核心产业的关键技术，在通信设备、信息服务、信息技术应用等领域培育新的增长点。采取的政策措施有：落实扩大内需措施、加大国家投入、加强政策扶持、完善投融资环境、支持优势企业并购重组、进一步开拓国际市场、强化自主创新能力建设。

⑤《安防行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2011年，中国安防行业协会制定了《安防行业“十二五”发展规划》，规划

指出：十二五期间，我国安防行业要围绕建立创新型行业的目标，构建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相结合的技术创新体系，促进科技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化；加强对重点企业创新的支持与引导，支持一些骨干企业向产业链上游转移，培育一批企业成为行业科技发展的领军和主导力量；加强安防基础理论研究，引导安防理念及技术创新；加强物联网技术在安防行业中的应用研究，开发相关适用技术和产品；针对政府、行业、社区、家庭不同安防需求，推动技术应用创新，提供解决方案；加大研发投入，争取在入侵探测、特征识别、芯片技术、系统管理和控制、图像智能分析、安防评测技术等关键技术的开发及产业化方面取得突破，在云技术研究与应用、显示与存贮技术、防爆安检技术以及实体防护技术等方面力争达到国际先进水平；着力提高软件平台开发能力，逐步改变“硬强软弱”的状况。

公司生产、销售的智能家居产品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上述行业政策对我国电子设备制造产业短期及中长期均形成实质性利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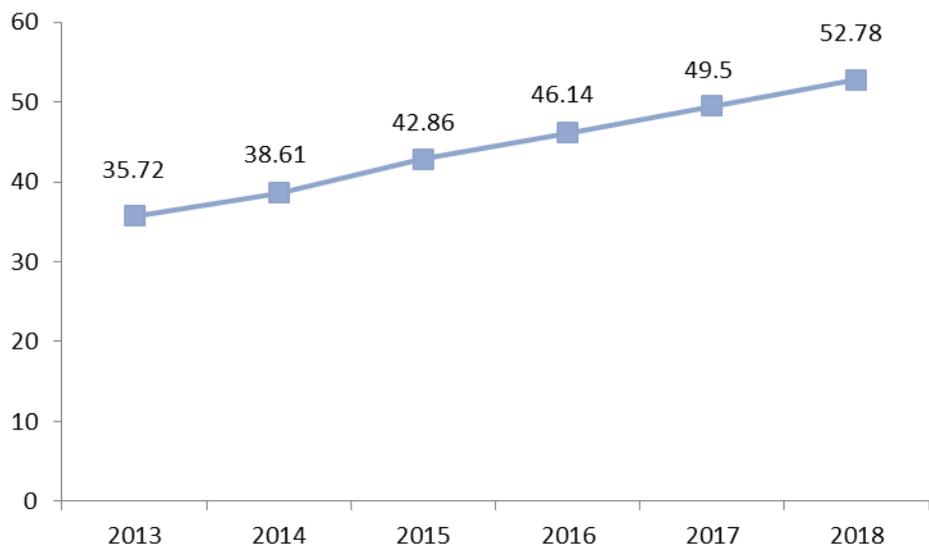
### （三）智能家居行业市场规模

目前，我国大力提倡建设智慧城市。智能家居是智慧城市的典型应用。家庭是每个城市的最小细胞，也是智慧城市的最小节点。我国的智能家居行业仍处于发展初期，市场发展空间十分巨大。随着我国经济的发展，近几年来随着社会经济水平的不断提高，人们对于生活环境的要求也越来越高。创造一个方便舒适的家庭环境成了现代人的追求，智能家居的需求市场发展前景广阔。

智能家居设备主要应用在智能建筑之中。智能建筑行业发展潜力极大，是中国经济发展中一个非常重要的产业。根据《中国智能家居设备行业发展前景预测与投资机会分析报告》显示，美国智能建筑占新建建筑的比例为 70%，日本为 60%。2012 年，我国智能建筑占新建建筑的比例达到 32.61%。

对比美国和日本智能建筑的发展历程，预计未来我国智能建筑在新建建筑中的比例仍将保持每年 3 个百分点左右的提升速度，到 2018 年，我国智能建筑在新建建筑中的比例有望达到 53% 左右。

**图：2013-2018 年我国智能建筑在新建建筑中的比例预测（单位：%）**



数据来源：前瞻产业研究院

根据《中国智能家居市场专题研究报告 2015》数据显示，中国 2009 年智能家居市场规模达到 420 亿元，2016 国内智能家居市场规模将出现明显增长，预计到 2018 年市场规模将达到 1800 亿元。

图：2015-2018 年中国智能家居市场规模预测



数据来源：易观智库

另据相关研究数据预测，到 2020 年智能电视渗透率将达到 93%，智能洗衣机、智能冰箱、智能空调的渗透率将分别增至 45%、38%、55%。在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等消费电子产品市场日渐饱和之时，智能家居未来市场空间将呈现广阔增长空间。

#### （四）智能家居行业上下游情况

##### 1、上游行业情况

智能家居的上游企业主要为显示屏、液晶显示模块、单板镜头、IC 芯片、电路板等电子设备生产商。目前国内电子设备行业竞争充分，进入门槛较低，产能充足。由于上游生产厂商产品同质化现象明显，采购可选择范围广，且原材料种类较多，供应商分散，故本行业对上游企业的依赖性较小。智能家居类产品一般含有较高的经济附加值，设备原材料占产品的成本较低，因此对上游行业产品价格的变化不敏感，受原材料价格波动影响较小。

##### 2、下游行业情况

智能家居的下游企业主要是房地产商、建筑工程公司、酒店集团、系统集成商等。本行业与房地产行业关系紧密。地产行业的景气度制约着智能家居行业的发展，同时智能家居也带动房地产行业转型升级。智能家居产品和系统涉及日常生活的各个层面，与房产楼盘项目结合，可以保障智能家居企业和房企携手获得双赢，也为各自行业的发展做出贡献。由于本行业下游的客户数量较少、采购金额较大，地产行业的发展情况直接影响到本行业产品的销售和需求，因此下游企业具有较高的议价能力。

#### （五）智能家居行业的进入壁垒

智能家居行业作为一个新兴的行业，具有针对性强、专业性强的特点；同时作为高新技术的开发、应用行业，对于技术、工艺的要求也很高。因此行业进入的主要壁垒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 1、技术和研发壁垒

智能家居行业的核心竞争力在于技术和研发，由于涉及到视音频编解码技术、集成电路应用技术、网络技术、软件技术、信息技术、无线移动技术等多学科集成，一般企业很难全面掌握本行业所涉及的技术。随着应用范围的扩大和智能化要求的提高，未来可能还要求企业掌握生物技术等新技术的应用和研发。同时，由于市场需求变化加速，对专业技术吸收、优化、创新和应用能力的要求也日益提高。随着个性化趋势的加强，终端用户对产品的性能、寿命、可靠性和稳

定性的要求趋于多元化和专业化，新产品开发需要融合对技术深刻的认识和行业应用经验的积累，否则难以开发出性能优越的产品，适应细分市场个性化需求。智能家居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需要大量的优秀研发人员。由于我国智能家居行业起步晚，专业的技术人才在国内较为稀缺。面对技术不断更新换代，任何进入该行业的企业都要面临研发力量不足的问题。因此，本行业对新进入者有较高的技术和研发门槛，并且随着技术的发展和应用领域的扩大，对技术和研发要求将进一步提高。

## 2、较高的客户和销售服务壁垒

由于不同客户的差异性，不同客户对同一产品在功能、性能要求上往往有各自特殊的需求。同时智能家居产品属于硬件与软件一体化产品，产品在操作方式、安装调试、维修保养等方面均需要售前技术支持和长期的售后服务，对产品售后服务的依赖性较大。因此为了保证产品使用性能的稳定，客户选择产品时对供应商的销售服务水平要求较高，没有完备的售后服务网络，客户不敢贸然采购。产品供应商一旦通过客户严格的产品性能和服务检测，则较易建立长期合作关系，客户在产品升级换代时也优先考虑原产品供应商。因此智能家居行业存在一定的客户和销售服务壁垒。

### （六）影响行业发展的因素

#### 1、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 （1）国家政策扶持

对于智能家居行业，国家管理层频出好政策，首先是国家发改委、工信部、科技部、教育部、科技部、公安部、财政部、国土资源部、商务部、税务总局、统计局、知识产权局、中科院、工程院、国家标准委等相关单位联合发布了《物联网发展专项行动计划》。其中应用推广转型行动计划中，“推动智能家居应用”被列为14个重点任务之一。政策推动物联网智能家居行业的导向十分明显。2011年11月工信部出台的《物联网“十二五”发展规划》，也明确将智能家居列入9大重点领域应用示范工程中，体现了政策扶持倾向。

##### （2）家居舒适化需求不断提高

目前房地产市场仅是精装修已无法满足人们对于家居舒适化的需求，通过配套智能化产品来提升房屋自身的附加值来吸引购房者，智能家居成为房地产企业提升楼盘品质与销售卖点的新砝码。未来，智能家居市场应用将出现从高端个人用户到大批量多用户群体转移。因此，智能家居成房产销售新卖点，精装修房将成智能家居普及最有利的推动者。

## 2、影响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

### （1）技术替代

智能家居行业具有技术进步快、产品生命周期短、升级频繁等特点。随着业内其他优势企业的崛起，服务模式、技术特点容易被借鉴、复制，如对市场需求的把握出现偏差、不能及时调整新技术和新产品的开发方向，或开发的新技术、新产品不能被迅速推广应用，将会丧失竞争优势。

### （2）标准化问题亟待完善

由于国内智能家居行业的发展时间还不长，行业秩序在一定程度上仍不够规范，特别是在标准的制定方面仍需强化，如在音视频编解码算法、布线标准、通讯协议、接口方面等存在不同的标准，这些现状给工程商和用户都带来不小的困扰，使得客户在选择品牌或产品时有一定的限制，一些行业标准化问题亟待实施和完善。

## （七）行业发展前景

### 1、智能家居与家庭安防紧密融合

国内智能家居目前还处于市场导入阶段，智能家居理念逐渐被越来越多的人所接受。未来，随着家电智能化和建筑智能化的深入发展，与家庭安防产品紧密融合必将成为智能家居的发展趋势。

目前安防产品在智能家居中的应用主要集中在“显性安全保证”方面，包括预防、监控、报警和警后处理几个方面。可以预见，随着智能家居理念的不断普及和延伸，智能家居产品将更多地集成家庭安防功能，安防与智能家居深度融合，市场空间将更加广阔。

## 2、智慧城市有望成为智能家居增长点

十二五期间，我国政府提出建设“智慧城市”，对智能家居行业的发展是一大利好。截至 2012 年底，我国对智慧城市建设的投资规模预计超 1.1 万亿元，智慧城市建设的总数量达 154 个。平安城市、智慧城市的投资和应用实施已经达到一定的规模。通过社区信息化，促进整个城市的信息消费，带动地区经济发展，正成为各地政府致力扶持的下一个重点。

传统的智慧城市应用以数字电力、数字城管等政府应用为主，与居民生活关联不大，如何真正为城市居民生活服务，正是行业萌发突破的下一个焦点。而智能家居正是智慧城市的典型应用，家庭是每个城市的最小细胞，也是智慧城市的最小节点。智能家居在承载智慧社区和智慧城市的落地应用方面，具有天然的优势。

目前，智能家居用户主要还是停留在个人高端业主的豪宅智能化装修上，对于大规模的房地产精装修智能家居系统应用非常少。未来，智能家居将成为打造智慧社区的重要一环，功能和应用范围将得到极大的延伸和扩展，也将为行业带来新的增长机会。

### （八）行业风险

#### 1、政策变化风险

本行业与下游的房地产行业密切相关，下游行业的政策及需求变化会对公司产生阶段性影响。如果国家持续实施房地产市场调控政策，房地产行业投资增速明显下滑，新建住宅成交量增速也有所下降，将对智能家居行业内企业的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 2、人才匮乏的风险

智能家居处于快速发展时期，行业规模的扩大、产品需求的增加、参与企业数量的增多均需要行业内企业及时储备和培育大量的专门人才，包括管理、技术、服务等各类人才。如果行业内企业不能吸引到或培养出足够的管理、技术等人员，或发生大量的人员流失，行业内企业的发展将面临人才短缺的风险。

### 3、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公司所处的智能家居行业国内竞争对手和潜在的进入者较多，随着竞争对手技术水平的不断提高以及各项条件的逐渐成熟，公司智能家居产品将面临激烈的市场竞争。与此同时，一些国外的安防行业巨头也已通过独资或合资等方式进入国内市场，它们的加入也将会加剧市场的竞争。

### 4、技术风险

智能家居产品技术为跨学科、多领域的新技术集成，该行业是典型的以技术创新为主导的知识密集型行业。技术知识是其存在的根本，落后的技术和知识将成为阻碍行业健康发展的风险。

## （九）行业竞争格局

### 1、行业地位

目前国内的智能家居市场，已经有一些国内互联网公司，先后推出了机顶盒、路由器、WIFI 插座、智能开关等智能家居产品。但纵观市场，无论是智能化单品，还是构筑智能家居平台和系统，大多数智能化产品还停留在“为智能化而智能化”的层面，消费者接受的程度还比较低。

此外，由于国内智能家居仍处于起步阶段，存在诸多瓶颈，如：行业标准不统一，缺乏各家电之间的互联互通；产品同质化、用户体验差等问题，目前国内市场竞争较为混乱，集中度较低。智能家居生产企业仍处于开拓市场阶段，预计明年或将迎来智能家居新产品集中式爆发期和井喷期。

公司是长期专注于智慧社区建设领域的企业，具备智慧社区及智能家居相关产品较强的研发能力、系统集成能力，是行业内产业链较为完整的企业。无论是 2007 年公司第一款产品的研发成功并在市场站稳脚跟，或是 2013 多款产品风靡国内同业市场，还是 2014 年公司智慧社区、智能家居系列解决方案得到国家专家组的肯定，成为国内为数不多的全国智慧社区及智能建筑试点单位，都体现了公司较强的综合实力，使公司在智慧社区、智能家居这一细分领域具有一定的竞争优势。目前，公司业务多集中在华东地区，公司一直把巩固取之不易的市场地位作为战略重心，通过维系忠诚客户，构筑品牌文化等方式来提高公司核心竞争

力，稳固市场地位，经过多年的积淀，公司产品和服务在华东地区得到了客户的高度认可，并获得了良好的口碑，品牌影响力得以不断增强。

本行业内的国内外主要竞争厂商有：

安居宝（股票代码：300155）：广东安居宝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2004年，经营范围为自动控制设备，通讯设备的开发、设计、研发、制造、销售及技术咨询，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的开发、研制，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公司致力打造国内规模最大的智能家居产业基地。目前在全国各地建立了40家直属分公司。

太川股份（股票代码：832214）：珠海太川云社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1999年，自设立以来一直专注于社区安防领域，是楼宇可视对讲领域重要厂商。公司前瞻性地把握行业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和集成化的发展趋势，依托自身良好的技术研发优势，不断实现主营产品技术升级和功能优化。通过十多年的发展公司已经成为研发、系统方案设计、生产、销售、服务于一体的社区安防综合性厂商。

求实智能（股票代码：430484）：福建求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2001年，一直专注于智能控制领域，坚持自主研发创新，前瞻性地把握行业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和集成化的发展趋势，不断实现主营产品技术升级和功能优化。公司主营业务为开发、生产和销售楼宇对讲系统（包括智能小区模拟产品和智能小区数字产品）等。公司已成为国内重要的智能小区系统产品和智能家居系统集成生产商和系统方案解决供应商。

福建省冠林科技有限公司：公司自创立以来一直坚持高品质平民化的品牌战略，旗下的产品覆盖了基本型的楼宇可视对讲产品、中高端的小区智能化系统和完全数字化的智能家居系统，能够针对不同安防需求的项目提供合适的细分产品与专业化的解决方案。

厦门狄耐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楼宇对讲、数字智能家居产品的研发生产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产品涵盖楼宇对讲系列产品、数字对讲系列产品、智能家居系列产品，可提供云社区解决方案、数字家庭解决方案、

智慧社区解决方案以及模数混合联网解决方案等多元智能化解决方案。

慧锐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是以智慧社区为核心，集智能楼宇系统、智能家居系统、智能监控系统、智慧园区生活系统为一体的智慧园区系统服务解决方案提供商。

## 2、公司的竞争优势

### （1）产品定制化优势

智能家居产品作为一种软硬件相结合的产品，其核心价值来源于电子线路图的设计及嵌入其中的控制软件，产品技术含量的高低程度也主要通过以上两方面来衡量。目前国内大多数智能家居设备生产企业缺乏自主创新能力，缺乏独立的设计以及软件开发能力，只能按照既定的设计方案生产通用产品，无法满足客户个性化要求较高、需要定制化方案及产品的高端客户需求。公司不仅能够为客户提供量身定制的解决方案外，还能够开发出符合各类方案要求的产品并嵌入自主开发的软件，从而使得产品技术含量较普通产品大幅提高，产品核心价值也得以完整地实现，既提升了公司获利能力，也为公司未来发展提供了坚实的后盾。公司在产品定制化方面已经积累了丰富的研究和实践经验，通过自主开发形成了丰富的模块，能够按照需求快速提取模块信息进行搭配组合，从而在短时间内提供符合要求的优质方案与产品。

### （2）渠道与服务优势

根据产品的系统性和技术服务在产品安装、运营中的重要性，公司主要采用直销的销售模式，销售、技术服务人员分布在全国各地，尤其是在全国经济较发达浙江、江苏、安徽长江三角洲区域，基本实现了办事处网点全分布。办事处由公司统一设立、统一管理，有利于更直接、更快捷地为客户服务和更直接了解市场需求状况和潜在需求，为公司开发新产品提供了重要的市场信息和产品信息，也有利于培养客户对公司品牌的长期忠诚度和提升公司品牌价值。公司秉持“客户至上”的服务理念，在办事处配备了经专业培训的技术服务人员，实现了服务网络的本地化，能够确保第一时间响应客户需求。技术服务人员为客户提供包括方案设计在内的售前、售中和售后服务。

公司按项目管理，为每个项目都建立项目档案，确保每个项目在任何时候都能及时得到与之匹配的专业服务，同时公司设立了全国统一的 400 客户服务热线，依靠强大的服务体系和 IT 资源支撑，建立科学、完善、高效的服务运作流程，在接到客户诉求十分钟之内将任务以短信方式分派给相关技术服务人员，技术服务人员接到任务后半小时内响应客户，公司 400 电话会安排专人对技术服务人员的响应速度、故障处理效率、服务质量、客户意见等进行确认、回访和督导，确保每一位客户的需求和反馈都能得到快捷、专业、贴心、高效的服务响应。

### （3）产品质量与品牌优势

公司以“以人为本、专业专注、创新发展、诚信至上、合作共赢”为经营理念，以“质量为根，诚信为本，为客户创造价值”为企业宗旨，公司提倡“零缺陷”和“一次把事情做对”的理念，已通过了 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SO14001:2004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OHSAS18001:2007 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建立了完善的管理体系，通过研发管理、新产品试制、产品测试、质量控制以及研发、生产环境控制等环节，充分保证了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可靠性和安全性。

公司多年来积累了丰富的产品开发、系统方案设计、产品安装调试和售后维护服务等行业经验，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可靠性是客户对公司产品认同的重要原因之一。经过多年地不懈努力，公司产品已经赢得良好的口碑，建立了品牌优势，2010 年获得中国国际社会公共安全产品博览会创新产品入围奖；2011 年获得中国市场十大住宅智能化产品品牌、精瑞科学技术奖建筑智能化创新奖优秀奖、中国智慧社区最佳服务商奖；2012 年获得嘉兴市信用管理示范企业、嘉兴市第十届消费信得过单位、嘉兴市成长之星、SKUO 品牌被认定为嘉兴名牌；2013 年获得金标奖之标准成果应用奖、安生生产标准化二级企业，“西谷”商标被认定为南湖区知名商标；2014 年 SKUO 品牌被认定浙江省名牌。

### （4）管理优势

公司十分注重内部管理，经过多年的摸索，在消化吸收众多先进企业管理经验的基础上形成了有自己特色的、较为完善的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并形成生产管理、研发管理、营销和服务网络管理、资金管理、会计核算等一系列的管理制度，尤其是在产品质量控制方面，从产品的研发升级、生产制造，到产品的

营销和服务体系，建立了一整套完善的管理流程，极大地提高了公司的市场信誉，缩减了公司的运营成本，增强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 3、公司的竞争劣势

#### （1）品牌影响力不足

虽然公司在华东区域的品牌影响力不断增强，但公司的规模仍然偏小，在公司品牌影响力方面仍有较大提升空间。这些因素可能使公司在与一些大型或有较大品牌影响力厂商的竞争中处于劣势。因此，公司需在日后的经营发展过程中，不断提升自身综合实力、扩大公司品牌的影响力，以弥补自身劣势。

#### （2）高端人才储备不足

随着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公司需要大量人才充实到研发、销售、管理各环节。作为中小企业，公司虽然在不断建立完善人才激励机制，但公司在吸引高端人才方面仍显不足，这对公司的长远发展提出了挑战。

## 第三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一）关于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设立有董事会、监事会，公司能够按照《公司法》及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在股权变更、增加注册资本、住所变更等需要工商变更登记的事项上召开股东会并形成相关决议。但由于公司管理层对于法律法规了解不够深入，公司治理也存在一定的不足，例如：有限公司阶段股东会相关会议文件未能完整保存；有限公司时期监事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所起的监督作用较小；公司未制定专门的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对外担保等管理制度。

2015年9月15日，公司依法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依据《公司法》的相关规定，创立大会通过了《公司章程》，并选举代礼平、沈晓东、沈建兴、姚惠良、丁嫣红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选举李建锋，莫妮纳为股东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庞亚琴共同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成员。此外，创立大会还通过了《股东大会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外投资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内部控制制度。

2015年9月1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董事长，并聘任了公司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2015年9月1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监事会主席。至此，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健全了股份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治理制度规范运行。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召开均符合《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会议程序、会议记录规范完整，不存在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利益的情况。公司的

董事、监事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够勤勉尽责的遵守“三会”议事规则，切实履行义务，严格执行“三会”决议，公司的职工监事能够切实代表职工的利益，积极发挥监督的职责，维护公司职工的权益。

## （二）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有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说明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成员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及义务。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能够按期召开，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作出决议，保证公司的正常发展。公司股东、董事通过参与股东大会、董事会，能够及时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讨论、决策，充分行使股东、董事的权利，促进公司治理的不断完善。公司监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对公司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责，职工监事通过参与监事会会议对于公司重大事项提出相关意见和建议，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合规。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尚短，“三会”的规范运作及相关人员的规范意识、制度学习方面仍有待进一步提高。

## 二、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说明

### （一）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章程》、《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进行了规定。公司由董事会秘书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协调公司与证券监管机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证券服务机构、媒体等之间的信息沟通。董事会秘书负责协调和组织公司信息披露事宜，协调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组织制订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督促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遵守信息披露相关规定，应当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合法性、真实性和完整性。公司应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要求的平台披露信息。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二）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第九条规定：“本章程自生效之日起，即成为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公司与股东、股东与股东之间权利义务关系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对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公司、股东、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本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方式解决。依据本章程，股东可以起诉股东，股东可以起诉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可以起诉股东、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章程》第三十一条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连续 180 日以上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 1% 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书面请求监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监事会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股东可以书面请求董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监事会、董事会收到前款规定的股东书面请求后拒绝提起诉讼，或者自收到请求之日起 30 日内未提起诉讼，或者情况紧急、不立即提起纠纷将会使公司利益受到难以弥补的损害的，前款规定的股东有权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他人侵犯公司合法权益，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条第一款规定的股东可以依照前两款的规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三）关联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对于公司与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的交易，应当严格按照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议程序，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针对关联交易，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于公司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和审批权限进行了规定，关联股东和关联董事应在股东大会、董事会表决关联事项时回避表决。

### （四）财务管理、风险控制机制

公司建立了财务管理等一系列规章制度，涵盖了公司人力资源管理、财务管理、研发管理、销售管理等经营过程各个环节，确保各项工作都有章可循，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公司的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在完整性、有效性、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内部控制制度有效地保证了公司经营业务有序进行，保护

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促进了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

公司董事会已于 2015 年 9 月 24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予以评估。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执行情况讨论认为，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质量、有效地识别和控制经营管理中的重大风险，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理保护及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便于接受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

###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违犯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章的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或适用重大违法违规情形的行政处罚。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公司已取得工商、税务、社保、公积金、环保等相关主管政府部门的无违法违规情况证明。

公司控股股东东源投资、实际控制人王新妹在报告期内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东源投资、王新妹已就此出具承诺，承诺其于报告期内未受到刑事处罚；不存在受到与公司规范经营相关的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的情形；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

### **四、公司的独立性情况**

股份公司自设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与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独立，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 **（一）业务独立**

公司主要从事社区的智能家居产品研发、生产、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要客户为房地产开发商。公司的关联方佳源集团为国内知名房地产开发商，其开发的中高端物业存在广泛的智能家居产品需求，公司会向佳源集团及其旗下企业销

售智能家居产品并提供安装施工服务，既符合集团战略发展的需要，也是公司市场推广，不断创造品牌形象的需要。

公司的智能家居产品一般会根据客户的需要对同一型号的产品进行差异化生产，以满足不同客户对产品功能的细节需求，因此公司同一型号的产品因产品功能及提供的服务不同，报价区间范围较大（一般根据产品的标配价格及额外增加功能和服务收取的价格组成产品的对外报价）。公司目前的产能尚未饱和，因此基于扩大市场，提升市场占有率的战略方针，凡是销售单价落在公司产品定价区间范围内的业务，公司均会承接。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均签订了相关业务合同，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合同条款公允、合理，关联交易价格未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交易价格，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在积极利用关联方佳源集团资源优势的同时，亦不断积极开发新市场，2015年1-7月、2014年度和2013年度公司向关联方销售产品收入和提供劳务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由2013年度的68.47%下降至了42.89%。

综上，公司与关联方佳源集团及其旗下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也不存在显失公允的关联交易，且公司业已在积极拓展新市场，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向关联方销售产品收入和提供劳务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有较大的下降，所以，公司的业务具有独立性。

## （二）资产独立

公司独立拥有全部有形资产及无形资产的产权，公司的资产与股东的资产权属关系界定明确，公司对其所有资产具有控制支配权。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资产被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公司不存在以资产、权益或信誉为股东债务提供担保的情形。

## （三）人员独立

公司的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程序合法有效；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外

的其他职务或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 （四）财务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会计人员，建立了独立、完整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单独开户、独立核算。

#### （五）机构独立

公司已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机构，且已聘请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在公司内部设立了相应的职能部门。公司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健全，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没有机构混同的情形。

## 五、同业竞争情况

###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 1、公司控股股东东源投资的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除股份公司外，公司控股股东东源投资的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 （1）浙江华睿德银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浙江华睿德银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睿德银”）的工商基本信息如下：

名称	浙江华睿德银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	宁波市北仑区梅山大道商务中心一号办公楼 206 室
法定代表人	宗佩民
注册资本	11,000 万元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实业投资，投资咨询，经济信息咨询，财务咨询，资产管理的咨询服务。
成立日期	2010 年 5 月 4 日

<b>经营期限</b>	2010年5月4日至2020年5月3日
<b>股权结构</b>	1、浙江华睿点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 3.85% 股权 2、上海立古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 6.59% 股权 3、杭州丰盈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 7.69% 股权 4、杭州能润实业有限公司持有 7.69% 股权 5、嘉兴东源投资有限公司持有 7.69% 股权 6、浙江万马电气电缆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7.69% 股权 7、浙江一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7.69% 股权 8、飞云房地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10% 股权 9、浙江兆丰行投资有限公司持有 10% 股权 10、顾家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15.39% 股权 11、浙江新龙进出口有限公司持有 15.72% 股权

华睿德银的经营范围与公司不存在重叠的情形，其主营业务为实业投资、投资咨询等，与公司的现行业务不存在相同或相似的情形，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或其他利益冲突的情况。

## 2、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新妹的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新妹除通过东源投资间接持有华睿德银的股权外，未投资或控制其他企业。

综上，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情形，公司控股股东东源投资、实际控制人王新妹已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如下：

“一、本人/本公司目前未从事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的经营业务，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会发生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今后亦将不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现有业务及相关产品相同或相似的经营业务，包括不会以投资、收购、兼并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现有业务及相关产品相同或相似的公司或者其他经济组织的形式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任何形式的同业竞争。

二、本人/本公司目前或将来投资控股的企业也不从事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的经营业务，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进行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如本人/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拟进行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的经营业务，本人/本

公司将行使否决权，以确保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进行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

三、如有在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经营范围内相关业务的商业机会，本人/本公司将优先让与或介绍给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已进行建设或拟投资兴建的项目，本人/本公司将在投资方向与项目选择上，避免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或相似，不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同业竞争，以维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利益。如出现因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此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已出具书面承诺：“本人目前没有在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从事相同或相类似业务的公司进行投资或任职，没有从事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业务有同业竞争的经营活动，今后也不从事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业务有同业竞争的经营活动，并愿意对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 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或者公司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说明

###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资金被关联方以借款方式占用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资金占用人	2013年期末余额	2014年期末余额	2015年7月31日
桐乡市佳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000,000.00	7,000,000.00	-
泰兴市广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120,614,398.45	-
沈惠仙	-	27,000,000.00	-

#### 1、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占用公司资金的偿还情况

上述资金占用情况已于2015年7月31日之前清理完毕，截至2015年7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以借款或资金拆借等方式占用的情形。

## 2、资金使用费的收取情况

公司与关联方泰兴市广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约定了资金使用费，资金使用费率均为 8%，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7 月公司收到的资金使用费分别为 7,454,398.45 元和 7,899,526.34 元，此外，鉴于占用资金的金额相对较小以及占用时间较短，公司未与关联方桐乡市佳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沈惠仙约定资金使用费，也未收取相应的资金使用费。

## 3、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占用公司资金所履行的法律程序

2015 年 9 月前，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未履行相关法律程序。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及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的议案》，对关联方资金占用及清理情况进行了确认，确认上述资金占用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独立运作没有造成实质性影响。

## 4、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占用公司资金对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公司已对关联方报告期内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全部进行了清理，2015 年 7 月起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

公司建立并完善了关联交易和资金管理等相关制度，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出具了相关承诺，该等承诺合法、有效，能够有效防止资金被关联方拆借或占用。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相关议案，对关联方资金占用及清理情况进行了确认，该等资金占用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独立运作没有造成实质性影响。因此，公司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未对公司的独立性造成影响。

## 5、避免资金被关联方占用的措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新妹亦出具《承诺函》，承诺：“将来不会以借款、

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方式占用公司资金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为避免发生新的资金占用，公司建立了防止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机制，在《公司章程》中明确：“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社会公众股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

#### 6、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该情形已经全部得到清理。

公司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内部制度对公司关联交易权限、程序作了严格的相关规定，公司严格执行了有关制度，控股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出具了相关承诺，自 2015 年 7 月起，公司未再发生与控股股东及关联方的资金拆借行为，也不存在资金被股东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得到了有效的执行。

#### （二）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曾存在 3 项对外担保，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名称	债权人	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类型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期限
1	云信智兴 2014-492 号单一资金信托保证合同（编号：云信信 2014-716 号-第 82 期-BZ）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嘉兴恒通木业有限公司	西谷数字	连带责任保证	2,700	2015.2.13-2016.1.29
2	云信智兴 2014-492 号单一资金信托保证合同（编号：云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嘉兴市远盛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西谷数字	连带责任保证	2,500	2015.2.13-2016.1.29

序号	合同名称	债权人	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类型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期限
	信信 2014-716 号-第 83 期-BZ)		司				
3	云信智兴 2014-492 号单一资金信托保证合同（编号：云信信 2014-716 号-第 84 期-BZ)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嘉兴市嘉诚工程管理服务有 限公司	西谷 数字	连带责 任保证	1,700	2015.2.13- 2016.1.29

2015 年 10 月 14 日，嘉兴恒通木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通公司”）、嘉兴市远盛商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远盛公司”）、嘉兴市嘉诚工程管理服务有  
限公司（以下简称“嘉诚公司”）已分别清偿相应合同所涉的款项（本息合计）27,780,000 元、25,722,222.22 元及 17,491,111.11 元。

2015 年 10 月 15 日，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出具《贷款结清证明》，证明上述合同所涉款项均已于 2015 年 10 月 14 日全部偿清。

鉴于上述相关款项均已偿清，西谷数字对恒通公司、远盛公司及嘉诚公司的连带责任保证以及相应的保证合同均一并解除。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的情况。

同时，为了进一步规范公司对外担保的情况，公司制定了《浙江西谷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其中，第十三条规定：“公司财务部负责统一受理担保业务申请，并委派具备胜任能力的专业人员作为担保经办人员对担保申请人进行资信调查和风险评估，或由财务部牵头组织相关部门共同进行资信调查和风险评估，必要时也可委托第三方参与。”；第十九条规定：“公司各项对外担保业务必须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其他任何部门或个人均无权代表公司提供担保业务。”。

## 七、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 情况

###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的持股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亲属关系	直接持股数量 (万股)	间接持股数量 (万股)	合计持股比例 (%)
1	代礼平	董事长	-	-	-
2	沈晓东	董事	-	562.50	22.5
3	沈建兴	董事兼总经理	10	-	0.4
4	姚惠良	董事	-	-	-
5	丁嫣红	董事、副总经理、董 事会秘书	-	-	-
6	庞亚琴	监事会主席（职工代 表监事）	-	-	-
7	李建锋	监事	-	-	-
8	莫妮纳	监事	-	-	-
9	沈月英	财务负责人	-	-	-
合计			<b>10.00</b>	<b>562.50</b>	<b>22.90</b>

## （二）相互之间存在亲属关系情况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的情况

### 1、协议签署情况

在公司任职并专职领薪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本公司均签有《劳动合同》，对工作内容、劳动报酬等方面作了规定。

### 2、承诺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于诚信状况的书面声明》等承诺。

上述有关合同、协议及承诺均履行正常，不存在违约情形。

## （四）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姓名	公司职位	兼职情况	
		兼职单位	职位
代礼平	董事长	百色市佳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成都银田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湖州丰茂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
		湖州鑫源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嘉兴佳尚源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嘉兴市博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嘉兴市大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
		嘉兴市定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
		嘉兴市广源置业有限公司	总经理
		嘉兴市金源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
		嘉兴市祥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江苏五星电器有限公司	董事
		上海东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四平加利利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泰州市明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桐乡市广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桐乡市巨能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
		桐乡元顺威尼斯大酒店有限公司	董事
		长兴佳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浙江佳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浙江康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浙江佳源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浙江佳源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丁嫣红	董事、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成都银田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桐乡元顺威尼斯大酒店有限公司	董事
沈晓东	董事	东源投资	执行董事、经理

除上述人员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 （五）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 （六）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了书面声明，承诺最近两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 （七）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况。

## 八、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变动情况

### （一）董事变动情况

2013年1月至2015年7月期间，公司设立有董事会，由代礼平、沈晓东、沈建兴担任董事。

2015年9月15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通过决议选举产生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分别为代礼平、沈晓东、沈建兴、姚惠良、丁嫣红。

报告期内，公司因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且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董事人员发生变动，董事人员的变动未对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 （二）监事变动情况

2013年1月至2015年7月期间，公司设立有监事会，由沈祥英、陶旗红、官季玉担任监事。

2015年9月15日，公司职工大会选举庞亚琴为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的职工代表监事。

2015年9月15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通过决议选举李建锋、莫妮纳为非职工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监事庞亚琴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因股份公司设立、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等原因引起的变化没有给公司的经营管理造成实质性影响。

###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13年1月至2015年7月期间，由沈建兴担任公司总经理。

2015年9月15日，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召开第一次会议，通过决议聘任沈建兴为公司总经理，聘任丁嫣红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聘任沈月英为公司财务负责人。

虽然公司管理层人数有所变化，但主要是为了规范公司治理制度，完善公

司治理结构，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无重大影响。

## 第四节 公司财务

###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

#### （一）合并财务报表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738,912.21	453,232.88	869,565.18
应收票据	-	-	500,000.00
应收账款	57,574,040.97	52,941,345.25	49,557,074.26
预付款项	728,516.75	1,577,038.99	2,830,470.69
其他应收款	169,726.60	205,323,654.62	268,843,599.09
存货	21,529,516.14	22,806,280.82	19,381,923.60
其他流动资产	-	-	213,821.49
<b>流动资产合计</b>	<b>80,740,712.67</b>	<b>283,101,552.56</b>	<b>342,196,454.31</b>
<b>非流动资产</b>			
固定资产	41,242,812.55	42,932,099.96	45,719,806.76
无形资产	5,146,401.08	5,251,949.97	5,259,138.37
长期待摊费用	1,821,487.82	2,352,828.14	3,263,697.26
递延所得税资产	678,404.58	1,938,048.73	1,611,313.35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48,889,106.03</b>	<b>52,474,926.80</b>	<b>55,853,955.74</b>
<b>资产总计</b>	<b>129,629,818.70</b>	<b>335,576,479.36</b>	<b>398,050,410.05</b>
<b>负债及股东权益</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30,000,000.00	210,000,000.00	282,000,000.00
应付账款	10,221,152.90	10,690,620.27	18,093,226.94
预收款项	7,512,019.14	8,960,775.29	4,999,109.11
应付职工薪酬	724,927.03	1,658,524.48	2,671,293.02
应交税费	7,191,795.01	6,584,959.14	5,441,763.13
应付利息	63,616.67	495,916.66	617,466.66
其他应付款	60,447.90	10,010,725.00	14,950.00
<b>流动负债合计</b>	<b>55,773,958.65</b>	<b>248,401,520.84</b>	<b>313,837,808.86</b>

非流动负债	-	-	-
负债合计	<b>55,773,958.65</b>	<b>248,401,520.84</b>	<b>313,837,808.86</b>
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25,000,000.00	25,000,000.00	25,000,000.00
资本公积	-	-	-
盈余公积	3,730,652.79	3,730,652.79	3,533,174.32
未分配利润	45,125,207.26	58,444,305.73	55,679,426.87
少数股东权益	-	-	-
归属于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b>73,855,860.05</b>	<b>87,174,958.52</b>	<b>84,212,601.19</b>
股东权益合计	<b>73,855,860.05</b>	<b>87,174,958.52</b>	<b>84,212,601.19</b>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b>129,629,818.70</b>	<b>335,576,479.36</b>	<b>398,050,410.05</b>

##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33,374,491.12</b>	<b>61,769,203.59</b>	<b>65,906,373.26</b>
减：营业成本	12,984,588.60	26,054,655.46	26,341,737.35
营业税金及附加	846,785.61	1,476,155.55	1,827,396.86
销售费用	1,151,496.51	4,725,851.10	6,468,265.09
管理费用	5,890,812.00	13,179,028.69	13,382,996.73
财务费用	7,964,586.73	13,593,442.20	15,942,446.44
资产减值损失	-5,659,765.62	3,587,862.61	3,227,578.2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投资收益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b>二、营业利润</b>	<b>10,195,987.29</b>	<b>-847,792.02</b>	<b>-1,284,047.46</b>
加：营业外收入	807,390.00	4,297,429.31	6,098,170.02
减：营业外支出	-	-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b>三、利润总额</b>	<b>11,003,377.29</b>	<b>3,449,637.29</b>	<b>4,814,122.56</b>
减：所得税费用	1,824,946.71	487,279.96	1,105,560.56
<b>四、净利润</b>	<b>9,178,430.58</b>	<b>2,962,357.33</b>	<b>3,708,562.00</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利润	9,178,430.58	2,962,357.33	3,708,562.00
少数股东损益	-	-	-

<b>五、其他综合收益</b>	-	-	-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b>9,178,430.58</b>	<b>2,962,357.33</b>	<b>3,708,562.00</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178,430.58	2,962,357.33	3,708,562.0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b>七、每股收益(基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合并净利润)</b>			
基本每股收益	0.37	0.12	0.15
稀释每股收益	0.37	0.12	0.15

###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351,982.35	48,664,464.63	75,503,742.20
收到的税费返还	984,917.85	2,439,005.02	2,605,814.6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4,730,096.85	230,751,381.39	3,867,409.30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46,066,997.05</b>	<b>281,854,851.04</b>	<b>81,976,966.12</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230,952.51	19,460,607.17	35,093,080.6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184,427.91	11,224,821.57	11,714,167.1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320,369.29	4,572,929.21	7,228,860.1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134,542.31	160,807,511.39	265,642,575.19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4,870,292.02</b>	<b>196,065,869.34</b>	<b>319,678,683.15</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11,196,705.03</b>	<b>85,788,981.70</b>	<b>-237,701,717.03</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b>	<b>-</b>	<b>-</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630.00	501,290.59	6,565,253.77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4,630.00</b>	<b>501,290.59</b>	<b>6,565,253.77</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4,630.00</b>	<b>-501,290.59</b>	<b>-6,565,253.77</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0	220,100,000.00	284,9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2,000,000.00</b>	<b>220,100,000.00</b>	<b>284,900,0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2,000,000.00	292,100,000.00	24,9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886,395.70	12,714,023.41	17,319,020.5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990,000.00	60,000.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22,886,395.70</b>	<b>305,804,023.41</b>	<b>42,279,020.57</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10,886,395.70</b>	<b>-85,704,023.41</b>	<b>242,620,979.43</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	-	-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285,679.33</b>	<b>-416,332.30</b>	<b>-1,645,991.37</b>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3,232.88	869,565.18	2,515,556.55
<b>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738,912.21</b>	<b>453,232.88</b>	<b>869,565.18</b>

## 4、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1) 2015 年 1-7 月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7 月						少数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未分配利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上年年末余额	25,000,000.00			3,730,652.79	58,444,305.73		87,174,958.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本年年初余额	25,000,000.00			3,730,652.79	58,444,305.73		87,174,958.52	
本年增减变动额					-13,319,098.47		-13,319,098.47	
（一）综合收益总额					9,178,430.58		9,178,430.5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2,497,529.05		-22,497,529.05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2,497,529.05		-22,497,529.05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六)其他							
<b>本年年末余额</b>	<b>25,000,000.00</b>			<b>3,730,652.79</b>	<b>45,125,207.26</b>		<b>73,855,860.05</b>

## (2) 2014 年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上年年末余额	25,000,000.00			3,533,174.32	55,679,426.87		84,212,601.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本年年初余额	25,000,000.00			3,533,174.32	55,679,426.87		84,212,601.19
本年增减变动额				197,478.47	2,764,878.86		2,962,357.3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962,357.33		2,962,357.3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97,478.47	-197,478.47		-
1.提取盈余公积				197,478.47	-197,478.47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六)其他							
<b>本年年末余额</b>	<b>25,000,000.00</b>			<b>3,730,652.79</b>	<b>58,444,305.73</b>		<b>87,174,958.52</b>

## (3) 2013 年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度						少数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上年年末余额	25,000,000.00			3,533,174.32	53,970,864.87		82,504,039.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本年年初余额	25,000,000.00			3,533,174.32	53,970,864.87		82,504,039.19	
本年增减变动额					1,708,562.00		1,708,562.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3,708,562.00		3,708,562.0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000,000.00		-2,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00,000.00		-2,00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六)其他							
<b>本年年末余额</b>	<b>25,000,000.00</b>			<b>3,533,174.32</b>	<b>55,679,426.87</b>		<b>84,212,601.19</b>

## （二）母公司财务报表

##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728,698.35	190,410.51	538,581.55
应收账款	54,311,089.46	61,365,117.34	50,233,093.96
预付款项	459,733.75	1,236,030.49	2,784,387.17
其他应收款	60,125.95	160,656,205.39	140,531,463.49
存货	8,593,962.68	8,235,920.01	14,051,865.12
<b>流动资产合计</b>	<b>64,153,610.19</b>	<b>231,683,683.74</b>	<b>208,139,391.29</b>
<b>非流动资产</b>			
长期股权投资	10,500,000.00	10,500,000.00	10,500,000.00
固定资产	41,214,817.52	42,901,451.56	45,675,743.04
无形资产	5,146,401.08	5,251,949.97	5,259,138.37
长期待摊费用	1,821,487.82	2,352,828.14	3,263,697.26
递延所得税资产	519,975.14	1,355,024.61	1,005,666.56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59,202,681.56</b>	<b>62,361,254.28</b>	<b>65,704,245.23</b>
<b>资产总计</b>	<b>123,356,291.75</b>	<b>294,044,938.02</b>	<b>273,843,636.52</b>
<b>负债及股东权益</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30,000,000.00	135,000,000.00	162,000,000.00
应付账款	8,905,328.07	9,244,959.80	15,436,804.82
预收款项	6,887,679.84	7,843,327.29	5,114,335.11
应付职工薪酬	395,767.48	1,159,140.52	2,077,419.58
应交税费	6,245,978.91	5,715,537.86	5,203,744.78
应付利息	63,616.67	312,583.33	353,466.66
其他应付款	60,242.90	49,391,476.90	254,737.90
<b>流动负债合计</b>	<b>52,558,613.87</b>	<b>208,667,025.70</b>	<b>190,440,508.85</b>
<b>非流动负债</b>	-	-	-
<b>负债合计</b>	<b>52,558,613.87</b>	<b>208,667,025.70</b>	<b>190,440,508.85</b>
<b>所有者权益</b>			
实收资本	25,000,000.00	25,000,000.00	25,000,000.00
资本公积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盈余公积	3,730,652.79	3,730,652.79	3,533,174.32
未分配利润	42,067,025.09	56,647,259.53	54,869,953.35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70,797,677.88</b>	<b>85,377,912.32</b>	<b>83,403,127.67</b>
<b>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b>	<b>123,356,291.75</b>	<b>294,044,938.02</b>	<b>273,843,636.52</b>

##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26,198,277.78</b>	<b>47,553,048.45</b>	<b>37,971,301.50</b>
减：营业成本	11,042,714.35	21,900,867.83	16,679,237.12
营业税金及附加	507,843.20	697,505.15	679,113.73
销售费用	1,151,496.51	4,725,851.10	6,369,528.09
管理费用	4,237,107.53	9,922,183.78	10,566,046.86
财务费用	5,113,786.75	8,884,658.77	9,297,929.99
资产减值损失	-4,407,855.84	3,594,050.38	2,119,220.6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投资收益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b>二、营业利润</b>	<b>8,553,185.28</b>	<b>-2,172,068.56</b>	<b>-7,739,774.98</b>
加：营业外收入	764,461.36	4,297,429.31	6,098,170.02
减：营业外支出	-	-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b>三、利润总额</b>	<b>9,317,646.64</b>	<b>2,125,360.75</b>	<b>-1,641,604.96</b>
减：所得税费用	1,400,352.03	150,576.10	-497,237.09
<b>四、净利润</b>	<b>7,917,294.61</b>	<b>1,974,784.65</b>	<b>-1,144,367.87</b>
<b>五、其他综合收益</b>	<b>-</b>	<b>-</b>	<b>-</b>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b>7,917,294.61</b>	<b>1,974,784.65</b>	<b>-1,144,367.87</b>

##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000,376.95	39,685,707.27	57,906,086.03
收到的税费返还	984,917.85	2,439,005.02	2,605,814.6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9,659,899.96	170,786,513.41	3,854,913.88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64,645,194.76</b>	<b>212,911,225.70</b>	<b>64,366,814.53</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419,100.51	14,814,230.94	27,589,896.0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00,094.79	8,222,782.45	9,584,363.6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49,288.60	4,310,323.37	5,712,636.7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260,730.65	149,492,079.35	145,825,885.37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1,229,214.55</b>	<b>176,839,416.11</b>	<b>188,712,781.87</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33,415,980.21</b>	<b>36,071,809.59</b>	<b>-124,345,967.34</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b>	<b>-</b>	<b>-</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630.00	501,290.59	6,565,253.77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4,630.00</b>	<b>501,290.59</b>	<b>6,565,253.77</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4,630.00</b>	<b>-501,290.59</b>	<b>-6,565,253.77</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0	145,100,000.00	164,9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2,000,000.00</b>	<b>145,100,000.00</b>	<b>164,900,0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7,000,000.00	172,100,000.00	24,9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853,062.37	7,928,690.04	10,935,020.5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990,000.00	60,000.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44,853,062.37</b>	<b>181,018,690.04</b>	<b>35,895,020.57</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32,853,062.37</b>	<b>-35,918,690.04</b>	<b>129,004,979.43</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b>	<b>-</b>	<b>-</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538,287.84</b>	<b>-348,171.04</b>	<b>-1,906,241.68</b>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0,410.51	538,581.55	2,444,823.23
<b>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728,698.35</b>	<b>190,410.51</b>	<b>538,581.55</b>

## 4、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1) 2015年1-7月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7月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上年年末余额	25,000,000.00			3,730,652.79	56,647,259.53	85,377,912.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本年初余额	25,000,000.00			3,730,652.79	56,647,259.53	85,377,912.32
本年增减变动额					-14,580,234.44	-14,580,234.44
(一)综合收益总额					7,917,294.61	7,917,294.6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22,497,529.05	-22,497,529.05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2,497,529.05	-22,497,529.05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六)其他						
<b>本年年末余额</b>	25,000,000.00			3,730,652.79	42,067,025.09	<b>70,797,677.88</b>

## (2) 2014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上年年末余额	25,000,000.00			3,533,174.32	54,869,953.35	83,403,127.6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本年年初余额	25,000,000.00			3,533,174.32	54,869,953.35	83,403,127.67
本年增减变动额				197,478.47	1,777,306.18	1,974,784.6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74,784.65	1,974,784.6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97,478.47	-197,478.47	-
1.提取盈余公积				197,478.47	-197,478.47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六)其他						
<b>本年年末余额</b>	<b>25,000,000.00</b>			<b>3,730,652.79</b>	<b>56,647,259.53</b>	<b>85,377,912.32</b>

## (3) 2013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上年年末余额	25,000,000.00			3,533,174.32	58,014,321.22	86,547,495.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本年年初余额	25,000,000.00			3,533,174.32	58,014,321.22	86,547,495.54
本年增减变动额					-3,144,367.87	-3,144,367.8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44,367.87	-1,144,367.8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2,000,000.00	-2,0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00,000.00	-2,000,000.0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六)其他						
<b>本年年末余额</b>	<b>25,000,000.00</b>			<b>3,533,174.32</b>	<b>54,869,953.35</b>	<b>83,403,127.67</b>

##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公司 2015 年 1-7 月、2014 年度以及 2013 年度财务报告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瑞华审字[2015]31160068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三、报告期内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 （一）收入

####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 （3）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结算价款的部分作为存货列示；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部分作为预收款项列示。

### （4）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 （5）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二）、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

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 （三）、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五）、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初始确认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

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

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 ①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② 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

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 （六）、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 （1）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 （2）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2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关联方组合	按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划分组合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按账龄划分组合

####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 目	计提方法
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坏账
账龄组合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 a.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1.00	1.00
1-2年	10.00	10.00
2-3年	30.00	30.00
3年以上	100.00	100.00

#### ③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

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 （3）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 （七）、存货

###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工程施工等。

###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

销。

## （八）、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

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 （九）、固定资产

###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00	4.7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5	5.00	19.00-23.75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生产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00	9.50-31.67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00-36.67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5“长期资产减值”。

### （4）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 （十）、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

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 （十一）、无形资产

### （1）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长期资产减值”。

## （十二）、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厂区改造工程、绿化工程。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按直线法摊销。

## （十三）、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 （十四）、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 （十五）、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

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十六）、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

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

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 （十七）、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十八）、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

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 （1）收入确认——建造合同

在建造合同结果可以可靠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合同收入。合同的完工百分比是依照“收入确认方法”所述方法进行确认的，在执行各该建造合同的各会计年度内累积计算。

在确定完工百分比、已发生的合同成本、预计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以及合同可回收性时，需要作出重大判断。项目管理层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预计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以及合同执行结果的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 （2）租赁的归类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 （3）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 （4）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

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 （5）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公司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 （6）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 （7）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

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 （8）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 （9）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 四、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12,962.98	33,557.65	39,805.04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7,385.59	8,717.50	8,421.2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7,385.59	8,717.50	8,421.26
每股净资产（元）	2.95	3.49	3.3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2.95	3.49	3.3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2.61%	70.96%	69.54%
流动比率（倍）	1.45	1.14	1.09
速动比率（倍）	1.06	1.05	1.03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3,337.45	6,176.92	6,590.64
净利润（万元）	917.84	296.24	370.8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917.84	296.24	370.8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75.25	-852.40	-1,159.0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75.25	-852.40	-1,159.08
毛利率（%）	61.09	57.82	60.03

净资产收益率（%）	10.37	3.46	4.4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98	-9.95	-13.7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7	0.12	0.1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7	0.12	0.15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0.55	1.10	1.26
存货周转率（次）	0.58	1.24	1.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21,119.67	8,578.90	-23,770.1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8.45	3.43	-9.51

注：1、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公式如下：

$$\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sub>0</sub>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sub>i</sub>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sub>j</sub>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sub>0</sub> 为报告期月份数；M<sub>i</sub>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sub>j</sub>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E<sub>k</sub>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sub>k</sub>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2015 年 1-7 月、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金额分别为 8,855.02 万元、8,569.38 万元和 8,419.17 万元。

2、基本每股收益=P÷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sub>0</sub> 为期初股份总数；S<sub>1</sub>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sub>i</sub>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sub>j</sub>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sub>k</sub> 为报告期缩股数；M<sub>0</sub> 报告期月份数；M<sub>i</sub>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sub>j</sub>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3、每股净资产=期末净资产/股本。

4、由于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尚未完成股份制改造，故报告期内的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以有限公司实收资本代替股本模拟计算。2015 年 1-7 月、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公司加权平均股本金额均为 2,500.00 万元。

### （一）盈利能力分析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3,337.45	6,176.92	6,590.64
毛利率	61.09%	57.82%	60.03%
净资产收益率	10.37%	3.46%	4.4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98%	-9.95%	-13.7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7	0.12	0.15

公司 2015 年 1-7 月、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3,337.45 万元、6,176.92 万元和 6,590.64 万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的金额分别为 2,547.05 万元、4,921.88 万元和 5,123.83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76.32%、79.68% 和 77.74%；其他业务收入（资金使用费收入）的金额分别为 790.40 万元、1,255.04 万元和 1,466.81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23.68%、20.32% 和 22.26%。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稳定。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已收回全部对外拆出的资金，2015 年 7 月 31 日之后，公司不再发生类似的拆出资金并收取资金使用费的情形。**也未继续开展该等业务。**报告期内，公司的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61.09%、57.82% 和 60.03%；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49.02%、47.06% 和 48.59%。公司毛利率较为稳定。

报告期内，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0.37%、3.46% 和 4.40%，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98%、-9.95% 和 -13.74%，每股收益分别为 0.37 元/股、0.12 元/股和 0.15 元/股。2015 年 1-7 月、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公司净资产收益率以及每股收益呈现出稳中有升的态势。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专注于智慧社区领域，是智能家居领域的重要生产商。公司前瞻性地把握行业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和集成化的发展趋势，依托自身良好的技术研发优势，不断实现主营产品和技术升级和功能优化。通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经成为集研发、生产、销售、系统方案设计、施工于一体的智慧社区综合性厂商。随着生活水平的不断提升，人们对智能化家居设备人性化设计及功能多样化的需求不断增加，同时公司依托佳源集团在房地产开发领域强大的资源优势，通过自身强硬的技术研发能力和市场开拓能力，积极拓展市场，提升竞争能力。

## （二）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2.61%	70.96%	69.54%
资产负债率（合并）	43.03%	74.02%	78.84%
流动比率（倍）	1.45	1.14	1.09
速动比率（倍）	1.06	1.05	1.03

长期偿债能力分析：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3 年

12月31日，公司合并资产负债率和母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43.03%、74.02%、78.84%和42.61%、70.96%、69.54%。公司2014年12月31日和2013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率较高的原因主要系公司短期借款的余额分别为21,000.00万元和28,200.00万元，短期借款余额较高，使得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2015年7月31日，公司短期借款的余额降至3,000.00万元，合并资产负债率降至43.03%，恢复至合理水平。同行业公众公司2015年6月30日披露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截至2015年6月30日	300155 安居宝	430484 求实智能	832214 太川股份
合并资产负债率	16.79%	29.38%	39.68%

公司目前的资产负债率与同行业非上市公众公司相比较为接近，但仍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存在一定的差距，主要系上市公司通过股权融资进一步优化了资产负债率。综上，公司目前的资产负债率处于较为合理的水平，长期偿债能力较强。

短期偿债能力分析：截至2015年7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和2013年12月31日，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1.45、1.14和1.09，速动比率分别为1.06、1.05和1.03。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冻比率呈现逐年递增的趋势，公司短期偿债能力较强。

### （三）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0.55	1.10	1.26
存货周转率（次）	0.58	1.24	1.36

公司2015年1-7月、2014年度和2013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0.55、1.10和1.26，应收账款周转天数分别为387天、332天和290天，周转速度较慢，系公司的客户主要为房地产开发商，该类客户自身经营周期较长、回款较慢，同时又由于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产生的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42.89%、52.06%和68.47%，公司与关联公司保持着较为紧密的合作关系，报告期内公司疏于向关联公司催款，致使关联公司货款拖欠的时间较长。目前公司对应收账款的回收制度进行了修订，将应收账款回款的任务落实至具体的业务员，作为业务员年终考核的指标，明确规定了公司的应收账款应在开具收入发票后的6个月内收回，如超过6个月尚不能收回的需出具书面说明，交由公司管理层审核。截至2015年9月30日，公司已收回应收款项2,352.82万元，

大大提高了公司应收账款的周转率。

同行业公众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情况如下：

可比公司名称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300155 安居宝	1.73	4.31	5.48
430484 求实智能	0.40	1.40	1.58
832214 太川股份	0.91	1.96	1.71

注：公众公司的公开信息披露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由上表可知，上市公司 300155 安居宝凭借其登陆资本市场后资源优势及规模优势，在产品销售回款的议价权上占据着主动地位，因此应收账款周转率较快。公司与同行业其他非上市公众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为接近，符合行业的整体特点。

公司 2015 年 1-7 月、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0.58、1.24 和 1.36，存货周转天数分别为 367 天、294 天和 268 天，周转速度较慢。

公司根据行业产品通用性和个性化需求共存的特点，采取“订单+库存”的生产模式，对于当前主流机型，公司在考虑前三个月的产销情况以及上年同期销售情况，生产一定数量的库存以及时满足客户的需求。公司在生产销售智能家居产品的同时，公司全资子公司德宇电子还会为客户提供智能家居产品的安装和施工，公司智能家居产品的安装和施工验收一般会随同整体工程交付一并验收，施工周期较长。因此公司的存货周转率与同行业公众公司相比，周转速度略慢，但符合行业整体特点。同行业公众公司存货周转率情况如下：

可比公司名称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300155 安居宝	1.14	2.60	2.98
430484 求实智能	0.53	1.88	1.81
832214 太川股份	1.07	4.13	4.22

注：公众公司的公开信息披露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综上，从营运状况指标看，并结合公司的规模及所处行业情况，公司应收账款和存货周转速度合理，符合行业特性。

#### （四）现金流量分析

2015 年 1-7 月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 28.58 万元。其中，经营活动产生

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1,119.67 万元，主要系本期收回资金使用费及往来款 20,739.69 万元所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46 万元，主要系公司构建固定资产支出所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1,088.64 万元，主要系公司收到银行借款 1,200.00 万元、偿还银行借款 19,200.00 万元、偿还银行借款利息及分配股利 3,088.64 万元所致。

2014 年度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减少 41.63 万元，其中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8,578.90 万元，主要系本期收回的资金使用款及往来款金额超过拆出的资金使用款及往来款金额；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50.13 万元，主要系公司构建固定资产支出所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8,570.40 万元，主要系取得银行借款 22,010.00 万元，偿还银行借款及利息 29,210.00 万元、支付银行借款利息 1,271.40 万元所致。

2013 年度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减少 164.60 万元，其中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3,770.17 万元，主要系本期拆出资金使用款 26,700.00 万元所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656.53 万元，主要系构建固定资产支出所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4,262.10 万元，主要系公司取得银行借款 28,490.00 万元、偿还银行借款 2,490.00 万元、偿还银行借款利息及分配股利 1,731.90 万元所致。

## 五、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

### （一）营业收入、利润及毛利率的主要构成、变化趋势及原因分析

#### 1、公司营业收入的组成

##### （1）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主营业务收入	25,470,451.96	76.32	49,218,805.14	79.68	51,238,292.67	77.74
其他业务收入	7,904,039.16	23.68	12,550,398.45	20.32	14,668,080.59	22.26
<b>营业收入合计</b>	<b>33,374,491.12</b>	<b>100.00</b>	<b>61,769,203.59</b>	<b>100.00</b>	<b>65,906,373.26</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76.32%、79.68% 和 77.74%，公司主营业务突出。其他业务收入为资金使用费收入。

实务操作过程中，公司营业收入确认的标准为：

①对于产品销售收入，适用商品销售的收入确认原则，即以货物已经交给购货方，并经客户签收后作为收入确认时点。

②对于工程施工收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预计合同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完工进度。

## （2）主营业务收入按业务类型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智能家居及配套产品销售	20,648,286.21	81.07	34,116,349.75	69.32	28,275,922.70	55.19
智能化系统工程施工	4,822,165.75	18.93	15,102,455.39	30.68	22,962,369.97	44.81
<b>主营业务收入合计</b>	<b>25,470,451.96</b>	<b>100.00</b>	<b>49,218,805.14</b>	<b>100.00</b>	<b>51,238,292.67</b>	<b>100.00</b>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专注于智慧社区领域，以创新引领公司发展，通过自主研发、技术创新和技术积累，在智慧社区领域已具备了深厚的技术底蕴，具有技术上的先发优势。经过近十年的发展，公司已成为集研发、系统方案设计、生产、销售、服务于一体的智慧社区产品生产者和行业解决方案提供商。目前，公司主营业务为研发、生产、销售适用于社区的智能家居产品以及智能安装工程。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业务类型可以分为智能家居及配套产品的销售收入和智能化系统工程施工收入。2015 年 1-7 月、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智能家居及配套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分别为 2,064.83 万元、3,411.63 万元和 2,827.59 万元，智能家居及配套产品销售收入呈现稳中有升的增长态势；智能化系统工程施工收入的金额分别为 482.22 万元、1,510.25 万元和 2,296.24 万元，呈现逐年递减的趋势，主要系由于工程施工项目的工期较长，回款速度较慢，公司出于战略调整考虑，将发展重点专注于智能家居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逐步弱化工程施

工业务所致。

### （3）主营业务收入按客户性质分类

单位：元

客户性质	业务类型	2015年1-7月	占比%	2014年度	占比%	2013年度	占比%
关联方	智能家居及配套产品销售	8,243,558.11	32.37	19,582,387.85	39.78	18,953,328.82	36.99
	智能化系统工程施工	2,679,170.78	10.52	6,041,627.72	12.28	16,129,353.64	31.48
	小计	<b>10,922,728.89</b>	<b>42.89</b>	<b>25,624,015.57</b>	<b>52.06</b>	<b>35,082,682.46</b>	<b>68.47</b>
非关联方	智能家居及配套产品销售	12,404,728.10	48.70	14,533,961.90	29.53	9,322,593.88	18.19
	智能化系统工程施工	2,142,994.97	8.41	9,060,827.67	18.41	6,833,016.33	13.34
	小计	<b>14,547,723.07</b>	<b>57.11</b>	<b>23,594,789.57</b>	<b>47.94</b>	<b>16,155,610.21</b>	<b>31.53</b>
合计		<b>25,470,451.96</b>	<b>100.00</b>	<b>49,218,805.14</b>	<b>100.00</b>	<b>51,238,292.67</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除依托佳源集团在房地产领域的强大资源优势外，亦不断积极开发佳源集团外的非关联客户，凭借公司产品过硬的质量保证和先进的技术支持，赢得了房地产开发客户的认可，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和认可度不断提升。2015年1-7月、2014年度和2013年度公司向关联方销售产品收入和提供劳务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由2013年度的68.47%下降至了42.89%，公司销售业务对佳源集团的依赖正在逐渐减少。

## 2、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和利润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金额	变动(%)	金额
营业收入	33,374,491.12	61,769,203.59	-6.28	65,906,373.26
营业成本	12,984,588.60	26,054,655.46	-1.09	26,341,737.35
营业利润	10,195,987.29	-847,792.02	-33.98	-1,284,047.46
利润总额	11,003,377.29	3,449,637.29	-28.34	4,814,122.56
净利润	9,178,430.58	2,962,357.33	-20.12	3,708,562.00

### （1）公司营业收入的变动趋势及原因分析

公司2015年1-7月、2014年度和2013年度分别实现营业收入3,337.45万元、6,176.92万元和6,590.64万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的金额分别为2,547.05万元、

4,921.88万元和5,123.83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76.32%、79.68%和77.74%；其他业务收入（资金使用费收入）的金额分别为790.40万元、1,255.04万元和1,466.81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23.68%、20.32%和22.26%。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业务类型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2014年 度的比 例%	金额	变动（%）	金额
智能家居及配套产品销售	20,648,286.21	60.52	34,116,349.75	20.66	28,275,922.70
智能化系统工程施工	4,822,165.75	31.93	15,102,455.39	-34.23	22,962,369.97
<b>主营业务收入合计</b>	<b>25,470,451.96</b>	<b>51.75</b>	<b>49,218,805.14</b>	<b>-3.94</b>	<b>51,238,292.67</b>

如上表所示，公司2015年1-7月智能家居及配套产品销售收入已经超过2014年度同类业务收入的60%，2014年度智能家居及配套产品销售收入较2013年度增长584.04万元，增幅为20.66%。2015年1-7月智能化系统工程施工收入仅为2014年度同类业务收入的31.93%，2014年度智能化系统工程施工收入较2013年度减少785.99万元，减幅为34.23%，主要系由于工程施工项目的工期较长，回款速度较慢，公司出于战略调整考虑，将发展重点专注于智能家居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逐步弱化工程施工业务所致。

公司智能家居及配套产品销售收入逐年增加的原因为：

#### ①智能家居市场广阔

我国的智能家居行业仍处于发展初期，市场发展空间十分巨大。随着我国经济的发展，近几年来随着社会经济水平的不断提高，人们对于生活环境的要求也越来越高。创造一个方便舒适的家庭环境成了现代人的追求，智能家居的需求市场发展前景广阔。2012年，我国智能建筑占新建建筑的比例达到32.61%。预计未来我国智能建筑在新建建筑中的比例仍将保持每年3个百分点左右的提升速度，到2018年，我国智能建筑在新建建筑中的比例有望达到53%左右。智能家居广阔的市场，使得公司近年智能家居及配套产品销售的收入呈现逐年递增的趋势。

## ②公司综合实力稳步提升，竞争优势明显

智能家居行业的核心竞争力在于技术和研发，经过多年的发展与创新，公司在智能家居领域形成了多项专利技术，同时也锻炼并培养了一支富有朝气，勇于探索和攻坚的技术团队，为公司智能家居产品的更新换代提供强大的技术支持，使公司的智能家居产品在外观、功能、质量等方面始终保持行业领先地位，为公司智能家居产品的销售收入的稳步增长提供保障。

### （2）公司成本的变动趋势及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具体结构情况如下：

单位：元

业务类别	成本组成	2015年1-7月	占比%	2014年度	占比%	2013年度	占比%
智能家居及配套产品	材料成本	8,858,119.89	84.51	15,275,460.10	82.33	12,726,767.40	81.64
	人工成本	244,224.58	2.33	727,314.51	3.92	1,047,573.21	6.72
	制造费用	1,379,397.20	13.16	2,551,166.97	13.75	1,814,546.45	11.64
	<b>小计</b>	<b>10,481,741.67</b>	<b>100.00</b>	<b>18,553,941.58</b>	<b>100.00</b>	<b>15,588,887.06</b>	<b>100.00</b>
智能化系统工程施工	材料成本	937,757.93	37.47	4,805,165.77	64.06	6,723,665.72	62.53
	人工劳务成本	1,565,089.00	62.53	2,695,548.11	35.94	4,029,184.57	37.47
	<b>小计</b>	<b>2,502,846.93</b>	<b>100.00</b>	<b>7,500,713.88</b>	<b>100.00</b>	<b>10,752,850.29</b>	<b>100.00</b>
<b>合计</b>		<b>12,984,588.60</b>		<b>26,054,655.46</b>		<b>26,341,737.35</b>	

1)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归集、分配和结转方法为：

**智能家居及配套产品：**公司生产成本主要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等，对于直接材料采用实际成本核算，将领用的材料按照订单或者批次的产品类型直接进行归集，对于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按照该产品所领用材料金额占当月领料的比例作为计算依据来予以分配计入生产成本，再将生产成本转入相应的半成品或产成品，对于当月实现销售的产品月末集中结转成本。

**智能化系统工程施工：**公司设置“工程施工——成本”科目归集工程项目进程中实际发生的成本，并根据项目名称设置二级科目核算，根据项目支出类别在项目名称二级科目下设置材料成本和人工劳务成本三级科目核算。报告期内，公司将不同类型的成本支出按项目归集后，根据工程项目完工进度确认收入，同时结转相应成本。

2015年1-7月智能家居及配套产品结转的主营业务成本占2014年度主营业务成本比重为56.49%，2014年度主营业务成本较2013年度增加296.51万元，增幅为19.02%；2015年1-7月智能化系统工程施工结转的主营业务成本占2014年度主营业务成本比重为33.37%，2014年度主营业务成本较2013年度减少325.21万元，降幅为30.24%，主要系由于工程施工项目的工期较长，回款速度较慢，公司出于战略调整考虑，将发展重点专注于智能家居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逐步弱化工程施工业务所致。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变动与主营业务收入的变动保持一致，不存在异常波动的现象。

2)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结构构成未发生重大变化，与同行业公众公司太川股份（832214）比较分析情况如下：

太川股份（832214）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材料成本	87.20%	87.59%
人工成本	5.93%	5.82%
制造费用	6.87%	6.59%

注：太川股份公开资料显示的主营业务成本构成仅截至2014年1-9月。

由上表可知，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构成与同行业公众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成本结构合理。

### （3）利润的变动趋势及原因分析

公司2015年1-7月、2014年度、201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3,337.45万元、6,176.92万元和6,590.64万元；发生营业成本1,298.46万元、2,605.47万元和2,634.17万元；发生期间费用1,500.69万元、3,149.83万元和3,579.37万元。报告期内综合毛利率分别为61.09%、57.82%和60.03%；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44.96%、51.00%和54.31%。

2014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较2013年度分别下降6.28%和1.09%，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下降3.31个百分点，波动幅度较小，致使公司2014年度营业利润较2013年度增加43.62万元，增幅为33.98%，但2014年度营业外收入较2013年度减少180.07万元，致使公司2014年度的利润总额和净利润分别减少136.45万元和74.62万元，降幅分别为28.34%和20.12%。2015年1-7月公司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和净利润的金额分别为1,019.60万元、1,100.34万元和917.84万元，

较2014年度大幅增加，主要系公司于2015年收回了账龄较长的应收账款以及资金拆借款，公司2015年1-7月转回坏账准备587.51万元所致。

### 3、毛利率波动分析

#### (1) 按业务类型毛利率波动分析

单位：元

2015年1-7月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毛利	主营业务毛利率(%)
智能家居及配套产品销售	20,648,286.21	10,481,741.67	10,166,544.54	49.24
智能化系统工程施工	4,822,165.75	2,502,846.93	2,319,318.82	48.10
<b>合计</b>	<b>25,470,451.96</b>	<b>12,984,588.60</b>	<b>12,485,863.36</b>	<b>49.02</b>

单位：元

2014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毛利	主营业务毛利率(%)
智能家居及配套产品销售	34,116,349.75	18,553,941.58	15,562,408.17	45.62
智能化系统工程施工	15,102,455.39	7,500,713.88	7,601,741.51	50.33
<b>合计</b>	<b>49,218,805.14</b>	<b>26,054,655.46</b>	<b>23,164,149.68</b>	<b>47.06</b>

单位：元

2013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毛利	主营业务毛利率(%)
智能家居及配套产品销售	28,275,922.70	15,588,887.07	12,687,035.63	44.87
智能化系统工程施工	22,962,369.97	10,752,850.28	12,209,519.69	53.17
<b>合计</b>	<b>51,238,292.67</b>	<b>26,341,737.35</b>	<b>24,896,555.32</b>	<b>48.59</b>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49.02%、47.06%和48.59%，主营业务毛利率较为稳定，不存在异常波动。

报告期内，智能家居及配套产品销售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49.24%、45.62%和44.87%，呈现逐年递增的趋势，主要系公司根据市场需求，不断研发和生产外观精致、功能先进的智能家居产品，新产品投放市场之初售价较高，从而使得公司近年智能家居及配套产品销售业务的毛利率稳中有升。

报告期内，智能化系统工程施工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48.10%、50.33%和

53.17%，呈现逐年递减的趋势，主要系近年随着人工单价的不断上升，侵蚀了公司智能化系统工程施工业务的部分毛利，但公司智能化系统工程施工业务的毛利率整体波动不大。

## （2）与同行业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比较分析

与同行业公众公司安居宝(300155)、求实智能(430484)和太川股份(832214)主营业务毛利率比较分析：

年度	安居宝	求实智能	太川股份	行业平均	西谷数字
2015年1-7月	36.68%	29.00%	49.38%	38.35%	49.02%
2014年度	43.00%	40.91%	38.41%	40.77%	47.06%
2013年度	45.16%	42.81%	43.03%	43.67%	48.59%

注：公众公司的公开信息披露至2015年6月30日，2015年可比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率使用的是2015年1-6月的毛利率。

由上表可知，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公众公司较为接近，不存在异常波动的现象。

## （二）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 1、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变动率(%)	2013年度
销售费用	1,151,496.51	4,725,851.10	-26.94	6,468,265.09
管理费用	5,890,812.00	13,179,028.69	-1.52	13,382,996.73
财务费用	7,964,586.73	13,593,442.20	-14.73	15,942,446.44
期间费用合计	15,006,895.24	31,498,321.99	-12.00	35,793,708.26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3.45	7.65	-	9.81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7.65	21.34	-	20.31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23.86	22.01	-	24.19
三项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44.96	51.00	-	54.31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44.96%、51.00% 和 54.31%。2015年1-7月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2014年度下降了6.04个百分点，2014年度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2013年下降了3.31个百分点，主

要系公司加强费用控制，对于效益低的销售点进行撤并操作，公司销售人员规模大幅下降，销售费用大幅下降，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逐年下降。

## 2、公司最近两年一期销售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职工薪酬	655,117.07	2,336,924.57	3,531,303.44
劳务费	285,814.89	1,342,016.89	887,626.86
租赁费	62,070.00	441,272.28	528,011.23
运输费	57,673.69	224,679.42	175,652.28
差旅费	13,107.30	107,699.68	350,411.20
广告宣传费	-	77,291.00	285,700.73
福利费	18,693.00	43,889.08	249,446.80
展位费	-	4,500.00	200,958.60
其他	59,020.56	147,578.18	259,153.95
<b>合计</b>	<b>1,151,496.51</b>	<b>4,725,851.10</b>	<b>6,468,265.09</b>

2015 年 1-7 月公司销售费用发生额远低于 2014 年度的 7/12，2014 年度销售费用发生额较 2013 年减少 174.24 万元，下降幅度为 26.94%，主要系公司加强费用控制，对于效益低的销售点进行撤并操作，公司销售人员规模大幅下降，从而职工薪酬、差旅费及福利费等变动人工费用逐年大幅下降。此外 2015 年 1-7 月的销售费用中不含奖金，导致发生额占 2014 年度发生额的比例较低。

## 3、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管理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研究开发费	1,796,721.52	4,674,875.69	5,477,578.67
职工薪酬	2,225,633.86	4,165,217.67	3,289,124.57
长期待摊费用	531,340.32	910,869.12	709,417.43
税费	274,496.93	474,220.35	509,636.32
福利费	81,558.61	380,849.90	799,536.93
折旧费	200,221.47	320,415.30	365,428.61
业务招待费	98,171.40	317,737.18	641,585.70
办公费	27,707.00	193,085.23	298,464.10
汽车费	78,599.05	159,502.04	137,964.58
租赁费	41,972.50	94,339.48	135,529.30
其他	534,389.34	1,487,916.73	1,018,730.52
<b>合计</b>	<b>5,890,812.00</b>	<b>13,179,028.69</b>	<b>13,382,996.73</b>

2015年1-7月公司管理费用发生额约为2014年度全年管理费用的44.70%，略有下降趋势，主要系2015年1-7月份的管理费用中不含年终奖金。2014年度的管理费用与2013年度基本持平，未发生大额波动。

2015年1-7月研究开发费明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合计
	小区智能视觉巡检机器人	智慧小区安防巡检自主移动机器人	基于云服务的物业综合平台	基于TCP/IP的联网型独立门禁系统	基于ZigBee的智能家居控制系统	超清可视楼宇对讲室内分机	
研发材料	-	1,316.24	4,356.28	42,515.98	33,078.43	48,663.93	<b>129,930.86</b>
研发人工	754.73	45,217.78	323,342.62	128,715.77	275,937.87	244,887.31	<b>1,018,856.08</b>
研发费用	-	4,877.86	178,417.77	167,766.35	98,474.73	198,397.87	<b>647,934.58</b>
合计	<b>754.73</b>	<b>51,411.88</b>	<b>506,116.67</b>	<b>338,998.10</b>	<b>407,491.03</b>	<b>491,949.11</b>	<b>1,796,721.52</b>

2014年度研究开发费明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度					合计
	基于电子超市及社区服务功能的数字化社区软件	高清网络摄像机	基于图像识别的智能反向寻车系统	智慧小区安防巡检自主移动机器人	小区智能视觉巡检机器人	
研发材料	419,747.55	412,105.63	71,848.00	-	22,423.78	<b>926,124.96</b>
研发人工	858,033.84	527,849.56	528,532.45	269,464.30	293,416.28	<b>2,477,296.43</b>
研发费用	527,272.82	319,475.79	259,417.55	-	165,288.14	<b>1,271,454.30</b>
合计	<b>1,805,054.21</b>	<b>1,259,430.98</b>	<b>859,798.00</b>	<b>269,464.30</b>	<b>481,128.20</b>	<b>4,674,875.69</b>

2013年度研究开发费明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度				合计
	数字社区家政、物业管理系统	停车场收费系统	小区引导系统	视频多路解码器项目	
研发材料	231,162.52	106,104.77	98,826.27	481,375.26	<b>917,468.82</b>
研发人工	1,145,480.71	645,246.12	648,361.43	724,743.95	<b>3,163,832.21</b>
研发费用	778,057.65	229,637.42	186,785.18	201,797.39	<b>1,396,277.64</b>
合计	<b>2,154,700.88</b>	<b>980,988.31</b>	<b>933,972.88</b>	<b>1,407,916.60</b>	<b>5,477,578.67</b>

4、公司最近两年一期财务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利息支出	7,956,566.66	12,592,473.41	15,889,679.79
减：利息收入	877.38	29,434.18	18,510.71
银行手续费	8,897.45	40,402.97	11,277.36
融资费用	-	990,000.00	60,000.00
<b>合计</b>	<b>7,964,586.73</b>	<b>13,593,442.20</b>	<b>15,942,446.44</b>

截至2015年7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和2013年12月31日公司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3,000万元、2.10亿元和2.82亿元，借款余额逐年下降，利息支出呈下降趋势，财务费用逐年下降。

### （三）重大投资收益、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和税收政策

#### 1、重大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无重大投资收益。

#### 2、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5,000.00	1,226,700.00	3,765,8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7,899,526.34	12,550,398.45	14,668,080.5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057,419.14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252,280.07	316,516.21	18,214.00
<b>非经常性损益总额合计</b>	<b>9,244,225.55</b>	<b>14,093,614.66</b>	<b>18,452,094.59</b>
所得税影响额	1,818,337.04	2,607,283.92	3,152,747.25
<b>非经常性损益净额</b>	<b>7,425,888.51</b>	<b>11,486,330.74</b>	<b>15,299,347.34</b>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额（税后）	-	-	-
<b>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b>	<b>7,425,888.51</b>	<b>11,486,330.74</b>	<b>15,299,347.34</b>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当期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423.72	-134.75	-132.00
<b>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b>	<b>1,752,542.07</b>	<b>-8,523,973.41</b>	<b>-11,590,785.34</b>

2015年1-7月、2014年度和2013年度，公司未发生营业外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取得的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项目	拨款单位	补助金额	2015年 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与资产/ 收益相 关
2014年度专利补助	嘉兴市南湖区科学技术局	15,000.00	15,000.00	-	-	与收益相关
安全准化补助	嘉兴市南湖区财政支付（核算）中心	20,000.00	2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2013年南湖区第四批科技项目经费表	嘉兴市南湖区财政局、嘉兴市南湖区科学技术局	500,000.00	-	5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西谷智慧城市社区产品省级高新技术企业研究开发中心	嘉兴市南湖区财政局、嘉兴市南湖区科学技术局	50,000.00	-	5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关于认定第五批嘉兴市院士专家工作站的通知	中共嘉兴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	100,000.00	-	1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科技计划项目经费补助（嘉兴市）	嘉兴市科学技术局	100,000.00	-	1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嘉兴市第三批科技计划经费环境条件建设项目	嘉兴市科学技术局	100,000.00	-	1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税收奖励	关于发放入驻单位2012年税收贡献奖励（第一批）的通知	2,783,800.00	-	-	2,783,8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补贴	关于下达2013年	34,000.00	-	-	34,000.00	与收益相关
家庭控制网关一体机及其云服务产业化项目	南湖区第一批科技项目经费的通知	50,000.00	-	-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智慧小区安防巡检自主移动机器人	关于下达2013年嘉兴市第二批科技计划补助经费	200,000.00	-	-	160,000.00	与收益相关

的通知						
专利补贴		88,000.00	-	-	88,000.00	与收益相关
标准化制定	关于印发《南湖区增强企业软实力项目补助操作细则》	30,000.00	-	-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2年省科技产出绩效挂钩补助资金项目经费	关于下达2012年省科技产出绩效挂钩补助资金项目经费的通知	100,000.00	-	-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雏鹰企业	关于印发《南湖区雏鹰企业计划试行办法》的通知	500,000.00	-	-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区级专利示范企业	关于下达2012年南湖区第三批科技项目经费补助的通知	20,000.00	-	-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690,800.00	35,000.00	850,000.00	3,765,800.00	

2015年1-7月、2014年度和2013年度，公司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占同期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432.72%、-134.75%和-132.00%。从数据看，公司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占同期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重较大，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拆出的资金金额较高，收取的资金使用费金额较高所致。截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已收回全部对外拆出的资金款项，资金使用费收入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将逐渐减少。

### 3、主要税项及享受的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主要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17%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5%、7%
教育附加费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2.5%、15%、25%

1) 浙江西谷数字技术有限公司属软件生产企业，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

所退还的税款，由企业用于研究开发产品和扩大再生产，不作为企业所得税应税收入，不缴纳企业所得税；自获利年度起，第一年和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2013 年度为获利的第五个会计年度，企业所得税税率适用减半政策的第三个会计年度。

公司于 2014 年 9 月 29 日取得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和浙江省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F201433000101 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第二款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九十三条以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 号），公司 2014 年-2016 年度享受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 公司全资子公司嘉兴市德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

#### （四）主要资产情况及其重大变动分析

#####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1,709.27	10,997.73	10,308.45
银行存款	737,202.94	442,235.15	859,256.73
合计	<b>738,912.21</b>	<b>453,232.88</b>	<b>869,565.18</b>

##### 2、应收票据

###### （1）应收票据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	-	5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	-	-
合计	-	-	<b>500,000.00</b>

（2）2015 年 7 月 31 日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198,000.00	-
合计	<b>2,198,000.00</b>	-

### 3、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分类

单位：元

类别	2015年7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1,139,004.20	100.00	3,564,963.23	5.83
账龄组合	61,139,004.20	100.00	3,564,963.23	5.83
性质组合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b>合计</b>	<b>61,139,004.20</b>	<b>100.00</b>	<b>3,564,963.23</b>	<b>5.83</b>

单位：元

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9,514,152.76	100.00	6,572,807.51	11.04
账龄组合	59,514,152.76	100.00	6,572,807.51	11.04
性质组合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b>合计</b>	<b>59,514,152.76</b>	<b>100.00</b>	<b>6,572,807.51</b>	<b>11.04</b>

单位：元

类别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2,352,931.79	100.00	2,795,857.53	5.34
账龄组合	52,352,931.79	100.00	2,795,857.53	5.34
性质组合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b>合计</b>	<b>52,352,931.79</b>	<b>100.00</b>	<b>2,795,857.53</b>	<b>5.34</b>

##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7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36,859,642.25	60.29	368,596.42	1.00
1-2年	20,481,639.73	33.50	2,048,163.97	10.00
2-3年	3,785,027.72	6.19	1,135,508.34	30.00
3年以上	12,694.50	0.02	12,694.50	100.00
合计	<b>61,139,004.20</b>	<b>100.00</b>	<b>3,564,963.23</b>	<b>5.83</b>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6,913,651.73	45.22	269,136.52	1.00
1-2年	21,684,398.82	36.44	2,168,439.88	10.00
2-3年	9,686,958.71	16.28	2,906,087.61	30.00
3年以上	1,229,143.50	2.07	1,229,143.50	100.00
合计	<b>59,514,152.76</b>	<b>100.00</b>	<b>6,572,807.51</b>	<b>11.04</b>

单位：元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31,775,281.24	60.69	317,752.81	1.00
1-2年	18,483,652.21	35.31	1,848,365.22	10.00
2-3年	2,091,798.34	4.00	627,539.50	30.00
3年以上	2,200.00	-	2,200.00	100.00
合计	<b>52,352,931.79</b>	<b>100.00</b>	<b>2,795,857.53</b>	<b>5.34</b>

## (3) 截至2015年7月31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的债务人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比(%)	账龄
扬州广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961,958.10	8.12	1年以内、1-2年
浙江佳源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3,681,582.48	6.02	1年以内、1-2年
宿迁市佳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547,661.20	5.80	1年以内、1-2年
泰兴市广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406,057.10	5.57	1年以内
浙江嘉科电子有限公司	3,110,496.00	5.09	1年以内
合计	<b>18,707,754.88</b>	<b>30.60</b>	

## (4)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的债务人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比(%)	账龄
------	----	-------	----

扬州广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231,842.25	10.47	1-2年、2-3年
泰州市佳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818,868.20	6.42	1年以内、1-2年、2-3年
浙江佳源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3,810,062.94	6.40	1年以内、1-2年
杭州丰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048,043.00	5.12	1年以内、1-2年、2-3年
宿迁祥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990,288.25	5.02	1年以内、1-2年
<b>合计</b>	<b>19,899,104.64</b>	<b>33.44</b>	

(5)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的债务人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比 (%)	账龄
扬州广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138,012.15	11.72	1年以内、1-2年
浙江佳源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5,681,844.34	10.85	1年以内、2-3年
泰州市佳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836,597.35	5.42	1年以内、1-2年
庐江县广源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2,339,042.00	4.47	1年以内、1-2年
杭州丰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882,616.00	3.60	1年以内、1-2年
<b>合计</b>	<b>18,878,111.84</b>	<b>36.06</b>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6,113.90 万元，5,951.42 万元和 5,235.29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47.16%、17.73%和 13.15%。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逐年增加，占比呈上升趋势，主要系：

①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收回了全部对外拆借的资金，并归还了银行借款，使得资产总额大幅下降，导致应收账款占资产总额的比重大幅上升；

②公司的客户主要为房地产开发商，该类客户自身经营周期较长、回款较慢，同时又由于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产生的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42.89%、52.06%和 68.47%，公司与关联公司保持着较为紧密的合作关系，报告期内公司疏于向关联公司催款，致使关联公司货款拖欠的时间较长。目前公司对应收账款的回收制度进行了修订，将应收账款回款的任务落实至具体的业务员，作为业务员年终考核的指标，明确规定了公司的应收账款应在开具收入发票后的 6 个月内收回，如超过 6 个月尚不能收回的需出具书面说明，交由公司管理层审核。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公司已于期后收回应收账款 2,352.82 万元。

#### 4、预付款项

(1)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预付款项如下表：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	606,726.75	83.28	1,186,083.60	75.21	2,699,457.69	95.37
1-2年	121,790.00	16.72	259,942.39	16.48	75,988.00	2.68
2-3年	-	-	75,988.00	4.82	4,400.00	0.16
3年以上	-	-	55,025.00	3.49	50,625.00	1.79
<b>合计</b>	<b>728,516.75</b>	<b>100.00</b>	<b>1,577,038.99</b>	<b>100.00</b>	<b>2,830,470.69</b>	<b>100.00</b>

(2) 截至2015年7月31日，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比(%)	性质	账龄
杭州泰丰桥架母线有限公司	195,000.00	26.77	采购款	1年以内
嘉兴市先歌音响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74,000.00	10.16	设备款	1-2年
昆山华升电路板研发基地有限公司	51,341.23	7.05	采购款	1年以内
深圳市旺龙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42,646.35	5.85	采购款	1年以内
上海昆福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4,095.00	4.68	采购款	1年以下
<b>合计</b>	<b>397,082.58</b>	<b>54.51</b>		

(3) 截至2014年12月31日，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比(%)	性质	账龄
浙江嘉银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50,000.00	15.85	采购款	1年以上
深圳市骐显电子有限公司	211,435.89	13.41	采购款	1年以内、1-2年
杭州皓硕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198,475.94	12.59	采购款	1年以内
嘉兴市先歌音响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74,000.00	4.69	设备款	1-2年
杭州丽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65,262.48	4.14	采购款	1年以内、1-2年
<b>合计</b>	<b>799,174.31</b>	<b>50.68</b>		

(4) 截至2013年12月31日，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比(%)	性质	账龄
深圳市英捷迅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365,466.33	12.91	采购款	1年以内
杭州巨峰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292,456.92	10.33	设备款	1年以内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85,000.00	10.07	服务费	1年以内
深圳市骐显电子有限公司	194,000.00	6.85	采购款	1年以内

深圳市旺龙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68,988.35	5.97	采购款	1年以内
合计	<b>1,305,911.60</b>	<b>46.14</b>		

## 5、其他应收款

### （1）其他应收款分类

单位：元

类别	2015年7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81,671.78	100.00	211,945.18	55.53
账龄组合	381,671.78	100.00	211,945.18	55.53
性质组合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计	<b>381,671.78</b>	<b>100.00</b>	<b>211,945.18</b>	<b>55.53</b>

单位：元

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8,882,484.68	9.06	1,057,419.14	5.6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89,520,401.09	90.94	2,021,812.01	1.07
账龄组合	189,520,401.09	90.94	2,021,812.01	1.07
性质组合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计	<b>208,402,885.77</b>	<b>100.00</b>	<b>3,079,231.15</b>	<b>1.48</b>

单位：元

类别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822,484.68	3.61	589,349.08	6.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62,289,432.93	96.39	2,678,969.44	1.02
账龄组合	262,289,432.93	96.39	2,678,969.44	1.02
性质组合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72,111,917.61	100	3,268,318.52	1.20

## (2)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4-12-31 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浙江真才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11,882,484.68	665,419.14	5.60%	预计可收回
桐乡市佳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000,000.00	392,000.00	5.60%	预计可收回
合计	18,882,484.68	1,057,419.14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3-12-31 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浙江真才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2,822,484.68	169,349.08	6.00%	预计可收回
桐乡市佳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000,000.00	420,000.00	6.00%	预计可收回
合计	<b>9,822,484.68</b>	<b>589,349.08</b>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主要系关联方或关系友好企业的往来款，可收回性高，出于时间价值的考虑，公司按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计提坏账准备。

## (3)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7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70,733.28	18.53	707.33	1.00
1-2年	110,778.50	29.02	11,077.85	10.00
2-3年	-	-	-	-
3年以上	200,160.00	52.45	200,160.00	100.00
合计	<b>381,671.78</b>	<b>100.00</b>	<b>211,945.18</b>	<b>55.53</b>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89,103,465.67	99.78	1,891,034.66	1.00
1-2年	100,000.00	0.05	10,000.00	10.00
2-3年	280,225.82	0.15	84,067.75	30.00
3年以上	36,709.60	0.02	36,709.60	100.00

合计	189,520,401.09	100.00	2,021,812.01	1.07
----	----------------	--------	--------------	------

单位：元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61,903,197.51	99.85	2,619,031.98	1.00
1-2年	280,225.82	0.11	28,022.58	10.00
2-3年	105,849.60	0.04	31,754.88	30.00
3年以上	160.00	-	160.00	100.00
合计	262,289,432.93	100.00	2,678,969.44	1.02

(4) 截至2015年7月31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的债务人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比（%）	账龄	款项性质
杭州丰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0	52.40	3年以上	保证金
盱眙中汇置业有限公司	100,000.00	26.20	1-2年	保证金
南通鸿升达贸易有限公司	30,000.00	7.86	1年以内	保证金
增值税即征即退	18,235.00	4.78	1年以内	增值税即征即退
大连一方地产有限公司	10,778.50	2.82	1-2年	保证金
合计	359,013.50	94.06		

(5)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的债务人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比（%）	账龄	款项性质
泰兴市广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20,614,398.45	57.88	1年以内	借款、往来款
沈惠仙	27,000,000.00	12.96	1年以内	往来款
浙江通源贸易有限公司	20,900,000.00	10.03	1年以内	往来款
嘉兴市远盛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9.60	1年以内	往来款
浙江真才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11,882,484.68	5.70	1年以内、3年以上	往来款
合计	200,396,883.13	96.16		

(6)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的债务人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比（%）	账龄	款项性质
浙江通源贸易有限公司	177,076,362.67	65.07	1年以内	借款本金及利息
嘉兴市远盛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84,500,000.00	31.05	1年以内	借款

桐乡市佳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000,000.00	2.57	3 年以上	往来款
浙江真才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2,822,484.68	1.04	2-3 年	往来款
杭州丰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0	0.07	1-2 年	保证金
<b>合计</b>	<b>271,598,847.35</b>	<b>99.81</b>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中存在股东与关联方的借款及往来款，其中借款明细如下：

序号	借款方	金额（万元）	期限	利率
1	嘉兴市远盛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5,900.00	2013.4.9-2014.4.8	7.28%
2	浙江通源贸易有限公司	8,100.00	2013.4.9-2014.4.8	7.28%
3	嘉兴市远盛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2,550.00	2013.4.9-2014.4.8	7.28%
4	浙江通源贸易有限公司	9,450.00	2013.4.9-2014.4.8	7.28%
5	泰兴市广源房产开发有限公司	11,300.00	2014.7.17-2015.7-16	8.00%
6	泰兴市广源房产开发有限公司	7,500.00	2014.8.7-2015.8.6	8.00%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股东与关联方往来款已全部归还。

## 6、存货

### （1）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532,360.26	149,149.89	3,383,210.37
在产品	501,976.75	-	501,976.75
库存商品	4,774,990.30	66,214.74	4,708,775.56
工程施工	11,173,090.58	-	11,173,090.58
工程毛利	10,237,722.88	-	10,237,722.88
工程结算	-8,475,260.00	-	-8,475,260.00
<b>合 计</b>	<b>21,744,880.77</b>	<b>215,364.63</b>	<b>21,529,516.14</b>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551,529.46	-	3,551,529.46
在产品	396,710.38	-	396,710.38
库存商品	4,287,680.17	-	4,287,680.17
工程施工	14,390,761.68	-	14,390,761.68

项 目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毛利	11,599,061.13	-	11,599,061.13
工程结算	-11,419,462.00	-	-11,419,462.00
合计	<b>22,806,280.82</b>	-	<b>22,806,280.82</b>

单位：元

项 目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172,383.30	-	4,172,383.30
库存商品	9,857,450.44	-	9,857,450.44
委托加工物资	22,031.38	-	22,031.38
工程施工	10,636,320.12	-	10,636,320.12
工程毛利	9,388,047.36	-	9,388,047.36
工程结算	-14,694,309.00	-	-14,694,309.00
合计	<b>19,381,923.60</b>	-	<b>19,381,923.60</b>

##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 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5年7月31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	149,149.89	-	-	-	149,149.89
库存商品	-	66,214.74	-	-	-	66,214.74
合 计	-	<b>215,364.63</b>	-	-	-	<b>215,364.63</b>

存货中的原材料、库存商品、半成品及委托加工物资系公司生产及销售智能家居产品的正常库存，原材料主要包括室内机、配件PCB板、片状电阻、核心板等通用材料。截止2015年7月31日，公司存货中部分片状电阻、电容、二极管等原材料及室内机底板、控制器等产成品因积压时间比较长、型号老旧等原因存在跌价风险，公司已根据可变现净值与实际成本的差额部分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下属子公司德宇电子主要提供工程安装服务，采用完工百分比法进行核算，公司设置“工程施工——成本”、“工程施工——毛利”、“工程施工——结算”三个科目分别核算工程项目进程中实际发生的成本、按完工进度结转的收入与成本的差额毛利、与客户的实际结算金额。同时，公司根据项目名称设置二级科目核算，根据项目支出类别在项目名称二级科目下设置材料成本和人工劳务成本三级科目核算。报告期内，公司将不同类型的成本支出按项目归集后，根据工程项目完工进度确认收入，同时结转相应成本。

##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其他流动资产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预交税款	-	-	213,821.49
合计	-	-	<b>213,821.49</b>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流动资产为增值税待抵扣进项税。

## 8、固定资产

(1) 2015年1-7月固定资产及折旧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7月31日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b>50,072,366.57</b>	<b>3,100.00</b>	-	<b>50,075,466.57</b>
房屋及建筑物	43,877,568.76	-	-	43,877,568.76
运输设备	1,516,065.00	-	-	1,516,065.00
生产设备	3,451,410.82	-	-	3,451,410.82
办公设备	571,126.55	-	-	571,126.55
电子设备	656,195.44	3,100.00	-	659,295.44
<b>二、累计折旧合计</b>	<b>7,140,266.61</b>	<b>1,692,387.41</b>	-	<b>8,832,654.02</b>
房屋及建筑物	4,515,733.12	1,215,774.30	-	5,731,507.42
运输设备	977,381.32	130,570.54	-	1,107,951.86
生产设备	1,012,288.16	215,511.19	-	1,227,799.35
办公设备	252,324.90	59,420.13	-	311,745.03
电子设备	382,539.11	71,111.25	-	453,650.36
<b>三、减值准备合计</b>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运输设备	-	-	-	-
生产设备	-	-	-	-
办公设备	-	-	-	-
电子设备	-	-	-	-
<b>四、账面价值合计</b>	<b>42,932,099.96</b>			<b>41,242,812.55</b>
房屋及建筑物	39,361,835.64			38,146,061.34
运输设备	538,683.68			408,113.14
生产设备	2,439,122.66			2,223,611.47
办公设备	318,801.65			259,381.52
电子设备	273,656.33			205,645.08

(2) 2014年度固定资产及折旧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b>49,908,815.30</b>	<b>163,551.27</b>	-	<b>50,072,366.57</b>
房屋及建筑物	43,877,568.76	-	-	43,877,568.76
运输设备	1,516,065.00	-	-	1,516,065.00
生产设备	3,298,675.78	152,735.04	-	3,451,410.82
办公设备	571,126.55	-	-	571,126.55
电子设备	645,379.21	10,816.23	-	656,195.44
<b>二、累计折旧合计</b>	<b>4,189,008.54</b>	<b>2,951,258.07</b>	-	<b>7,140,266.61</b>
房屋及建筑物	2,431,548.60	2,084,184.52	-	4,515,733.12
运输设备	744,679.42	232,701.90	-	977,381.32
生产设备	607,955.76	404,332.40	-	1,012,288.16
办公设备	147,808.47	104,516.43	-	252,324.90
电子设备	257,016.29	125,522.82	-	382,539.11
<b>三、减值准备合计</b>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运输设备	-	-	-	-
生产设备	-	-	-	-
办公设备	-	-	-	-
电子设备	-	-	-	-
<b>四、账面价值合计</b>	<b>45,719,806.76</b>			<b>42,932,099.96</b>
房屋及建筑物	41,446,020.16			39,361,835.64
运输设备	771,385.58			538,683.68
生产设备	2,690,720.02			2,439,122.66
办公设备	423,318.08			318,801.65
电子设备	388,362.92			273,656.33

(3) 2013年度固定资产及折旧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b>47,259,553.45</b>	<b>2,649,261.85</b>	-	<b>49,908,815.30</b>
房屋及建筑物	43,877,568.76	-	-	43,877,568.76
运输设备	1,516,065.00	-	-	1,516,065.00
生产设备	902,789.21	2,395,886.57	-	3,298,675.78
办公设备	454,298.26	116,828.29	-	571,126.55
电子设备	508,832.22	136,546.99	-	645,379.21
<b>二、累计折旧合计</b>	<b>1,268,653.38</b>	<b>2,920,355.16</b>	-	<b>4,189,008.54</b>
房屋及建筑物	347,364.09	2,084,184.51	-	2,431,548.60
运输设备	498,289.43	246,389.99	-	744,679.42
生产设备	212,527.65	395,428.11	-	607,955.76
办公设备	56,447.84	91,360.63	-	147,808.47
电子设备	154,024.37	102,991.92	-	257,016.29

三、减值准备合计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运输设备	-	-	-	-
生产设备	-	-	-	-
办公设备	-	-	-	-
电子设备	-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b>45,990,900.07</b>			<b>45,719,806.76</b>
房屋及建筑物	43,530,204.67			41,446,020.16
运输设备	1,017,775.57			771,385.58
生产设备	690,261.56			2,690,720.02
办公设备	397,850.42			423,318.08
电子设备	354,807.85			388,362.92

(4) 截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在用的固定资产均使用状态良好，不存在淘汰、更新、大修、技术升级等情况。

(5) 截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不存在融资租入、担保和抵押等固定资产的情况。

## 9、无形资产

(1) 2015年1-7月无形资产及摊销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2015年7月31日
一、原值合计	<b>5,974,614.01</b>	-	-	<b>5,974,614.01</b>
土地使用权	5,720,014.84	-	-	5,720,014.84
软件	254,599.17	-	-	254,599.17
二、累计摊销合计	<b>722,664.04</b>	<b>105,548.89</b>	-	<b>828,212.93</b>
土地使用权	619,668.28	66,733.52	-	686,401.80
软件	102,995.76	38,815.37	-	141,811.13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软件	-	-	-	-
四、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b>5,251,949.97</b>			<b>5,146,401.08</b>
土地使用权	5,100,346.56			5,033,613.04
软件	151,603.41			112,788.04

(2) 2014年度无形资产及摊销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2014年12月31日
<b>一、原值合计</b>	<b>5,789,289.22</b>	<b>185,324.79</b>	-	<b>5,974,614.01</b>
土地使用权	5,720,014.84	-	-	5,720,014.84
软件	69,274.38	185,324.79	-	254,599.17
<b>二、累计摊销合计</b>	<b>530,150.85</b>	<b>192,513.19</b>	-	<b>722,664.04</b>
土地使用权	505,267.98	114,400.30	-	619,668.28
软件	24,882.87	78,112.89	-	102,995.76
<b>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合计</b>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软件	-	-	-	-
<b>四、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b>	<b>5,259,138.37</b>			<b>5,251,949.97</b>
土地使用权	5,214,746.86			5,100,346.56
软件	44,391.51			151,603.41

(3) 2013年度无形资产及摊销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2013年12月31日
<b>一、原值合计</b>	<b>5,720,014.84</b>	<b>69,274.38</b>	-	<b>5,789,289.22</b>
土地使用权	5,720,014.84	-	-	5,720,014.84
软件	-	69,274.38	-	69,274.38
<b>二、累计摊销合计</b>	<b>390,867.68</b>	<b>139,283.17</b>	-	<b>530,150.85</b>
土地使用权	390,867.68	114,400.30	-	505,267.98
软件	-	24,882.87	-	24,882.87
<b>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合计</b>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软件	-	-	-	-
<b>四、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b>	<b>5,329,147.16</b>			<b>5,259,138.37</b>
土地使用权	5,329,147.16			5,214,746.86
软件	-			44,391.51

## 10、长期待摊费用

(1) 2015年1-7月长期待摊费用及摊销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2015年7月31日
厂区改造工程	155,427.72	-	35,153.16	-	120,274.56
绿化工程	2,197,400.42	-	496,187.16	-	1,701,213.26
<b>合计</b>	<b>2,352,828.14</b>	-	<b>531,340.32</b>	-	<b>1,821,487.82</b>

## (2) 2014 年度长期待摊费用及摊销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厂区改造工程	215,690.28	-	60,262.56	-	155,427.72
绿化工程	3,048,006.98	-	850,606.56	-	2,197,400.42
合计	<b>3,263,697.26</b>	-	<b>910,869.12</b>	-	<b>2,352,828.14</b>

## (2) 2013 年度长期待摊费用及摊销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厂区改造工程	275,952.84	-	60,262.56	-	215,690.28
绿化工程	3,697,161.85	-	649,154.87	-	3,048,006.98
合计	<b>3,973,114.69</b>	-	<b>709,417.43</b>	-	<b>3,263,697.26</b>

## 11、递延所得税资产

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资产减值准备	662,224.81	3,992,273.04	1,639,331.66	9,652,038.66
应付职工薪酬	-	-	298,717.07	1,658,524.48
可抵扣亏损	16,179.77	64,719.09	-	-
合计	<b>678,404.58</b>	<b>4,056,992.13</b>	<b>1,938,048.73</b>	<b>11,310,563.14</b>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资产减值准备	1,639,331.66	9,652,038.66	1,099,224.40	6,064,176.05
应付职工薪酬	298,717.07	1,658,524.48	460,081.30	2,671,293.02
可抵扣亏损	-	-	52,007.65	346,717.66
合计	<b>1,938,048.73</b>	<b>11,310,563.14</b>	<b>1,611,313.35</b>	<b>9,082,186.73</b>

## 12、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及转回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金额	转回金额	核销金额	2015 年 7 月 31 日

坏账准备	9,652,038.66	-	5,875,130.25	-	3,776,908.41
存货跌价准备	-	215,364.63	-	-	215,364.63
合计	<b>9,652,038.66</b>	<b>215,364.63</b>	<b>5,875,130.25</b>	-	<b>3,992,273.04</b>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计提金额	转回金额	核销金额	2014年12月31日
坏账准备	6,064,176.05	3,587,862.61	-	-	9,652,038.66
存货跌价准备	-	-	-	-	-
合计	<b>6,064,176.05</b>	<b>3,587,862.61</b>	-	-	<b>9,652,038.66</b>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计提金额	转回金额	核销金额	2013年12月31日
坏账准备	2,836,597.80	3,227,578.25	-	-	6,064,176.05
存货跌价准备	-	-	-	-	-
合计	<b>2,836,597.80</b>	<b>3,227,578.25</b>	-	-	<b>6,064,176.05</b>

## （五）主要负债情况

### 1、短期借款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	-	10,000,000.00
抵押及保证借款	30,000,000.00	18,000,000.00	-
保证借款	-	192,000,000.00	272,000,000.00
合计	<b>30,000,000.00</b>	<b>210,000,000.00</b>	<b>282,000,000.00</b>

截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尚未结清的贷款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2015年7月31日				
银行名称	借款金额	借款期限	担保人	抵押物
绍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18,000,000.00	2014.08.21-2015.08.20	嘉兴市金地房地产置业有限公司、浙江真才建材集团有限公司、沈建兴，王新妹	房屋及建筑物，土地使用权
绍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12,000,000.00	2015.01.19-2015.12.08	嘉兴市金地房地产置业有限公司、浙江真才建材集团有限公司、沈建兴，王新妹	房屋及建筑物，土地使用权

### 2、应付账款

（1）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应付账款如下表：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	7,047,793.19	68.95	5,026,079.77	47.02	15,531,932.89	85.84
1-2年	1,778,290.95	17.40	3,396,261.07	31.77	2,202,269.74	12.17
2-3年	1,100,957.40	10.77	1,953,572.14	18.27	332,574.31	1.84
3年以上	294,111.36	2.88	314,707.29	2.94	26,450.00	0.15
<b>合计</b>	<b>10,221,152.90</b>	<b>100.00</b>	<b>10,690,620.27</b>	<b>100.00</b>	<b>18,093,226.94</b>	<b>100.00</b>

(2) 截至2015年7月31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比%	性质
浙江贝力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367,247.00	1年以内、 2-3年	13.38	应付货款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	1,104,335.41	1年以内	10.80	应付货款
嘉兴大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528,000.58	1-2年	5.17	应付货款
嘉兴市南湖区北岸五金厂(普通合伙)	424,759.48	1年以内	4.16	应付货款
扬州红星线缆有限公司	407,088.40	1年以内	3.98	应付货款
<b>合计</b>	<b>3,831,430.87</b>		<b>37.49</b>	

(3)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比%	性质
浙江贝力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267,247.00	1-2年、 2-3年	21.21	应付货款
嘉兴大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644,776.00	1-2年	6.03	应付货款
杭州朝晖科技有限公司	632,406.22	1年以内	5.92	应付货款
嘉兴市南湖区北岸五金厂(普通合伙)	465,155.14	1年以内、 1-2年	4.35	应付货款
扬州红星线缆有限公司	451,633.71	1年以内	4.22	应付货款
<b>合计</b>	<b>4,461,218.07</b>		<b>41.73</b>	

(4)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比%	性质
浙江贝力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470,247.00	1年以、 1-2年	13.65	应付货款
杭州朝晖科技有限公司	2,324,339.28	1年以内	12.85	应付货款
嘉兴大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98,376.00	1年以内	11.60	应付货款
嘉兴市格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1,853,033.00	1年以内、	10.24	应付货款

		1-2年		
扬州红星线缆有限公司	527,765.86	1年以内	2.92	应付货款
合计	<b>9,273,761.14</b>		<b>51.26</b>	应付货款

### 3、预收款项

(1)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预收款项如下表：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	6,887,809.64	91.69	6,460,971.69	72.10	1,488,614.01	29.78
1-2年	367,841.50	4.90	551,449.50	6.15	3,510,495.10	70.22
2-3年	256,368.00	3.41	1,948,354.10	21.74	-	-
合计	<b>7,512,019.14</b>	<b>100.00</b>	<b>8,960,775.29</b>	<b>100.00</b>	<b>4,999,109.11</b>	<b>100.00</b>

(2) 截至2015年7月31日，预收款项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比(%)	性质	账龄
抚顺市佳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971,932.00	26.25	货款	1年以内
海盐县佳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679,468.00	22.36	货款	1年以内
益诚电器集团有限公司	420,000.00	5.59	货款	1年以内
杭州崇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17,755.00	5.56	货款	1年以内
桐乡市足佳置业有限公司	382,851.00	5.10	工程款	1年以内、 2-3年
合计	<b>4,872,006.00</b>	<b>64.86</b>		

(3) 截至2014年12月31日，预收款项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比(%)	性质	账龄
海盐县佳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423,073.00	27.04%	货款	1年以内
抚顺市佳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948,166.00	21.74%	货款	2-3年
泰兴市广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227,731.90	24.86%	货款、工 程款	1年以内、 1-2年
海宁市佳源鸿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67,841.50	4.11%	货款	1年以内
益诚电器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	3.35%	货款	1年以内
合计	<b>7,266,812.40</b>	<b>77.75%</b>		

(4) 截至2013年12月31日，预收款项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比（%）	性质	账龄
抚顺市佳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510,307.00	70.22	货款	1-2年
宿迁市佳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17,447.00	14.35	货款	1年以内
桐乡市足佳置业有限公司	256,368.00	5.13	工程款	1年以内
海盐县巨匠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54,534.00	3.09	货款	1年以内
徐州升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37,000.00	2.74	货款	1年以内
<b>合计</b>	<b>4,775,656.00</b>	<b>95.53</b>		

#### 4、应付职工薪酬

(1) 2015年1-7月应付职工薪酬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12-31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2015-7-31
一、短期薪酬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90,790.77	3,265,261.78	4,122,485.86	533,566.69
职工福利费	-	148,204.24	148,204.24	-
社会保险费	101,906.62	323,129.40	380,191.40	44,844.62
住房公积金	29,930.00	269,510.00	190,160.00	109,280.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15,333.44	13,505.92	1,827.52
<b>短期薪酬小计</b>	<b>1,522,627.39</b>	<b>4,021,438.86</b>	<b>4,854,547.42</b>	<b>689,518.83</b>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	118,909.95	234,151.86	321,080.21	31,981.60
失业保险费	16,987.14	24,245.55	37,806.09	3,426.60
<b>离职后福利小计</b>	<b>135,897.09</b>	<b>258,397.41</b>	<b>358,886.30</b>	<b>35,408.20</b>
<b>应付职工薪酬合计</b>	<b>1,658,524.48</b>	<b>4,279,836.27</b>	<b>5,213,433.72</b>	<b>724,927.03</b>

(2) 2014年度应付职工薪酬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3-12-31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2014-12-31
一、短期薪酬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229,494.26	7,879,335.98	8,718,039.47	1,390,790.77
职工福利费	12,510.00	535,309.65	547,819.65	-
社会保险费	140,556.28	724,800.62	763,450.28	101,906.62
住房公积金	32,010.00	379,730.00	381,810.00	29,930.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4,640.40	4,640.40	-
<b>短期薪酬小计</b>	<b>2,414,570.54</b>	<b>9,523,816.65</b>	<b>10,415,759.80</b>	<b>1,522,627.39</b>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	224,632.17	524,234.45	629,956.67	118,909.95
失业保险费	32,090.31	74,890.64	89,993.81	16,987.14
<b>离职后福利小计</b>	<b>256,722.48</b>	<b>599,125.09</b>	<b>719,950.48</b>	<b>135,897.09</b>
<b>应付职工薪酬合计</b>	<b>2,671,293.02</b>	<b>10,122,941.74</b>	<b>11,135,710.28</b>	<b>1,658,524.48</b>

## (3) 2013 年度应付职工薪酬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3-1-1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2013-12-31
一、短期薪酬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60,035.86	9,741,823.25	8,772,364.85	2,229,494.26
职工福利费	4,530.00	1,301,862.00	1,293,882.00	12,510.00
社会保险费	77,825.05	767,399.11	704,667.88	140,556.28
住房公积金	25,070.00	329,460.00	322,520.00	32,010.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1,662.00	1,662.00	-
<b>短期薪酬小计</b>	<b>1,367,460.91</b>	<b>12,142,206.36</b>	<b>11,095,096.73</b>	<b>2,414,570.54</b>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	144,988.78	633,578.34	553,934.95	224,632.17
失业保险费	19,288.58	91,935.29	79,133.56	32,090.31
<b>离职后福利小计</b>	<b>164,277.36</b>	<b>725,513.63</b>	<b>633,068.51</b>	<b>256,722.48</b>
<b>应付职工薪酬合计</b>	<b>1,531,738.27</b>	<b>12,867,719.99</b>	<b>11,728,165.24</b>	<b>2,671,293.02</b>

## 5、应交税费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应交税费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3,241,380.31	2,507,050.61	2,347,395.27
营业税	919,267.59	799,185.55	210,506.65
企业所得税	2,397,618.36	2,783,523.34	2,389,672.19
个人所得税	19,695.18	4,840.72	27,294.09
城建税	334,865.85	275,932.37	270,413.64
教育费附加	148,081.05	114,154.41	105,663.84
地方教育费附加	98,720.70	76,102.94	70,442.58
印花税	5,239.37	3,691.61	3,943.53
水利建设基金	26,926.60	20,477.59	16,431.34
<b>合计</b>	<b>7,191,795.01</b>	<b>6,584,959.14</b>	<b>5,441,763.13</b>

报告期内公司正常申报缴纳各项税款，无处罚情况。

## 6、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借款利息	63,616.67	495,916.66	617,466.66
<b>合计</b>	<b>63,616.67</b>	<b>495,916.66</b>	<b>617,466.66</b>

## 7、其他应付款

(1)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其他应付款如下表：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	60,447.90	100.00	9,999,275.00	99.89	3,500.00	23.41
1-2年	-	-	-	-	11,450.00	76.59
2-3年	-	-	11,450.00	0.11	-	-
3年以上	-	-	-	-	-	-
<b>合计</b>	<b>60,447.90</b>	<b>100.00</b>	<b>10,010,725.00</b>	<b>100.00</b>	<b>14,950.00</b>	<b>100.00</b>

(2) 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单位：元

款项性质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往来款	-	9,962,831.00	-
其他	60,447.90	47,894.00	14,950.00
<b>合计</b>	<b>60,447.90</b>	<b>10,010,725.00</b>	<b>14,950.00</b>

(3) 截至2015年7月31日，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比(%)	性质	账龄
冯常勇	26,088.90	43.16	劳务费	1年以内
嘉兴市大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1,674.00	35.86	住宿费	1年以内
华苑	9,480.00	15.68	房租	1年以内
嘉兴龙吉汽车维修有限公司	3,000.00	4.96	电费押金	1年以内
代扣社保及公积金	205.00	0.34	社保	1年以内
<b>合计</b>	<b>60,447.90</b>	<b>100.00</b>		

(4)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比(%)	性质	账龄
浙江佳源安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962,831.00	99.52	往来款	1年以内
嘉兴市大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1,674.00	0.22	住宿费	1年以内
华苑	9,480.00	0.09	房租	1年以内
彭鸿琳	9,000.00	0.09	房租	2-3年
嘉兴龙吉汽车维修有限公司	3,000.00	0.03	电费押金	1年以内
<b>合计</b>	<b>10,005,985.00</b>	<b>99.95</b>		

(5)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比（%）	性质	账龄
彭鸿琳	9,000.00	60.20%	房租	1-2年
代扣社保及公积金	3,500.00	23.41%	社保	1年以内
郭洪波	1,200.00	8.03%	差旅费	1-2年
范飞达	850.00	5.69%	汽车租赁费	1-2年
吴峰	400.00	2.68%	差旅费	1-2年
合计	<b>14,950.00</b>	<b>100.00%</b>		

## （六）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实收资本（股本）	25,000,000.00	25,000,000.00	25,000,000.00
资本公积	-	-	-
盈余公积	3,730,652.79	3,730,652.79	3,533,174.32
未分配利润	45,125,207.26	58,444,305.73	55,679,426.87
股东权益合计	<b>73,855,860.05</b>	<b>87,174,958.52</b>	<b>84,212,601.19</b>

公司股本的具体变化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的股权结构”之“（五）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的内容。

## 六、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 （一）关联方和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报告期内，本公司的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如下：

####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东源投资	公司控股股东，直接持有公司90%的股份
王新妹	公司实际控制人，合计持有公司77.1%的股份
德宇电子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沈建兴	公司股东并担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直接持有公司0.4%的股份
代礼平	担任公司董事长
沈晓东	担任公司董事，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新妹之子，间接

	持有公司 22.5%的股份
姚惠良	担任公司董事
丁嫣红	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庞亚琴	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李建锋	担任公司监事
莫妮纳	担任公司监事
沈月英	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沈惠仙	王新妹之配偶沈玉兴之妹
安吉佳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王新妹之配偶沈玉兴控制的公司
安徽省佳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受王新妹之配偶沈玉兴控制的公司
百色市佳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王新妹之配偶沈玉兴控制的公司、代礼平担任该公司董事
蚌埠明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王新妹之配偶沈玉兴控制的公司
巢湖市东方房地产有限公司	受王新妹之配偶沈玉兴控制的公司且沈玉兴担任该公司执行董事
成都银田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受王新妹之配偶沈玉兴控制的公司、代礼平担任该公司董事长、丁嫣红担任该公司董事
常州金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王新妹之配偶沈玉兴控制的公司
抚顺市佳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王新妹之配偶沈玉兴控制的公司
国祥房地产有限公司	受王新妹之配偶沈玉兴控制的公司
海宁市佳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王新妹之配偶沈玉兴控制的公司
海宁市佳源鸿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王新妹之配偶沈玉兴控制的公司
海盐县佳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王新妹之配偶沈玉兴控制的公司
杭州崇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王新妹之配偶沈玉兴控制的公司
杭州墅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王新妹之配偶沈玉兴控制的公司
杭州银溪九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王新妹之配偶沈玉兴控制的公司
湖南中库建恒置业有限公司	受王新妹之配偶沈玉兴控制的公司
湖州丰茂置业有限公司	受王新妹之配偶沈玉兴控制的公司、代礼平担任该公司董事
湖州鑫源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受王新妹之配偶沈玉兴控制的公司、代礼平担任该公司董事
加拿大佳源控股有限公司	受王新妹之配偶沈玉兴控制的公司
佳源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受王新妹之配偶沈玉兴控制的公司
佳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受王新妹之配偶沈玉兴控制的公司
江都恒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王新妹之配偶沈玉兴控制的公司
姜堰市明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王新妹之配偶沈玉兴控制的公司，现更名为泰州市明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姜堰市佳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王新妹之配偶沈玉兴控制的公司，现更名为泰州市佳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嘉兴国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王新妹之配偶沈玉兴控制的公司
嘉兴佳尚源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受王新妹之配偶沈玉兴控制的公司、代礼平担任该公司董事

嘉兴市博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王新妹之配偶沈玉兴控制的公司、代礼平担任该公司董事
嘉兴市博源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受王新妹之配偶沈玉兴控制的公司
嘉兴市大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王新妹之配偶沈玉兴控制的公司、代礼平担任该公司董事长
嘉兴市定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王新妹之配偶沈玉兴控制的公司、代礼平担任该公司董事长
嘉兴市广源置业有限公司	代礼平担任该公司的总经理
嘉兴市金地房地产置业有限公司	受王新妹之配偶沈玉兴控制的公司
嘉兴市金源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受王新妹之配偶沈玉兴控制的公司、代礼平担任该公司董事
嘉兴市明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王新妹之配偶沈玉兴担任该公司副董事长
嘉兴市祥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代礼平担任该公司董事
嘉兴足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王新妹之配偶沈玉兴控制的公司且沈玉兴担任该公司董事长
江苏五星电器有限公司	代礼平担任该公司董事
金源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受王新妹之配偶沈玉兴控制的公司
锦江投资管理公司	受王新妹之配偶沈玉兴控制的公司
庐江县广源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受王新妹之配偶沈玉兴控制的公司且沈玉兴担任该公司董事
明源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受王新妹之配偶沈玉兴控制的公司
平湖市佳源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受王新妹之配偶沈玉兴控制的公司
南京新浩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王新妹之配偶沈玉兴控制的公司
上海定源房地产有限公司	受王新妹之配偶沈玉兴控制的公司
上海东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王新妹之配偶沈玉兴控制的公司、代礼平担任该公司董事
上海祥源房地产有限公司	受王新妹之配偶沈玉兴控制的公司
上海在线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受王新妹之配偶沈玉兴控制的公司
邵阳佳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王新妹之配偶沈玉兴控制的公司
绍兴广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王新妹之配偶沈玉兴控制的公司
泗阳丰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王新妹之配偶沈玉兴控制的公司
四平加利利置业有限公司	代礼平担任该公司董事长
泰兴市广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王新妹之配偶沈玉兴控制的公司
泰兴市恒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王新妹之配偶沈玉兴控制的公司
泰州市佳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王新妹之配偶沈玉兴控制的公司
泰州市明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王新妹之配偶沈玉兴控制的公司、代礼平担任该公司董事
桐乡市广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王新妹之配偶沈玉兴控制的公司、代礼平担任该公司董事
桐乡市佳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王新妹之配偶沈玉兴控制的公司且沈玉兴担任该公司董事
桐乡市巨能置业有限公司	受王新妹之配偶沈玉兴控制的公司、代礼平担任该

	公司董事长
桐乡市足佳置业有限公司	受王新妹之配偶沈玉兴控制的公司
桐乡元顺威尼斯大酒店有限公司	代礼平、丁嫣红担任该公司董事
桐乡市万博汇商务管理有限公司	受王新妹之配偶沈玉兴控制的公司
武义广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王新妹之配偶沈玉兴控制的公司
香港佳源集团有限公司	受王新妹之配偶沈玉兴控制的公司
香港建源投资有限公司	受王新妹之配偶沈玉兴控制的公司
宿迁市佳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王新妹之配偶沈玉兴控制的公司
扬州明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王新妹之配偶沈玉兴控制的公司
扬州市恒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王新妹之配偶沈玉兴控制的公司
扬州广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王新妹之配偶沈玉兴控制的公司
银田发展有限公司	受王新妹之配偶沈玉兴控制的公司
怡城（浙江）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受王新妹之配偶沈玉兴控制的公司
长兴佳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王新妹之配偶沈玉兴控制的公司、沈玉兴及代礼平担任该公司董事
浙江广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王新妹之配偶沈玉兴控制的公司
浙江华睿德银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东源投资持有其 7.6923% 的股权，王新妹担任该公司董事
浙江佳源安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王新妹之配偶沈玉兴控制的公司
浙江佳源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受王新妹之配偶沈玉兴控制的公司、代礼平担任该公司董事
浙江佳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受王新妹之配偶沈玉兴控制的公司、代礼平担任该公司董事
浙江佳源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代礼平担任该公司董事
浙江建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王新妹之配偶沈玉兴控制的公司
浙江康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代礼平担任该公司董事长
浙江盛禾置业有限公司	受王新妹之配偶沈玉兴控制的公司

除上述关联方外，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其控制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也是公司的关联方。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

## （二）关联方交易

###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明细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	--------	--------------	---------	---------

安徽省佳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提供劳务	-	2,942.74	-
安吉佳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提供劳务	-	86,295.50	189,311.59
百色市佳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提供劳务	123,770.09	75,203.54	791,885.62
蚌埠明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提供劳务	158,020.08	-	129,375.92
常州金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提供劳务	427.35	210,438.62	-
抚顺市佳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提供劳务	57,541.66	1,634,379.90	86,750.91
海宁市佳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提供劳务	31,056.86	644.55	1,372,910.53
海宁市佳源鸿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提供劳务	71,412.08	331,337.52	-
海盐县佳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提供劳务	635,724.01	270,479.85	440,533.55
杭州崇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提供劳务	42,427.35	404,587.33	-
杭州墅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提供劳务	-	138,239.32	-
湖南中库建恒置业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提供劳务	78,288.90	-	-
湖州丰茂置业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提供劳务	-	-	291,632.42
嘉兴国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提供劳务	28,645.80	49,260.21	-
嘉兴市博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提供劳务	243.45	1,121,195.72	110,720.97
嘉兴市定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提供劳务	-	31,385.62	1,235,667.08
嘉兴市广源置业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提供劳务	241,180.08	2,812,697.39	284,366.61
嘉兴市金地房地产置业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提供劳务	-	4,786.32	699,011.97
嘉兴市明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提供劳务	319,279.68	2,216,172.40	1,621,255.83
嘉兴足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桐乡分公司	出售商品/ 提供劳务	-	113,410.26	-
嘉兴足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桐乡洲泉分公司	出售商品/ 提供劳务	-	1,172.65	295,578.46
江都恒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提供劳务	-	-	83,511.97

	提供劳务			
姜堰市佳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提供劳务	63,232.48	1,441,761.58	1,602,162.76
姜堰市明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提供劳务	-	100,593.51	383,506.22
庐江县广源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提供劳务	181,039.32	146,278.54	1,953,512.07
南京新浩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提供劳务	44,028.20	378,560.65	-
平湖市佳源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提供劳务	-	7,810.94	-
上海定源房地产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提供劳务	-	57,651.28	217,237.61
邵阳佳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提供劳务	-	826,993.59	1,373,623.34
绍兴广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提供劳务	93,851.97	269,436.32	622.22
泗阳丰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提供劳务	145,137.23	629,268.38	15,427.20
泰兴市广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提供劳务	4,351,339.66	977,141.81	1,172,110.08
泰兴市恒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提供劳务	-	-	170,390.60
泰州市佳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提供劳务	-	59,384.62	-
泰州市明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提供劳务	8,275.21	-	59,466.67
桐乡市广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提供劳务	34,683.23	2,095,249.22	468,197.28
桐乡市佳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提供劳务	63,364.96	27,854.59	1,641,624.80
桐乡市巨能置业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提供劳务	747,684.35	3,516,633.75	588,549.18
桐乡市万博汇商务管理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提供劳务	-	6,017.52	-
桐乡市足佳置业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提供劳务	709,126.93	767,679.72	1,896,343.89
武义广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提供劳务	-	49,234.19	123,076.92
宿迁市佳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提供劳务	1,853,972.62	2,486,676.30	2,940,757.59
宿迁市佳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泗阳分公司	出售商品/ 提供劳务	-	61,940.01	385,178.44

扬州广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提供劳务	419,950.28	20,924.82	4,096,967.58
扬州明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提供劳务	74,882.62	268,866.40	1,309,148.25
怡城（浙江）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提供劳务	-	11,290.60	21,623.08
长兴佳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提供劳务	-	-	320,197.10
浙江广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提供劳务	-	27,350.43	-
浙江佳源安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提供劳务	201,798.48	400,145.37	143,466.46
浙江佳源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提供劳务	48,412.34	770,154.53	5,428,209.35
浙江佳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提供劳务	42.74	148,223.07	61,066.00
浙江佳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百色分公司	出售商品/ 提供劳务	-	1,923.08	-
浙江佳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抚顺分公司	出售商品/ 提供劳务	-	9,401.71	-
浙江佳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富阳分公司	出售商品/ 提供劳务	-	187,370.94	-
浙江佳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邵阳分公司	出售商品/ 提供劳务	16,111.10	-	-
浙江盛禾置业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提供劳务	77,777.78	367,568.66	1,077,704.34
<b>合计</b>		<b>10,922,728.89</b>	<b>25,624,015.57</b>	<b>35,082,682.46</b>
<b>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b>		<b>42.89%</b>	<b>52.06%</b>	<b>68.47%</b>

#### ① 经常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公司主营业务为研发、生产、销售适用于社区的智能家居产品以及智能安装工程，主要客户为房地产开发商。公司的关联方佳源集团为国内知名房地产开发商，其开发的中高端物业存在广泛的智能家居产品需求，公司会向关联方佳源集团及其旗下企业销售智能家居产品并提供安装施工服务，既符合集团战略发展的需要，也是公司市场推广，不断创造品牌形象的需要，该关联交易具有经常性。公司在积极利用关联方佳源集团资源优势的同时，亦不断积极开发新市场，2015年1-7月、2014年度和2013年度公司向关联方销售产品收入和提供劳务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由2013年度的68.47%下降至了42.89%。

## ② 经常性关联交易定价的合理性和公允性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经常性关联交易均签订了相关业务合同，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合同条款公允、合理，关联交易价格未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交易价格，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 A、智能工程安装施工服务价格的公允性

公司智能工程安装施工的内容包括 PVC、PE 和 KBG 等管路的铺设，网线、电源线等线路的布线，监控探头、门口机、单元总箱、不锈钢总箱和门禁锁具等设备的安装。公司为关联方提供智能工程安装施工服务前均会签订《工程施工合同》，根据项目进度，由第三方监理单位出具项目进度的工程量报告，并匹配《浙江省安装工程预算定额（2010 版）》中关于工程量单价的结算依据，与关联方客户进行相关工程结算并确认主营业务收入。公司与关联方客户关于智能工程安装施工服务业务的收入结算方式与非关联方客户一致，结算的工程量 and 单价均有明确依据，因此公司向关联方客户提供智能工程安装施工服务收取劳务收入的价格是公允的。

### B、智能家居产品销售价格的公允性

公司的智能家居产品一般会根据客户的需要对同一型号的产品进行差异化生产，以满足不同客户对产品功能的细节需求，因此公司同一型号的产品因产品功能及提供的服务不同，报价区间范围较大（一般根据产品的标配价格及额外增加功能和服务收取的价格组成产品的对外报价）。公司目前的产能尚未饱和，因此基于扩大市场，提升市场占有率的战略方针，凡是销售单价落在公司产品定价区间范围内的业务，公司均会承接。

报告期内，针对公司主流产品 7 寸智能终端关联方和非关联方销售单价的比对分析：

2015 年 1-7 月关联方与非关联方销售单价比对						
客户简称	是否关联方	产品名称	数量（套）	合同销售单价（元/套）	定制功能	定制服务
宿迁中远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否	7 寸智能终端	1,176	900	2 路防区报警接口	-
湖州伟仕达电子有限公司	否	7 寸智能终端	507	650	-	-
杭州展望科技有限公司	否	7 寸智能终端	600	1,188	8 路防区报警接口	-
杭州展望科技有限公司	否	7 寸智能终端	832	1,188	8 路防区报警接口	-
浙江嘉科电子有限公司	否	7 寸智能终端	865	1,415	1、8 路防区报警接口； 2、智能家居控制接口；	调试指导
浙江嘉科电子有限公司	否	7 寸智能终端	1,890	1,415	1、8 路防区报警接口； 2、智能家居控制接口；	调试指导
桐乡市巨能置业有限公司	是	7 寸智能终端	686	1,423	1、8 路防区报警接口； 2、智能家居控制接口；	派人驻场服务
宿迁市佳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是	7 寸智能终端	569	1,450	1、8 路防区报警接口； 2、智能家居控制接口；	派人驻场服务
泰兴市广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是	7 寸智能终端	981	1,423	1、8 路防区报警接口； 2、智能家居控制接口；	派人驻场服务
蚌埠明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是	7 寸智能终端	200	1,200	8 路防区报警接口	无

由上表可知，公司 2015 年 1-7 月，7 寸智能终端产品因定制功能和服务不同，销售单价存在一定波动，但关联方和非关联方的销售单价均落在公司制定的定价区间内，因此公司经常性关联交易的定价是合理、公允的。

<b>2014 年度关联方与非关联方销售单价比对</b>
------------------------------

客户简称	是否关联方	产品名称	数量（套）	合同销售单价（元/套）	定制功能	定制服务
北京鑫鑫行技贸有限公司	否	7寸智能终端	752	650	-	-
江苏益诚电器有限公司	否	7寸智能终端	1,858	660	-	-
南京旭泽网络系统有限公司	否	7寸智能终端	548	1,100	1、8路防区报警接口； 2、智能家居控制接口；	-
湖北治历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否	7寸智能终端	1,024	1,223	1、8路防区报警接口； 2、智能家居控制接口；	-
海盐县巨匠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否	7寸智能终端	584	1,160	1、2路防区报警接口； 2、智能家居控制接口；	-
海盐县巨匠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否	7寸智能终端	66	1,280	1、8路防区报警功能； 2、智能家居控制接口；	-
上海英泰勒建筑智能化工程有限公司	否	7寸智能终端	158	1,960	1、2路防区报警功能； 2、智能家居控制接口； 3、电梯召唤功能； 4、电子超市功能； 5、家政预约功能； 6、上海地标。	派人驻场服务
抚顺市佳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是	7寸智能终端	1,252	1,615	1、2路防区报警接口； 2、智能家居控制接口； 3、电梯召唤功能；	派人驻场服务
邵阳佳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是	7寸智能终端	245	1,423	1、8防区报警接口； 2、智能家居控制接口；	-
桐乡市广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是	7寸智能终端	437	1,423	1、8路防区报警功能； 2、智能家居控制接口； 3、电梯召唤功能。	派人驻场服务

桐乡市足佳置业有限公司	是	7寸智能终端	302	1,423	1、8路防区报警功能； 2、智能家居控制接口；	派人驻场服务
-------------	---	--------	-----	-------	----------------------------	--------

由上表可知，公司2014年度7寸智能终端产品因定制功能和服务不同，销售单价存在一定波动，但关联方和非关联方的销售单价均落在公司制定的定价区间内，因此公司经常性关联交易的定价是合理、公允的。

2013年度关联方与非关联方销售单价比对						
客户简称	是否关联方	产品名称	数量（套）	合同销售单价（元/套）	定制功能	定制服务
嘉兴泰安电子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否	7寸智能终端	15	1,020	2路防区报警接口	-
东阳市大安安防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否	7寸智能终端	354	690	-	-
安吉新华都置业有限公司	否	7寸智能终端	479	998	2路防区报警接口	-
东阳市天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否	7寸智能终端	89	1,300	1、2路防区报警接口； 2、智能家居控制接口；	现场调试指导
东阳市天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否	7寸智能终端	30	1,400	1、8路防区报警接口； 2、智能家居控制接口；	现场调试指导
宿迁祥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否	7寸智能终端	467	1,948	1、8路防区报警接口； 2、智能家居控制接口； 3、电梯召唤功能； 4、电子超市功能； 5、家政预约功能。	现场调试指导
扬州施普科技有限公司	否	7寸智能终端	250	2,067	1、8路防区报警接口； 2、智能家居控制接口； 3、电梯召唤功能； 4、电子超市功能； 5、家政预约功能。	派人驻场服务

青岛正沃实业有限公司	是	7寸智能终端	598	1,000	8路防区报警接口	-
浙江佳源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是	7寸智能终端	212	1,980	1、2路防区报警接口； 2、智能家居控制接口； 3、电梯召唤功能； 4、电子超市功能； 5、家政预约功能。	派人驻场服务
浙江佳源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是	7寸智能终端	72	1,980	1、8路防区报警接口； 2、智能家居控制接口； 3、电梯召唤功能； 4、电子超市功能； 5、家政预约功能。	派人驻场服务
扬州广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是	7寸智能终端	1,552	1,423	1、2路防区报警接口； 2、智能家居控制接口；	派人驻场服务
宿迁市佳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是	7寸智能终端	668	1,423	1、2路防区报警接口； 2、智能家居控制接口；	派人驻场服务

由上表可知，公司 2013 年度 7 寸智能终端产品因定制功能和服务不同，销售单价存在一定波动，但关联方和非关联方的销售单价均落在公司制定的定价区间内，因此公司经常性关联交易的定价是合理、公允的。

(2) 报告期内，公司接受关联方劳务的明细如下：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嘉兴市大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	21,674.00	-

## 2、偶发性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泰兴市广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资金使用费收入	7,899,526.34	7,454,398.45	-

公司分别于2014年7月和8月与泰兴市广源房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金额分别为11,300.00万元和7,500.00万元资金借用合同，合同期限分别为2014年7月17日至2015年7月16日和2014年8月7日至2015年8月6日，合同约定资金使用费率均为8%，2014年度及2015年1-7月公司收到的资金使用费分别为7,454,398.45元和7,899,526.34元。

## 3、关联方担保

截至2015年7月31日，尚未履行完毕的关联担保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单位：元)	担保期间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沈玉兴	西谷数字	33,000,000.00	2014.08.21-2016.08.21	否
王新妹	西谷数字	33,000,000.00	2014.08.21-2016.08.21	否
嘉兴市金地房地产置业有限公司	西谷数字	33,000,000.00	2014.08.21-2016.08.21	否
湖州鑫源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西谷数字	33,000,000.00	2014.06.25-2016.06.25	否
嘉兴市金地房地产置业有限公司	西谷数字	13,200,000.00	2014.01.24-2016.01.24	否
沈玉兴	西谷数字	13,200,000.00	2014.01.24-2016.01.24	否
王新妹	西谷数字	13,200,000.00	2014.01.24-2016.01.24	否

## 4、关联方往来余额

单位：元

项目	关联方名称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应收账款	浙江盛禾置业有限公司	312,697.00	678,790.80	797,483.80
应收账款	浙江佳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邵阳分公司	9,100.00	-	-

应收账款	浙江佳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湖州分公司	4,650.00	4,650.00	9,300.00
应收账款	浙江佳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富阳分公司	219,224.00	82,835.00	-
应收账款	浙江佳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抚顺分公司	11,000.00	11,000.00	-
应收账款	浙江佳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百色分公司	-	-	1,906.00
应收账款	浙江佳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巴黎都市服务中心	55,761.00	55,761.00	-
应收账款	浙江佳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37,723.00	137,673.00	61,066.00
应收账款	浙江佳源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3,681,582.48	3,810,062.94	5,681,844.34
应收账款	浙江佳源安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83,940.00	-	148,800.00
应收账款	浙江广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3,896.00	13,896.00	13,896.00
应收账款	长兴佳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52,253.00	352,253.00	352,253.00
应收账款	扬州明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78,432.70	420,122.80	250,191.00
应收账款	扬州广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961,958.10	6,231,842.25	6,231,842.25
应收账款	宿迁市佳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泗阳分公司	389,665.00	65,300.00	24,253.00
应收账款	宿迁市佳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547,661.20	1,260,354.00	-
应收账款	武义广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4,804.00	101,604.00	144,000.00
应收账款	桐乡市足佳置业有限公司	-	117,149.00	-
应收账款	桐乡市巨能置业有限公司	1,406,417.00	2,454,692.00	43,260.00
应收账款	桐乡市佳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283,754.75	2,209,617.75	1,726,789.75
应收账款	桐乡市广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96,094.80	697,411.80	46,397.00
应收账款	泰州市明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4,112.00	44,430.00	69,576.00
应收账款	泰州市佳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777,803.15	3,818,868.20	-
应收账款	泰兴市恒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4,304.00	74,304.00	249,104.00
应收账款	泰兴市广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406,057.10	-	1,359,601.40
应收账款	泗阳丰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73,412.00	783,226.50	1,101,518.50
应收账款	绍兴广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15,968.50	115,968.50	728.00
应收账款	邵阳佳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122,462.00	1,272,462.00	1,453,669.50
应收账款	上海定源房地产有限公司	-	271,620.00	254,168.00
应收账款	平湖市佳源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9,138.80	9,138.80	-
应收账款	南京新浩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5,089.20	43,576.20	110,216.00
应收账款	庐江县广源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702,526.00	770,710.00	2,339,042.00
应收账款	姜堰市明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	259,041.00
应收账款	姜堰市佳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	3,152,859.50
应收账款	扬州市恒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7,709.00	1,455,849.00	1,455,849.00
应收账款	嘉兴足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桐乡洲泉分公司	981,662.73	981,662.73	1,480,290.73
应收账款	嘉兴市明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62,421.00	1,321,707.65	519,245.25

应收账款	嘉兴市金地房地产置业有限公司	718,859.90	718,859.90	1,333,645.90
应收账款	嘉兴市广源置业有限公司	294,249.20	579,134.00	70,222.00
应收账款	嘉兴市定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2,432.00	82,432.00	952,796.00
应收账款	嘉兴市博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62,265.50	1,062,265.50	206,283.50
应收账款	嘉兴国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34,113.45	-
应收账款	湖州丰茂置业有限公司	-	-	106,298.05
应收账款	湖南中库建恒置业有限公司	37,718.00	-	-
应收账款	杭州墅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61,740.00	161,740.00	-
应收账款	杭州崇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438,750.00	-
应收账款	海盐县佳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	479,155.40
应收账款	海宁市佳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5,412.00	-	471,577.00
应收账款	蚌埠明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59,900.00	59,900.00
应收账款	百色市佳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387,284.50	492,060.00
应收账款	安吉佳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30,897.00	223,533.00	166,276.00
其他应收款	泰兴市广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120,614,398.45	-
其他应收款	桐乡市佳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7,000,000.00	7,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沈惠仙	-	27,000,000.00	-
预收款项	海宁市佳源鸿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66,689.70	-	-
预收款项	抚顺市佳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971,932.00	1,948,166.00	3,510,307.00
预收款项	海盐县佳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679,468.00	-	-
预收款项	上海定源房地产有限公司	162,720.10	-	-
预收款项	百色市佳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94,462.50	-	-
预收款项	杭州崇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17,755.00	-	-
预收款项	上海祥源房地产有限公司	50,660.00	-	-
预收款项	嘉兴国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9,402.10	-	-
预收款项	蚌埠明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89,572.00	-	-
预收款项	杭州银溪九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36,389.00	-	-
预收款项	桐乡市足佳置业有限公司	382,851.00	-	256,368.00
预收款项	浙江佳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嘉兴加洲长岛分公司	2,025.00	-	-
预收款项	浙江佳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嘉兴越秀花园分公司	1,750.00	-	-
预收款项	海宁市佳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85,343.00	-
预收款项	浙江佳源安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37,570.00	-
预收款项	宿迁市佳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	717,447.00
预收款项	嘉兴足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桐乡分公司	-	-	132,690.00
其他应付款	嘉兴市大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1,674.00	21,674.00	-
其他应付款	浙江佳源安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9,962,831.00	-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内部控制不够完善，未对股东、关联方的往来款制定相应

的规章制度。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账面存在金额较大的股东、关联方的无息往来借款，亦未签订相关合同。2015 年上半年，在相关中介机构的辅导下，公司对股东、关联方的往来款进行了清理，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已收回或偿还全部与公司日常经营无关的股东及关联方往来款项。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以及《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制度用以规范公司运作。

### （三）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规定了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的认定，关联交易定价应遵循的原则，关联股东、关联董事对关联交易表决的回避制度等，明确了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程序，采取了必要措施保护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 七、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一）期后事项

2015 年 9 月 24 日，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在嘉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了注册号为 330403000010568 的《营业执照》，股份公司股本 2,500 万元。

根据《国务院关于促进市场公平竞争维护市场正常秩序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20 号）的规定，“简化手续，缩短时限，鼓励探索实行工商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三证合一’登记制度。”，2015 年 9 月 30 日，嘉兴市工商局向股份公司换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400792079668F 的《营业执照》。

### （二）或有事项

公司无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 （三）其他重要事项

公司无应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 八、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 （一）股份改制资产评估

设立股份公司时，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2015年7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对西谷数字的净资产公允价值进行评估。2015年8月30日，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万隆评报字（2015）第1471号浙江西谷数字技术有限公司拟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涉及的其净资产评估报告。本次资产评估仅为西谷数字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工商提供参考，未按上述评估结果调整公司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 1、资产评估的方法

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作为本次评估的结论。

#### 2、资产评估的结果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值	评估增值	增值率（%）
净资产	7,079.77	10,160.17	3,080.40	43.51

## 九、股利分配政策和历年分配情况

### （一）股利分配政策

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之前，西谷数字的《公司章程》中对股利分配政策进行了简单的约定：

利润分配按照股东实际的出资比例和章程的约定分取红利。

### （二）公司最近两年一期股利分配情况

经董事会决议批准，西谷有限分别于2015年6月和2013年11月度进行现金股利分配22,497,529.05元和2,000,000.00元。

###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1)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2)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3)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4)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5)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6)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 十、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 1、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构成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成立时间	取得方式
德宇电子	1,000.00	100%	智能化系统工程施工	2005.09.01	设立

### 2、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子公司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23,179,550.57	117,418,927.01	141,673,427.36
负债总额	9,728,459.20	105,668,155.48	130,475,149.97
所有者权益	13,451,091.37	11,750,771.53	11,198,277.39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4,822,165.75	15,102,455.39	22,962,369.97
净利润	1,700,319.84	552,494.14	4,741,733.74

## 十一、风险因素

### (一)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新妹合计持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77.1%，处于绝对控制地

位，其在公司重大事项决策、监督、日常经营管理上均可施予重大影响。因此，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利用其绝对控制地位对重大事项施加影响，从而使得公司决策偏离中小股东最佳利益目标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严格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规范运作，认真执行“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等制度的规定，保障“三会”决议的切实执行，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避免公司被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公司也将通过加强对管理层培训等方式不断增强控股股东及管理层的诚信和规范意识，督促其切实遵照相关法律法规经营公司，忠诚履行职责。

## （二）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机制不够健全，曾存在未定期召开股东会、未及时履行会议通知程序、未形成相关会议记录、未划分届次等不规范情况。公司于2015年9月份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等治理制度，建立了相对完善、健全的公司治理机制。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仍需磨合，故公司短期内仍可能存在治理不规范、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已制定了规范公司治理及强化其制衡运作的管理制度，强化全体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规范公司治理理念，依法审慎履行管理、监督职责，确保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其他管理制度的规定组织及实施“三会”程序，规范公司治理行为。

## （三）应收账款占资产总额比重较大导致的回收风险

截至2015年7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和2013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6,113.90万元，5,951.42万元和5,235.29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47.16%、17.73%和13.15%。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逐年增加，占比呈上升趋势，主要系公司的客户主要为房地产开发商，该类客户自身经营周期较长、回款较慢所致，同时房地产行业受国家宏观政策调控的影响较大，如果未来应收账款发生无法及时收回的情况，公司将面临流动资金短缺和坏账损失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大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制定完善的应收账款催收和管理制度，将应收账款的回收任务纳入销售部门的关键考核指标，并对应收账款回款工作建立一定的奖惩机制，以实现应收账款的及时回收，避免出现坏账的损失。目前公司对应收账款的回收制度进行了修订，将应收账款回款的任务落实至具体的业务员，作为业务员年终考核的指标，明确规定了公司的应收账款应在开具收入发票后的6个月内收回，如超过6个月尚不能收回的需出具书面说明，交由公司管理层审核。

#### （四）公司销售业务依赖关联方的风险

2015年1-7月、2014年度和2013年度，公司分别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547.05万元、4,921.88万元和5,123.83万元，其中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产生的收入金额分别为1,092.27万元、2,562.40万元和3,508.27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42.89%、52.06%和68.47%。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产生的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虽然呈现出逐年下降的趋势，但占比仍然较高。未来公司如果无法通过自身技术优势研发新产品并开拓新市场，公司的销售业务仍然会对关联方形成一定的依赖。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大研发投入，积极创新，不断更新和开发符合市场需要的智能家居产品，同时公司将加大对营销人员的考核力度，通过制定有效的考核制度，促使公司营销人员积极开拓市场，进一步扩大公司产品在智能家居领域的市场占有率，进一步降低关联交易的比重。

#### （五）技术风险

公司的智能家居产品为跨学科、多领域的新技术集成，是典型的以技术创新为主导的知识密集型企业。核心技术是公司未来发展的重要基石，核心技术的泄露将会严重削弱公司市场竞争力。同时，在智能家居行业高速发展之际，各项智能家居技术不断更新换代，现有核心技术存在被超越，甚至落伍淘汰的风险。一旦丧失技术优势，公司主营业务将会面临巨大挑战，发展空间也会急剧萎缩。

应对措施：公司将通过及时申请专利、保密协议等各项措施做好法律保护，依法维权。公司并将积极和各大院校、研究结构合作，不断加大技术研发投入，结合

实际业务需求，强化公司核心技术的时效性和实用性。

### （六）人才流失风险

优秀的技术研发人员、熟练的业务操作人员是公司重要的无形资产，员工的专业素质是制约公司发展的关键因素，是衡量公司市场竞争力的核心因素之一。公司经过多年的培养和引进，拥有一支经验丰富的高素质人才队伍。但随着智能家居行业的快速发展，确保人才队伍不断适应市场的新变化成为公司面临的新挑战。在未来的发展中，如果出现核心人员离职等问题，将给公司未来运营带来较大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完善人力资源管理机制、人才培养机制，给予员工优厚的薪酬待遇，并提供良好的晋升通道，保证公司核心技术团队的稳定性，为人才搭建一个能够实现自我价值的平台。同时，公司将营造一个良好的企业文化氛围，引导员工形成共同发展的愿景，增强主人翁意识，强化情感依赖。在业务环节上，公司将加强知识管理，强调团队作用，减少对单一人员的绝对依赖，做好关键岗位后备力量的储备工作。

### （七）新产品开发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其行业特点决定公司必须不断开发新产品以适应多样化的市场需求。新产品开发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关键因素，如果公司不能及时把握产品和市场的发展趋势，将会削弱已有的新产品开发竞争优势，从而对公司产品的市场份额、经营业绩以及发展前景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积极鼓励创新，加大对新产品研发投入，并进一步完善创新开发激励机制，对具有创新精神的研发人员给予丰厚奖励，形成了良好的创新氛围，促进新产品的不断涌现。

### （八）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公司所处的智能家居行业国内竞争对手和潜在的进入者较多，随着竞争对手技术水平的不断提高以及各项条件的逐渐成熟，公司智能家居产品将面临激烈的市场竞争。与此同时，一些国外的安防行业巨头也已通过独资或合资等方式进入国内市场，它们的加入也将会加剧市场的竞争。

应对措施：公司将依靠经验丰富的研发团队和多年的技术积累，根据市场和客户需求，不断加大新技术研发和利用力度，提升公司产品的智能化程度。同时，公司在产品定制化、渠道与服务、产品质量与品牌等多方面加强开拓和维护力度，强化员工服务意识，优化客户体验，增加业务粘性。

## 十二、未来规划

### （一）公司经营理念

以人为本、专业专注、创新发展、诚信至上、合作共赢。

### （二）公司业务发展战略和目标（未来三年）

#### 1、发展目标

公司以“质量为根，诚信为本，为客户创造价值”作为公司宗旨，以“以人为本、专业专注、创新发展、诚信至上、合作共赢”作为公司经营理念，坚持以“引领行业潮流，数字改变生活”作为公司的发展方向，通过加强技术研发和市场营销，不断强化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努力使公司成为技术创新能力高、营运服务覆盖率高、发展可持续强、国内领先的智慧社区（家庭）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和服务商。

#### 2、发展规划及战略

未来三年，公司将专注于为社区（家庭）提供智能化、数字化技术、产品和服务，具体发展规划（战略）如下：

（1）以物联网、互联网技术，不断优化智慧社区（家庭）系统平台，推出相关智能产品

公司依托物联网、云计算、互联网相关技术，加大研发投入和人员的引进，加快技术创新，进一步巩固和扩大现有技术领先优势，优化智慧社区（家庭）系统平台，使之成为集设备管理、安全防范、智能控制、社区服务为一体的综合性云管理平台。推出多种无线、远程控制智能产品，并进行低功耗无线技术和智能探测技术的深度研究开发，推出更多更适合市场的智能家居产品，为智慧社区（家庭）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先进可靠的产品技术支撑。

（2）通过智慧社区（家庭）系统平台及相关智能产品，面向房地产开发商、弱电工程商、物业公司提供智慧社区（家庭）整体解决方案，提升市场占有率

在现有市场销售额的基础上，公司将继续巩固和加强营销与服务网络建设，并以智慧社区（家庭）系统平台及相关智能产品为推手，面向房地产开发商、弱电工程商、物业公司提供智慧社区（家庭）整体解决方案，通过整体解决方案提升其品牌、降低其建设成本，提升其竞争力，使方案获得其认同，进而提升公司市场占有率，成为在国内智慧小区、智能家居领域知名的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和服务商。

（3）把握行业发展趋势，积极开展智慧社区（家庭）运营服务，通过建立的社区（家庭）数据中心，建立新盈利业务

根据智慧社区（家庭）市场需求，以嘉兴为试点开展智慧社区（家庭）运营服务，主要包括智能控制服务运营、安全防范服务运营、社区服务运营，并以点带面，逐步扩充至浙江其他城市以及江苏、安徽等省相关城市。与当地房地产开发商、物业管理公司进行智慧社区（家庭）产品和服务营运合作，实现双赢。通过智慧社区（家庭）运营模式复制，由一个小区数据中心，逐步扩展到多个社区（家庭）数据中心，形成智慧社区（家庭）大数据。通过数据中心的数据积累，适时开展广告、金融、养老、数据分析等新盈利业务，使公司逐步发展成为国内知名的智慧社区（家庭）营运服务商与产品提供商之一。

（4）强化内部管理，保证持续发展

公司将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体系，加强内部控制，提高公司管理层特别是核心团队的管理素质和决策能力。同时，不断完善激励机制，以吸引高素质的职业管理人才加盟。引进现代化管理程序，加强岗位绩效考核，将员工的自身发展与公司的发展目标有机结合起来，保持公司可持续快速发展。

**（三）公司具体发展计划与措施（可包括：产品开发计划、提升研发实力计划、市场开拓计划、人力资源发展计划等）**

围绕未来三年发展目标和规划，公司将在技术开发与创新、市场营销与品牌提升、智慧小区（家庭）系统平台运营、人力资源、组织发展等方面拟采取以下措施：

### **1、技术开发与创新计划**

公司将以行业发展趋势和市场需求为提前，在现有技术和产品的基础上，进一步对产品进行升级和优化，提高产品附加值和改善产品结构，不断加大对新产品的研究和开发力度。公司在未来 3 年内拟采取的研发与创新计划如下：

（1）新增高素质研发人员，扩充研发团队，同时提高研发团队的待遇和研发经费支持，更好的稳定研发团队和为团队创造更好的开发条件。

（2）巩固和扩大现有技术优势，根据物联网、云计算、互联网的发展趋势，优化智慧社区（家庭）系统平台，使之成为集设备管理、安全防范、智能控制、社区服务及运营为一体的综合性云管理平台。

（3）推出多种无线、远程控制的智能产品，进行低功耗无线技术和智能探测技术的研究开发，推出更多更适合市场的智能家居产品，为智慧社区（家庭）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先进可靠的产品技术支撑。

（4）通过智能产品提升手机 APP 与小区用户的粘联度，在有一定活跃用户的前提下，开发各种 O2O 服务模块，来进一步促进用户的活跃度。

## 2、市场营销与品牌提升计划

公司现在在全国经济较发达浙江、江苏、安徽长江三角洲区域，基本实现了办事处网点全分布。公司在未来 3 年内拟采取的市场营销与品牌提升计划如下：

（1）深耕长江三角洲区域，完善各办事处的技术服务、销售管理、财务体系、服务运营的建设。

（2）在上述区域与当地开发商、弱电工程商或物业公司合作，建立智慧社区（家庭）样板，方便客户“零距离”体验小区物联网、云计算、互联网新技术的应用。

（3）在品牌提升上将紧紧围绕“成为国内领先的智慧社区（家庭）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和服务商”为目标，逐步塑造行业领先的品牌形象。通过多渠道、全方位向客户展示和传递公司先进的智慧社区（家庭）相关产品，本地化和个性化的售前、售中、售后、运营服务，智慧社区（家庭）整体解决方案的设计能力以及公司的经营理念，使公司从市场驱动向驱动市场，从产品营销向品牌营销的营销模式转变。

（4）利用公司产品的市场覆盖率与美誉度和资本市场领域良好的媒介关注度，

以良好的投资回报和经营效益进一步提升公司高成长和高回报的整体形象。

### 3、智慧社区（家庭）系统平台运营计划

“智慧社区（家庭）系统平台运营”是公司现有“产品”业务的延伸和公司的战略性举措，有利于优化公司业务和增加公司利润增长点。公司在未来3年内拟采取的智慧社区（家庭）系统平台运营计划如下：

（1）为保证智慧社区（家庭）系统平台运营业务的开展，公司将完善组织架构，引进适应、符合智慧社区（家庭）平台运营各类人才。

（2）以嘉兴为试点，逐步完善物业管理、智能控制、安全防范、社区服务等运营服务，面向小区业主推智能家居产品和服务，提升客户粘力度。

（3）试点成熟后，以点带面，逐步扩充至浙江其他城市以及江苏、安徽等省相关城市，扩充相应的软硬件及人才配置，逐步建设当地的平台营运中心，为客户提供细致及本地化服务。

（4）加强与当地房地产开发商、弱电工程商、物业管理公司的战略合作，充分整合和发挥其优势资源，加大对小区住户的宣传推广活动，提高住户对智慧社区（家庭）系统平台的认知程度和粘力度，实现双赢。

（5）通过智慧社区（家庭）运营模式复制，由一个小区数据中心，逐步扩展到多个社区（家庭）数据中心，形成智慧社区（家庭）大数据。

（6）通过数据中心的数据积累，适时开展广告、金融、养老、数据分析等新盈利业务，使公司逐步发展成为国内知名的智慧社区（家庭）营运服务商与产品提供商之一。

### 4、人力资源计划

随着公司业务的不拓展，和保持公司业务的持续快速增长，实施人才战略，吸引优秀人才是公司未来的重要工作之一。公司将侧重于技术研发人才、营销人才、互联网人才和高层次的经营管理人才的引进，以巩固和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1）在技术研发人才方面，公司将加大引进高级专业人才的力度，逐步形成一支由博士、硕士、学士组成的层次合理的技术开发队伍。

（2）在营销人才方面，公司将利用公司整体业务竞争力，完善公司激励体制，加强营销人员的服务意识，强化相关技术知识的学习，充分吸收行业内销售精英投身于公司的业务平台建设，打造一支营销能力出众的市场开拓队伍和服务意识强烈的客户服务队伍。

（3）互联网业务人才方面，公司将加大引进各类有丰富互联网业务操盘经验各类人才的力度，根据平台运营情况引进运营、广告、金融、养老、数据分析等各类专业人员，以适应公司新业务的发展。

（4）在经营管理人才方面，公司将利用自身良好的品牌优势和资本市场的平台优势，吸引一批懂管理、沟通能力强的管理人才强化内部管理，提高管理效率和经营业绩。公司将采取内部培养和提拔、同行业吸收等多种方式，大力引进各类有用高级人才。

（5）公司有计划利用各种渠道和机会与国内各大专院校、科研院所、专业机构展开合作，扩充公司发展所需的人才。

## 5、组织发展计划

未来三年内，公司将根据销售网络建设与智慧社区（家庭）运营业务的发展需要，适时对整体组织架构、业务流程、运行方式进行调整，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合理整合优化公司资源，以使业务体系更加能够快速、准确、高效地适应前线业务人员支持与顾客服务的需要，实现公司管理的专业化、一体化和高效化。

（1）公司将在现有业务模式的基础上，以公司发展战略为核心，逐步完善公司和办事处两级技术服务、销售和方案设计、运营等体系结构，强化公司综合服务能力和销售能力，细化业务流程，全面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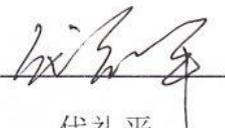
（2）公司将坚持扁平化的组织管理模式，精简管理层次，引进先进的管理体系，提高科学管理的水平。通过制度建设、企业文化建设和内部激励机制建设，最大限度地挖掘每一位员工的潜力，提高组织运作效率。由此建立一个高速增长、充满活力的、和谐发展的新型创新企业。

## 第五节 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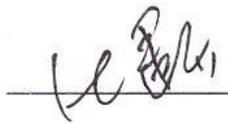
### 一、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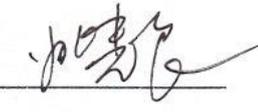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

  
代礼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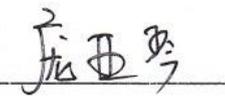
  
沈晓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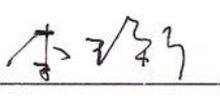
  
沈建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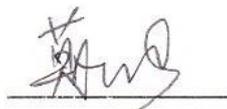
  
姚惠良

  
丁嫣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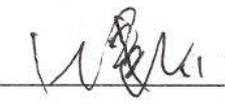
全体监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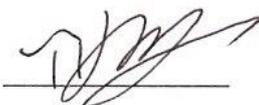
  
庞亚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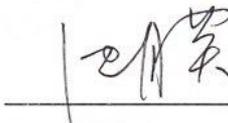
  
李建锋

  
莫妮纳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沈建兴

  
丁嫣红

  
沈月英

浙江西谷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10日



##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张      
                    兰 荣

项目负责人：     关长良      
                    关长良

项目小组成员：     关长良         高艳         戴路         张秀茹      
                    关长良        高艳        戴路        张秀茹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1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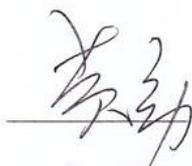
###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中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名：



王建文



黄勇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吴东桓

上海东方华银律师事务所

2015年12月10日



## 四、审计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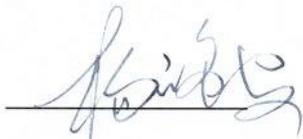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中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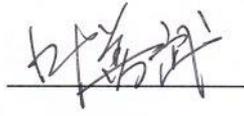


顾仁荣

签字注册会计师：



杨峰安



叶善武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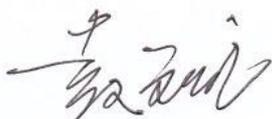
2015年12月10日

## 五、评估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中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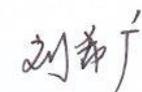
评估机构负责人：

赵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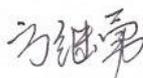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刘希广



方继勇



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10日

## 第六节 附件

### 一、备查文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二、信息披露平台

本公司公开转让股票申请已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本公司的股票将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公开转让说明书及附件披露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http://www.neeq.cc)，供投资者查阅。